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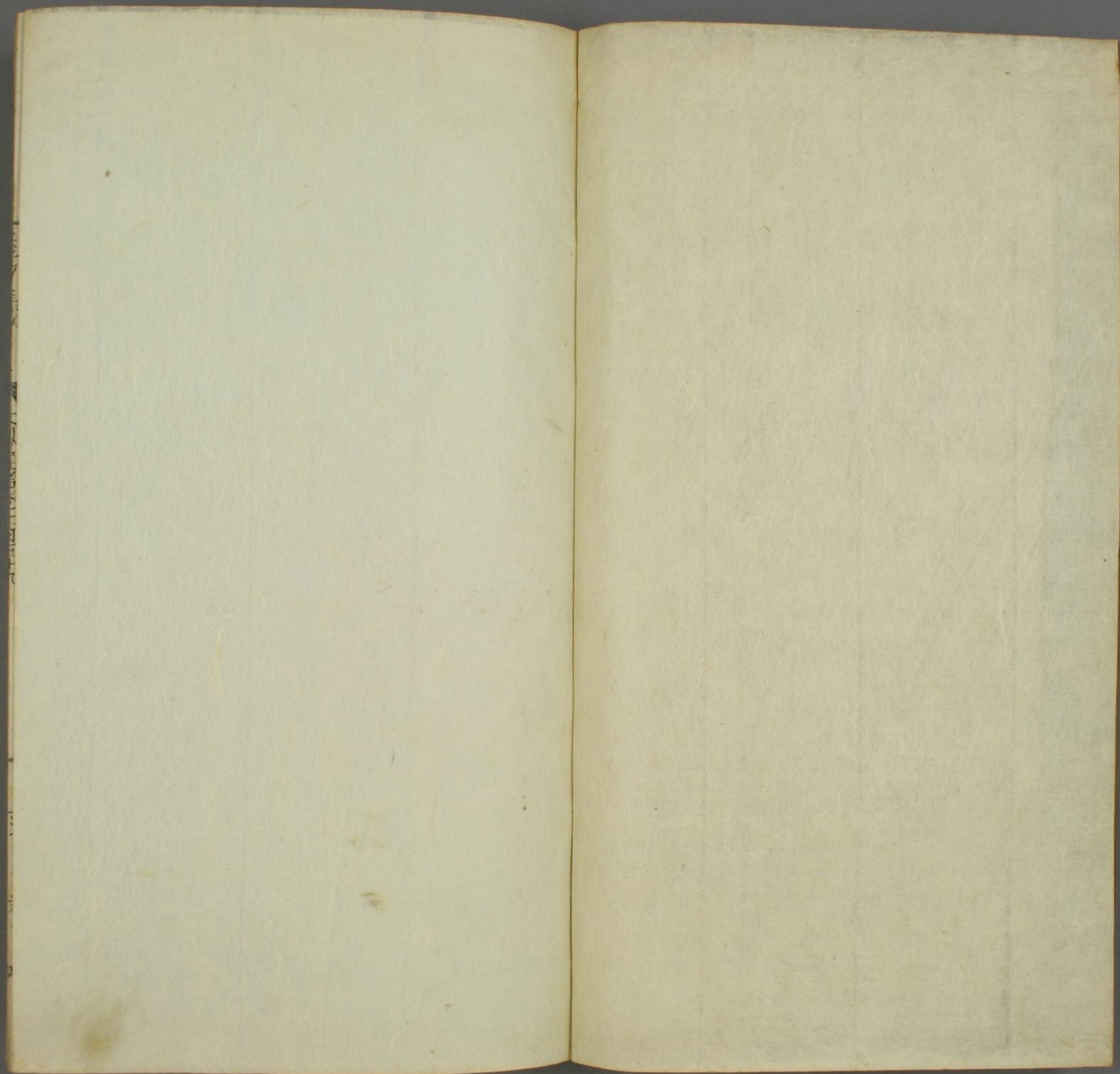
通考

自百五十九至百六十四

二十九

412
100
29





文獻通考卷之一百五十九

宋鄱陽 馮 天馭 貴

明蕪陽 馮 天馭 應

兵考 馬政 祭馬祖

周官校人掌五馬之政政謂差擇養乘之數辨六馬之屬種馬

一物戎馬一物齊馬一物道馬一物田馬一物駕馬一物上善

似母者以次差之王路駕種馬戎路駕戎馬金路駕

齊馬象路駕道馬田路駕田馬駕馬給官中之役 凡頒良馬

而養乘之乘馬一師四圉三乘為阜阜一趣馬三阜為繫繫一

馭夫六繫為廐廐一僕夫六廐成校校有左右駕馬三良馬之

數麗馬一圉八麗一師八師一趣馬八趣馬一馭夫良善也善

馬鄭司農云四疋為乘養馬為圉故春秋傳曰馬有圉牛有犊

士則僕夫上士也自乘至廐廐其數二百一十六疋易乾為馬

也校有左右則良馬一種者四百三十二疋五種合二千一百

六十疋駕馬三之則為千二百九十六疋五良一駕凡二千四

沈榮寫劉朱



百五十六匹然後王馬大倫詩云駣牝三千此王馬之大數與
麗耦也駣馬自圍至駣夫凡馬千二十四匹與三良馬之數不
相應入皆宜為六字之誤也師十二匹趣馬七十二匹則駣夫
四百三十二匹矣然後而三之既三之無僕天者不駕於五路
也天子十有二閑馬六種邦國六閑馬四種家四閑馬二種
也降殺之差每廐為一閑諸侯有齊馬道馬田凡馬特居四之一
大夫有田馬各一閑其駣馬則皆分為三馬凡馬特居四之一
欲其乘之性相似也物同氣則心一則司農云四之一者三牝
一牡既使三牝各產其一通牝為四共駕一車取同氣一之心之
義秦祭馬祖執駒執駒母天駒也孝經說曰房為龍馬鄭司農云
駣玄謂執猶狗也春通淫之時夏祭先牧頌馬攻特馬者其人
未聞夏通淫之後攻其特為其蹄蓋秋祭馬社臧僕馬者世本
不可乘用鄭司農云攻特謂驃之驃秋祭馬社臧僕馬者世本
作曰相士作乘馬鄭司農云臧僕謂簡冬祭馬步獻馬講馭夫
練馭者令皆善也玄謂僕馭五路之僕馭馭夫馭馭車從車使
馬者謂猶簡習○疏云春秋時通淫求馬蕃息故祭馬祖夏草茂
求肥充故祭先牧是放牧之先秋時馬肥盛可凡軍事物馬而
乘故祭始乘馬者冬時萬物成故教僕使善也
頌之物馬齊頌之其力

趣馬掌替正良馬而齊其飲食簡其六節贊佐也佐正者謂校人臧僕講馭夫之時

簡差也節猶量也差擇王馬以為六等掌駕說之頌用馬之辨四時之居治以聽馭夫謂執駒攻特之處治

巫馬掌養疾馬而乘治之相醫而藥攻馬疾受財于校人乘謂助也○疏財謂其所具及藥直

牧師掌牧地皆有厲禁而頒之頒馬授圍者所牧處孟春焚牧焚牧地以除中春通淫今春陰陽交萬物生之時可以畜馬之牝也月

後動也○掌其政令凡田事贊焚萊焚萊者山澤之虞庾人掌十有二閑之政教以阜馬佚特教駣攻駒及祭馬祖祭閑之先牧及執駒散馬耳圉馬九者皆有政教馬阜盛壯也杜子春云佚當為

散之散謂駣馬耳母今善驚也玄謂逸者用之先使甚勞安其散馬耳以竹括押其耳也駣駒其蹄驚者開之先使甚勞安其散馬耳後遂串習不復驚正校人負

馬入尺以上為龍七尺以上為駣六尺以上為馱馬爾雅曰駣

北驪杜玄駣襄駣鄭司農云以月令曰駕蒼龍

圉師掌教圉人養馬春除蓐鬻廐始牧夏庠馬冬獻馬射則充
楛質茨墻則剪鬮傳曰凡馬日中而日出日中而入故字宋為
誅鄭司農云當為序玄謂序廐也廐所以託馬京也充猶居也
茨蓋也鬮告也楛質剪鬮圉人所習也杜子春讀楛為齊人言
鐵楛之楛楛質
所射者習射處

圉人掌養馬芻牧之事以役圉師役者圉師使令焉

馬質掌質馬馬量三物一曰戎馬二曰田馬三曰駑馬皆有物

賈此三馬買以給官府之使無種也鄭司農曰皆有物色及賈
直○疏馬有六種此三馬無種買以入官府者種謂二馬善
似毋綱惡馬鄭司農云綱讀為以充其雖之元書亦或為充元
者凡受馬於有司者書其齒毛與其賈馬死則旬之內更旬之
也外入馬耳以其物更其外否
鄭司農云更謂償也玄謂旬之內
之惡也旬之外死入馬耳償以毛色不以齒賈任之過其任也
其外否者旬之外論二十日而死不用罪用者罪○疏旬之內
內目少若養之善未能致死也故更旬之外日多
任之過馬力既竭雖養之善容得致死故不償
馬及行則以
任齊其行
識其所載輕重及道理
齊其勞逸乃復用之
若有馬訟則聽之
訟謂買賣之言相負

禁原蠶者原耳也天文辰為馬蠶書蠶為龍精月直大火則蠶
其種是委與馬同氣物莫能兩大禁原蠶為其傷馬

陳氏禮書曰先王之時國馬足以行軍公馬足以稱賦則
周禮鄉師以時辨其馬牛之物均人均牛馬之力政縣師
辨其六畜車輦之稽遂人遂師以時登其六畜車輦遂大
夫以時稽其六畜而牛馬與焉及其用之則司馬法甸出
長轂一乘牛三頭馬四疋此國馬也校人掌王馬之政辨
種戎齊道田駕之六馬此公馬也蓋天子十二閑馬六種
每馬一圉每乘一師三乘馬十二疋三阜為繫三十六疋
六繫為廐二百一十六疋六廐成校校有左右則十二廐
合三千四百五十六匹種合一廐廐有左右則一種四百
三十二疋良馬五種則合二千一百六十疋又駑馬一種
三良馬一種之數則為千二百九十六疋五良一駑凡三

千四百五十六疋邦國六閑四種家四閑二種蓋諸侯及大夫廐無左右則良馬三居三廐合六百四十八疋駑馬三良馬一種之數居三廐亦六百四十八疋凡千二百九十六疋家四閑二種一良居一廐二百一十六疋駑三之居三廐為六百四十八凡八百六十四疋春秋之時晉悼公使程鄭為乘馬御六駟屬焉諸侯六閑之成十彼衛文八年公之駟牝三千齊景公之馬千駟三千則近於天子十二閑之數而千駟又過之是皆僭侈而違禮者也校人駕馬麗馬一圉八麗一師八師一趣馬八趣馬一馭夫鄭氏謂八宜為六者蓋目圉至馭夫以八計之則為千二十四疋與三良馬之數不合以六計之則適四百三十二疋矣然後而三之既三之無僕夫以為不駕五路卑之也然後周天子之馬不過三千四百五十六疋而已漢之養馬有五

監六廐而武帝之時馬至四十萬匹唐置八使五十六監麟德間馬至七十萬開元間至四十五萬疋而與周之馬數相遠者蓋周制八軍之馬出於民而校人所養者特給公家之用而已漢唐則不然行軍之馬一出於公此多寡所以異也

秦之先有造父以善御得幸於周繆王得驥溫驪驥溫本名馬之馬驥溫本名馬索驪曰索驪天子傳之驥曰亦驥也為索驪驥赤也驥耳徐偃王作亂造父為繆王御長驅歸周以救亂繆王以趙城封造父其後又有非子居犬丘好馬及畜善養息之犬丘人言之周孝王孝王召使主馬于汧渭之間馬大蕃息於是孝王曰昔柏翳為舜主畜之多息故有土賜姓嬴今其後世亦為朕息馬朕其分土為附庸邑之秦使復續嬴氏之祀

魯僖公務農重穀牧于坰野坰遠野也邑外曰郊郊外曰林

牧于坰野者辟氏居與良田也周禮曰○駟駟牡馬在坰之

以官田牛田賞田牧田任遠郊之地

野駟駟良馬腹薄言駟者有誦有皇有驪有黃以車彭彭

駟肥張也

白駟曰駟黃白曰皇純黑曰駟黃駟曰黃諸侯六開馬四種

有良馬有戎馬有田馬有駟馬彭彭有力有容也箋云坰阿

牧地水草既苑牧人又良思無疆思馬斯臧

飲食得其時則自肥健耳

反覆思之無有竟已乃至駟駟牡馬在坰之野薄言坰者有

駟有駟有駟以車任任赤黃曰駟青黑曰駟任任有力

也思無期思馬斯才才多○坰坰牡馬在坰之野薄言坰者

有駟有駟有駟以車釋釋赤身黑鬣曰駟白馬黑鬣曰駟

駟善思無斃思馬斯作謂始也箋云駟駟也作○駟駟牡

馬在坰之野薄言坰者有駟有駟有駟有魚以車祛祛陰白

日駟形白雜毛曰駟其羣思無邪思馬斯徂徂猶

日駟二日白曰駟祛祛強健晉惠公與秦師戰于鞏葉小駟鄭入也鄭所獻馬慶鄭曰古

者大事必乘其產生其水土而知其人心安其教訓而服習

其道唯所納之無不如志今乘異產以從戎事及懼而變將

與人易變化亂氣狡憤陰血周作張脈憤興外強中乾狡夬

動也氣狡憤於外則血脈必周身而作進退不可周旋不能

君必悔之弗聽及戰晉戎馬還漳而止漳泥也還便旋也小

秦獲晉侯以歸

林氏曰成周以民牧者如丘甸歲取馬四匹之類前刑法

為甸四甸為縣平時則官給芻秣有警則民供召發然而

在天子之都諸侯之國士大夫之家未嘗不自蓄焉蓋此

在官養之爾何以知之如周禮以天子有十二閑先儒論

數不過三千餘匹衛文公承夷狄所滅之後新造之國未

年亦至駟牝三千若以制度論之衛以諸侯之國又當殘

亂之餘其他固未及論安得遽如成周全盛乘馬之數蓋

亂之餘其他固未及論安得遽如成周全盛乘馬之數蓋

所謂天子十有二閑是養之於官者衛文公之駉牝三千
舉官民通數而言之此成周官民通牧之制也阡陌開井
田廢兵車不取之田賦戎馬各從官給於是馬政日廢而
外患生矣

漢制太僕掌輿馬屬官有大廐未央家馬三令又車府路軫騎
馬駿馬四令丞又龍馬閑駒橐泉駒駮丞華五監長丞

徐氏曰按漢舊儀云天子六廐未央丞華駒駮騎馬路軫
大廐馬皆萬疋三輔黃圖都廐天子車馬所在中廐皇后
車馬所在

漢初鑄莢錢馬至匹百金自天子不能具驪駒無純色之駒而謂駒馬雜色
將相或乘牛車至孝武時衆庶街巷有馬什伯之間成羣謂田中
阡陌乘牝牝者擯而不得會聚言時富饒也乘牝牝
文帝二年詔太僕見馬遺財足餘皆以給傳置又令民有車騎

馬一匹者復卒三人

景帝時造苑馬以廣用苑馬謂為苑以牧馬

四年御史大夫縮奏禁馬高九尺五寸以上齒未平不得出關
縮衛縮馬十歲齒下平

六年匈奴入鴈門至武泉入上郡取苑馬

漢儀注太僕牧師諸苑三十六所分布北邊西邊以郎為苑
監官奴婢三萬人養馬三十萬疋師古曰武泉雲中之縣也
養鳥獸者通名為苑故謂牧馬處有苑

武帝建元元年罷苑馬以賜貧民師古曰養馬之苑舊禁百姓不得芻牧采樵今罷之

時大將軍衛青比歲十餘萬衆擊胡漢軍士馬死者十餘萬天
子為伐胡故盛養馬馬之往來食長安者數萬疋卒掌者關中
不足乃調旁近郡而胡降者數萬人皆得厚賞衣食仰給縣官
縣官不給天子乃損膳解乘輿駟出御府禁臧以贍之兩將軍

之出塞塞閱官馬及私馬凡十萬疋而後入塞者不滿三萬疋
元鼎元年令民得畜邊縣得畜牧於邊縣也官假馬母三歲而歸及息
什一以除告緡用充入新秦中李奇曰邊有官馬今令民能畜還官一駟此為息什一也師古曰官得母馬之息以給用度得充實秦中人故除告緡之令也明年車騎之馬
縣官錢少買馬難得廼著令令封君以下至三百石吏以上差
出壯馬天下亭亭有畜字馬歲課息

金日磾輸黃門養馬牽馬過殿下馬又肥好拜為馬監○上
官桀遷未央廡令武帝嘗體不安及愈見馬馬多瘦上大怒
曰以我不復見馬耶欲下吏桀頓首曰臣聞聖體不安日夜
憂懼誠不在馬因泣數行上以為忠

匈奴渾邪王帥眾來降漢發車二萬乘縣官無錢從民貫馬
賒買民或匿馬馬不具上怒欲斬長安令汲黯曰今亡罪獨
斬臣黷民乃肯出馬且匈奴畔其主而降漢徐以縣次傳之

何至令天下騷動罷中國甘心夷狄之人乎上默然

四年馬生溼洼水中李非文曰南陽新野有暴利長遭刑屯田
代主人持勒鞞收得獻之欲神異此馬云從水中出也作天馬
之歌

太初元年遣貳師將軍李廣利將兵前後十餘萬人伐大宛時

宛別邑七十餘城多善馬馬汗血言其先天馬子也孟康曰大宛國有高

遺使者持千金及金馬以請宛善馬宛王以漢絕遠大兵不能

至愛其寶馬不肯與漢使妄言謂宛王宛遂攻殺漢使取其財

物天子乃遣兵伐之連四年宛人斬其王母寡首獻馬三千疋

漢軍乃還其後與漢約歲獻天馬二疋

二年籍吏民馬補車騎馬籍者總入籍錄之

征和中上下詔深陳既往之悔禁奇暴止擅賦力本農修馬復

令孟康曰先是令夫車以秩養馬亭有牝馬民養馬皆復不可後馬多乏絕至此復脩之也師古曰此說非也馬復因養馬以免征驅也以補缺母乏武備而已郡國二千石各上進畜馬復音方目反以補缺母乏武備而已郡國二千石各上進畜馬方略補邊狀與計對師古曰與上計同來赴對也

徐氏曰按免錯疏言民有軍騎馬一匹者復卒三人即馬復令也

昭帝始元四年詔往時令民共出馬其止勿出者給中都官者且減之

五年罷天下亭馬母及馬弩關應劭曰武帝令天下諸亭養馬母令罷之孟康曰舊馬高五尺九寸以上蓋未平弩十石以上者皆不得出關今不禁也

宣帝五鳳二年詔頗省輿馬及苑馬以補邊郡三輔傳馬其令郡國母歛今年馬口錢

元帝初元元年省苑馬以振困乏九月詔太僕減穀食馬二年罷黃馬乘輿狗馬

五年詔乘輿秣馬母乏正事而已

貢禹奏言高祖孝文孝景皇帝循古節儉廐馬百餘疋方今廐馬食粟將萬疋今民大饑而廐馬食粟苦其太肥氣盛怒至乃日步作之願減損乘輿服御廐馬亡過數十匹天子納善其忠乃下詔太僕減穀食馬

成帝建始二年減乘輿廐馬

林氏曰漢初民出善賦以備車馬武帝於口賦錢人增三錢以補車騎馬昭帝元

鳳二年令郡國母又稍復古制勸民養馬有一疋者復卒三人蓋居閑則免三人之筭有事則當三人之卒此內郡

之制也至於邊塞則縱民畜牧而官不禁烏氏居塞則馬數千羣橋桃居塞則致馬千疋貨殖傳于時內郡之盛則衆

庶有馬阡陌成羣食貨志邊郡之盛則三十六苑分置西北漢儀武帝初年單于入塞見馬布野而無人牧者征伐四

夷而馬往來食長安者數萬疋既數出師馬大耗乏乃行一切之令自封君而下至三百石吏以次出馬則內郡庶民之有馬者欲望復卒難矣又令民得畜邊者從官假馬母而歸其息十一則邊郡之欲廣蓄牧者難矣又匿馬者有罪有以列侯匿馬而腰斬者功臣表黎頃侯召奴有以民或匿馬馬不具而長安今幾坐死者傳及點故內郡不足則籍民以補車騎邊郡不足則發酒泉驛馳負石至玉門關武紀大年輪臺之恨始修馬令吁亦晚矣

後漢制太僕掌車馬屬官未央廐令一人主乘輿及廐中諸馬舊有六廐中興省約但置一廐後置左駿令廐別主乘輿御馬後或併省又有牧師苑皆令官主養馬分在河西六郡界中中興皆省唯漢陽有流馬苑但以羽林郎監領

馬援好騎射善別名馬於交阯得騾越銅鼓乃鑄為馬式還

上之因表曰夫行天莫如龍行地莫如馬馬者甲兵之本國之大用安寧則以別尊卑之序有變則以濟遠近之難昔有騏驎一日千里伯樂見之昭然不惑近世有西河子輿亦明相法子輿傳西河儀長孺長孺傳茂陵丁君都君都傳成紀楊子阿臣援長師事子阿受相馬骨法考之於行事輒有驗效臣愚以為傳聞不如親見視景不如察形今欲形之於生馬則骨法難備具又不可傳之於後孝武皇帝時善相馬者東門京鑄作銅馬法獻之有詔立馬於魯班門外則更名魯班門曰金馬門臣謹依儀氏韜中伯氏口齒謝氏脣鬢丁氏身中備此數家骨相以為法馬高三尺五寸圍四尺五寸有詔置於宣德殿下以為名馬式焉馬援傳援銅馬相法曰水火欲緩牙欲前向牙欲去齒一寸則四百里牙劍鋒則千里目也腹下欲平滿汗清欲深長而膝本欲起肘腋欲開膝欲方

蹄欲厚三十堅如石韉音居奇反劉頴曰牙欲去盡一寸按文多一欲字又汗溝欲深長而按文而當在長字上

和帝永元五年詔有司省減外廐及涼州諸苑馬

安帝永初元年詔廐馬非乘輿所御者減半食

六年詔越雋置長利高望始昌三苑又令益州置萬歲苑犍為

置漢平苑

桓帝漢安元年始置承華廐東觀記曰時以遠近獸馬衆多園廐充滿故置

按當時隱士魏栢被徵不出謂人曰廐馬萬疋其可減乎蓋當時畜馬未嘗以資軍國之用徒侈服御糜廩粟而已

而已

靈帝光和四年初置駉驥廐丞領受郡國調馬豪右辜催馬一

匹至二百萬辜障也摧專也謂障餘人買賣百自取其利

中平元年詔公卿出馬弩廐馬非郊祭之用悉出給軍

任尚代班雄屯三輔臨行虞翻說尚曰今討逐寇賊三州屯

兵二十萬奔農桑疲征役而未有功兵法弱不攻強徒不逐

飛自然勢也今虜皆騎馬日行數百里來如風雨去如絕絃

以步追之勢不相及今莫如市馬尚即上言用其騎以輕騎

鈔擊斬首四百級獲牛馬甚衆

晉制太僕統典牧乘黃廐驎駟廐龍馬廐等令太僕自元帝渡

江之後或省或置太僕省故驎駟為門下之職

後魏明元帝時詔天下戶二十輸戎馬一疋大牛一頭又制六

部人羊滿百口者調戎馬一疋

大武幸桐陽驅野馬於雲置野馬苑

孝文勅後軍將軍宇文福行牧地福表石濟以西河內以東距

河凡十里帝自代徙雜畜置其地使福掌之畜無耗失以為司

衛監初世祖平統萬及秦涼以河西水草豐美用為牧地畜甚

蕃息馬至二百餘萬疋羣駝半之牛羊無數及高祖置牧於河

南

陽常畜戎馬十萬疋每歲自河西徙牧并州稍復南徙欲其漸習水土不至死傷而河西之牧愈更蕃滋及正光以後皆爲寇盜所掠無孑遺矣

朱榮有馬十二谷色別爲羣

比齊太僕寺統驂騮署掌御馬及諸鞍乘左右龍左右牝掌驂騮署又

有奉乘直長二人左龍署有左龍局右龍署右龍局左牝署有

左牝局右牝署有右牝局

隋太僕寺有獸醫博士負一百二十人統驂騮乘黃龍廐等署各置

令其後減驂騮署入殿內尚乘局改龍廐曰典廐署有左右駮

早二廐加置主乘司庫司廩官

隋制常以仲春用少牢祭馬祖於大澤諸合祭官於祭所致齋

一日積柴於壇禮畢就燎仲夏祭先牧仲秋祭馬祖仲冬祭馬

祖並於大澤皆以剛日牲用少牢如祭馬祖埋而不燎

唐之初起得突厥馬二千疋又得隋馬三千於赤岸澤徙之隴

右監牧之制始於此其官領以太僕其屬有牧監復監監有丞

有主簿直司團官牧尉排馬牧長羣頭有正有副凡羣置長一

人十五長置尉一人歲課功進排馬又有掌閑調馬習上又以

尚乘掌天子之御左右六閑一曰飛黃二曰吉良三曰龍媒四

曰騶駼五曰馱馱六曰天苑總十有二閑爲二廐一曰祥麟二

曰鳳苑以繫飼之其後禁中又增置飛龍廐初用太僕少卿張

萬歲領羣牧自貞觀至麟德四十年間馬七十萬六千置八坊

岐函涇寧間地廣千里一曰保樂二曰甘露三曰南普四曰北

普五曰岐陽六曰太平七曰宜祿八曰安定八坊之田千二百

三十頃募民耕之以給芻秣八方之馬爲四十八監而馬多地

狹不能容又析八監列布河西豐曠之野凡馬五千爲上監餘

爲下監監皆有左右因地爲之名方其特天下以一縑一易馬

萬歲掌馬又恩信行於隴右後以大僕少卿鮮于匡俗檢校隴右監牧儀鳳中以太僕少卿李思文檢校隴右諸牧監使監牧有使自是始後又有羣牧都使有閑廐使使皆置副有判官又立四使南使十五西使十六北使七東使九諸坊若涇川亭川關水洛赤城南使統之清泉溫泉西使統之烏氏北使統之木峽萬福東使統之他皆失傳其後置八監於鹽州三監於嵐州鹽州使八統白馬等坊嵐州使三統樓煩玄池天地之監凡征伐而發牧馬先盡強壯不足則取其次錄色歲庸第印記主名送軍以帳馱之數上於省自萬歲失職馬政頗廢永隆中夏州牧馬之死失者十八萬四千九百九十景雲二年詔羣牧歲出高品御史按察之開元初國馬益耗太常少卿善晦乃請以空名生身市馬於六胡州率三十四騮一游擊將軍命王毛仲領內外閑廐九年又詔天下之有馬者州縣皆先以郵遞軍旅之

役定戶復緣以升之百姓畏苦乃多不畜馬故騎射之士減自魏時自今諸州民勿限有無廕能家畜十馬以免帖驛郵遞征行走戶無以馬爲貲毛仲旣領閑廐馬稍稍復始二十四萬至十三年乃四十三萬其後突厥款塞玄宗厚撫之歲許朔方軍西受降城爲互市以金帛市馬於河東朔方左右牧之旣雜胡種馬乃益壯天寶後諸軍戰馬動以萬計王侯將相外戚牛駝羊馬之牧布諸道百倍於縣官皆以封邑號名爲印自別將校亦備私馬議者謂秦漢以來唐馬最盛天子又說志武事遂弱西北蕃十一載詔二京旁五百里勿置私牧十三載隴右羣牧都使奏牛馬駝羊總六十萬五千六百而馬三十二萬五千七百安祿山以內外閑廐都使兼知樓煩監陰選勝甲馬歸范陽故其兵力傾天下而卒反肅宗收兵至彭原率官吏馬抵平涼蒐監牧及私羣得馬數萬軍遂振至鳳翔又詔公卿百寮以後

乘助軍其後邊無重兵生蕃乘隙陷隴右苑牧畜馬皆沒矣乾元後回紇恃功歲入馬取繒馬皆病弱不可用永泰元年代宗欲親擊虜魚朝恩乃請大搜城中百官士庶馬輸官曰團練馬下制禁馬出城者已而復罷德宗建中元年市關輔馬三萬實內廐貞觀三年吐蕃羗渾犯塞詔禁大馬出潼蒲武關者元和十年伐蔡命中使以絹二萬市馬河曲其始置四十八監也據隴西金城平涼天水真曠千里繇京度隴置八坊爲會計都領其間善水草腴田廐旋以及貧民及軍吏間及賜佛寺道館幾千頃十二年閑廐使張茂宗舉故事盡收歧陽坊地失業者甚衆十三年以蔡州牧地爲龍陂監十四年置臨漢監於襄州牧馬三千二百費田四百頃穆宗卽位岐人叩關訟茂宗所奪田事下御史按治悉予民大和七年度支鹽鐵使言銀州水甘草豐請詔刺史劉源市馬三千河西置銀川監以源爲使襄陽節

度使裴度奏停臨漢監開成二年劉源奏銀川馬已七千若水草乏則徙牧綏州境今綏南二百里四隅險絕寇路不能通以數十人守要畜牧無他患乃以隸銀川監其後闕不復可紀

林氏曰唐府兵之制當給馬者官與其直市之每疋錢二萬五千刺史折衝果毅覈歲周不任戰者鬻之以其錢更市不足則府供之此給錢以市也至府兵漸壞兵貧難致乃給以監牧之馬此給馬之用也大抵唐之馬政皆給於

官民無與焉

唐兵志自高宗武后府兵之法更號曰曠騎詔諸州府馬闕乏官私共補之今兵官難致

乃給以監牧

馬餘見兵志始唐接周隋亂離之後承天下征伐之餘鳩

括殘騎僅得壯牝三千疋於赤岸澤徙之隴右始命太僕

張萬歲葺其政焉肇貞觀紇麟德四十年間馬至七十

萬餘疋于時天下以一縑易一馬秦漢之盛未之有也垂

拱以後馬耗太半開元始命王毛仲爲內外閑廐使牧養

有法雲錦成羣復與麟德馬數相等爾此唐牧於官而給於民之制也

開元禮仲春祀馬祖儀

將祀有司筮日如別儀

以下先牧馬社馬步皆筮日

前祀三日應享之官散

齋二日致齋一日如別儀前祀二日守宮設祀官次於東壇外

道南北向西上陳饌幔於內壇外郊社令積柴於燎壇方高五

尺太官令具犧牲之饌未明二刻太史令郊社令升設神座於

壇上席以莞南向奉禮設獻官位於壇東南南向執事位又於

東南俱西向北上設奉禮位於獻官西南贊者二人在南差退

又設奉禮贊者位於燎壇東北俱西向北上望燎位當柴壇北

南向設祀官等門外位於東壇外道南西上郊社令設酒罇於

壇上東南隅北向洗於壇東南北向執罇者如常幣篚於罇

所未明一刻太祝獻官等各服其服郊社令與良醞令入實罇

並及幣贊明謁者引獻官以下俱就門外位奉禮郎帥贊者先

入就位贊引引太祀與執罇壘篚幕者入當壇南重行北面西

上立定奉禮曰再拜贊者承傳太祀以下俱再拜太祝與執罇

者升東階至罇所執壘洗篚幕者各就謁者引獻官以下入就

位立定奉禮曰再拜在位者俱再拜謁者進獻官之左白有司

請具請行事退復位太官令出詣饌所太祝跪取幣於篚興立

罇所謁者引獻官詣神座前北面立太祝奉幣東向授獻官獻

官受幣進北面跪奠於神座俛伏興少退北面再拜謁者引獻

官還本位太官令引饌入升南陞太祝迎引於壇上設於神座

前訖太官以下降復位太祝還罇所謁者引獻官詣壘洗盥手

洗爵訖謁者引獻官升自南陞詣酒罇所執罇者舉幕獻官酌

酒謁者引獻官進神座前北面跪奠爵俛伏興少退北向立太

祝持版進於神座之右東面跪讀祝文曰維某年歲次月朔日

天子謹遣具官臣姓名昭告于馬祖天駟之神爰以春季遊牝於牧祗薦制幣犧齊粢盛庶品明薦于馬祖天駟之神尚饗訖興獻官再拜太祝進跪奠版於神座俛伏興還罇所太祝以爵酌福酒進獻官之右西向立獻官再拜受爵跪祭酒遂飲卒爵太祝進受爵於坫獻官俛伏興太祝帥齋郎進俎減神前胙肉以授獻官受以授齋郎謁者引獻官降自南陞還本位太祝進跪徹豆俛伏興還罇所奉禮曰再拜在位者皆再拜此飲福受謁者引獻官就望燎位南向立奉禮又帥贊者退立於燎壇東北位太祝進神座前跪取制幣祝版爵酒又以俎載牲體黍飯興降自南行當柴壇東南行自南陞登柴壇以幣酒祝版饌置柴上訖奉禮曰可燎東西面各二人以炬燎火者以炬投壇上火半柴謁者進獻官之左白禮畢遂引獻官以下出奉禮贊者還本位贊引引太祝以下俱復執事位立定奉禮曰再拜太祝

以下皆再拜贊引引出

仲夏享先牧儀

仲秋祭馬社仲冬祭馬步同

前享三日應享之官散齋二日於正寢致齋一日於享所右校掃除壇之內外為瘞瘠於壇之壬地方深取足容物衛尉設享官次於東壇外道南北向西上太官令具特牲之饌其日未明二刻以下至設贊者位於瘞瘠西南同馬祖儀設瘞瘠位於壇之西南北向設享官以下門外位以下至讀祝文如馬祖儀祝文曰昭告于先牧之神肇開牧養厥利無窮式因頒馬爰以制幣云云尚饗訖興獻官再拜太祝進跪徹以下至燔版如馬祖儀其獻奠土東西各二人祭馬祖祝文曰惟神肇教人乘用賴於今式因詳僕爰以制幣云云尚饗後梁開平四年頒奪馬令冒禁者罪之先是梁師攻戰得敵人獲者有之

後唐開光三年下河南河北諸州和市戰馬官吏除一疋外匿者有罪時將伐蜀

長興四年勅沿邊藩鎮或有蕃部賣馬可擇其良壯者給券具數以聞

先是上問見管馬數樞密使范延光奏天下常支草粟者近五萬匹見今西北諸蕃賣馬者往來如市其郵傳之費中估之直日四十五貫以臣計之國力十耗其七馬無所使財賦漸銷朝廷甚非所利上善之故有是勅

清泰三年勅諸道州府縣鎮賓佐至錄事參軍都押衙教練使已上各留馬一疋乘騎及鄉村士庶有馬者無問形勢馬不以牝牡盡皆抄借但勝衣甲並仰印記差人管押送納其小弱病患者即退字本道收管節度防禦團練等使刺史除自己馬外不得因便影占管軍都將除出軍外隨駕外見逐處屯駐者都

指揮使舊有馬許留五匹小指揮使兩匹都頭一匹其餘凡五疋取兩疋一疋取五匹更多者並依此例抽取在京文武官主軍將校內諸司使已下隨駕職真舊有馬者任令隨意進納不得影占人私馬各下諸道准此

按清泰之距長興纔數年耳長興時樞密使范延光奏陳方患官馬太多芻秣耗用曾幾何年而括馬之令復如此豈長興之馬已俱不復存耶

晉天福九年發使於諸道州府括取公私馬以備禦契丹

文獻通考卷之一百五十九

文獻通考卷之一百六十

宋鄱陽 馬端臨 貴與 著

明蘄陽 馮天馭 應房 校刊

兵考 馬政

宋初有左右飛龍二院以左右飛龍使各二人分掌之時諸州監牧多廢國馬無復孳息

太祖始置養馬二務又興葺舊馬務四以為放牧之地分遣中使詣邊州歲市馬自是閑廐之馬始備矣先是兩河入虜界盜馬邊吏籍數以聞官給其直上方鎮撫不容私掠乃詔禁之悉還所盜馬戎人悅服

太宗太平興國四年詔市吏民馬十七萬疋以備征討是歲平太原觀兵于幽州得汾晉燕薊之馬四萬二千餘疋國馬增多內阜充牣始分置諸州養之

國子博士李覺上言曰夫冀北燕代馬之所生胡戎之所恃也故制敵之用實兵騎爲急議者以爲欲國之多馬在乎啗戎以利使重譯而至焉然市馬之費歲益而廐牧之數不加者蓋失其生息之理也且戎人畜牧轉徙逐水草騰駒游牝順其物性由是浸以蕃滋也暨乎市易之馬至于中國則繫之維之飼以枯稊離析牝牡制其生性玄黃虺隤因而減耗宜然矣又有不同中國之馬服習成性食枯芻處華廐率以爲常故多生息而無耗失古者田賦之法六十四井出戎馬四疋兵車一乘牛十二頭天子畿方千里提封百萬井除山川城池邑居苑囿凡三十六萬井不輸賦外六十四萬井出戎馬四萬疋兵車萬乘此賦馬之數也諸侯六者馬四千疋兵車千乘故稱千乘之國卿大夫者馬四百疋兵車百乘故稱百乘之家則天下之廣諸侯之衆戎馬之賦多矣是以

唐堯暨晉皆處河北而北虜不能爲患由馬之多也此並取於田賦不聞市馬於戎也洎秦壞井田漢興阡陌兵車不取田賦戎馬悉從官給是以匈奴歷年爲患由馬之少也故晁錯說文帝勸農功令民有車騎馬一疋者復卒三人謂免三人甲卒之賦也至武帝七十年間衆庶街巷有馬千陌之間成羣乘牝牝者墮而不得會聚此則馬皆生於中國不聞市之於戎也今軍伍中牝馬甚多而孳息之數尤鮮者何也皆云官給秣飼之費不充又馬多產則羸弱駒能食則侵其芻粟馬愈瘠養之卒有罪無利是以駒子生乃驅令齕灰而死其後官司知有此蠹於是議及養駒之卒量給賞緡其如所賜無幾而尚習前弊今切揣量國家所賜戎馬直之少者疋不下二十千往來資給賜與往在數外是貴市於外夷而賤棄於中國非理之得也國家縱未暇別擇之牝馬以分畜牧

宜且減市馬之半直賜畜車之將卒增爲月給俟其納馬則止焉則是貨不出國而馬有滋也大率牝馬二萬而駒收其半亦可歲獲萬匹况復牝以生牝駒以生駒十數年間馬必倍矣昔猗頓窮士也陶朱公教以畜五牝乃適西河大畜牛羊于猗氏之南十年之間其息無筭况以天下之馬而生息乎上覽奏加之

淳化二年通利軍上十牧草地圖上慮畜牧之地多侵民田乃遣中使檢視畫其疆界又從內侍趙守倫之請於諸州牧龍坊畜馬萬五千疋逐水草放牧不費芻秣所生駒子可資軍用自是諸牧馬頗蕃息

真宗咸平元年別置估馬司掌戎人驅馬至京師辨其良駑平直以市分給諸監牧養

三年制置羣牧使以內臣勾當制置羣牧司京朝官爲判官

景德二年改諸州牧龍坊悉爲監賜名鑄印以給之

四年以知樞密院陳堯叟爲羣牧制置使又別置羣牧使副都監增判官爲二員凡廐牧之政皆出於羣牧司自驥驥院而下皆聽命焉其二院所管坊監仍舊諸州有牧監知通判兼領之諸監各置勾當官二人又有左右廂提點並以三班爲之其修創規制纖悉備具其後又詔左右驥驥院諸坊監監官自今並以三年爲滿如習知馬事欲留者羣牧司保薦以聞當徙蒞他監

議者言罷兵之後頗以國馬煩耗歲費縑繒雖市得充衆而損失亦多堯叟謂羣牧之設國家巨防今愚淺之說以馬爲不急之務則士卒亦當遣而還農也作監牧議以獻勒石大名監自是率以樞臣專領以重其事

凡市馬之處河東則府州岢嵐軍陝西則秦渭涇原儀環慶

階文州鎮戎軍川峽則益黎戎茂雅夔州永康軍皆置務遣
官以主之歲得五千餘疋以布帛茶他物準其直舊運銅錢給之太平
與國八年有司言戎人得錢悉銷鑄為器乃定此制其後諸
州市蕃馬給直漸高務增數以為課績景德中戎事已息因
詔條招馬之處秦渭階文之吐蕃回紇麟府之党項豐州之
藏才族環州之白馬鼻家保家名市族洎涇儀延廊火山保
安軍唐龍鎮制勝關之諸蕃每歲皆給以空名勅書委沿邊
長吏擇牙吏入蕃招募給券詣京師至則估馬司定其直自
三千五千至千凡二十三等舊選三歲至十七歲者景德二
年詔止市四歲至十三歲者餘聽私市其蕃部又有直進者
自七十五千至十七千凡三等有獻上乘者自百一十千至
六十千亦三等凡畜馬之處有兩院曰左右騏驎四監曰天
駟左右第一第二坊曰左右天廐皆在京師在外有十四
監大名大名廣平涇州淇水衛州並分第一第二洛陽河南

原武鄭州沙苑同州安陽相州鎮寧靈州安國邢州淳澤中

單鎮許州又有牧養上下監以養燎京城諸坊監病馬

其孳生之所即大名洛衛相州凡七監多擇善馬為種牝牡
為羣歲遣判官一人巡行點印二歲已上者歲約八千餘疋
凡京城諸州飼馬兵校一萬六千三十八人坊監及諸軍馬
二十餘萬每歲京城草六十六萬六千圍麩料六萬二千二
百四十石鹽藥油糖九萬五千餘斤石枚諸州諸軍不預焉左
右騏驎院六坊上留馬二千餘皆季春出就放牧至秋冬而
入其尚乘之馬唯備用者在馬諸班不自出馬寄兩院其牧地始自畿
田及於近郡皆遣使分行水草善地而標占之諸坊監總四
萬九千四百餘頃諸班諸軍又三萬九百九十頃皆有涼棚
井泉所屬縣令檢校之外坊監亦有四時逐水草以肆游牝
者

凡御馬有三等其次給用又有十六等曰簡中馬曰不得支

使馬曰濬價馬曰國信馬曰臣寮馬景德四年詔羣臣常賜

十疋賜之賜畢復增常足其額又內職受命出使者多承賜

馬大中祥符三年以其例或不均詔樞密院定羣臣出使賜

馬條曰諸暉班馬曰御龍直馬捧日龍衛馬曰拱聖馬曰驍

騎馬曰雲武馬天武龍猛馬曰雜配軍馬曰雜使馬曰馬鋪

馬國初諸州廢置關馬取民自恩賜外皇族及內臣伎術官

馬補之開寶五年詔罷要司職掌皆給借之凡馬以府州為最蓋生於子河汭有善

種次環慶次秦渭雖骨格稍大而蹄薄多病文雅諸州為下

止給本處兵契丹馬骨格頗多河北孳生謂之本羣馬蓋因

其水土服習而少疾馬又泉福州興化軍亦有州嶼馬皆低

弱不勝具裝弟以給本道廂軍及江浙驛置之用福州四牧

胡瀝崎海澶泉州二牧曰涪州列嶼興化軍二牧曰東越嶼

太中祥符元年年上牧監賞罰之今外監息馬一歲終以十分為

率死一分以上勾當官罰一月奉餘等第決杖牧倍多而死少

者給賞緡有差凡生駒一疋兵校而下賞絹一疋

是歲於京師置賣馬務賞受退馬而出市之

天禧初宰相向敏中言國馬之數方先朝倍多廣費芻粟若今

群牧司度數出賣散于民間緩急取之猶外廐耳是秋乃詔十

三歲以上配軍馬估直出賣

仁宗景祐二年詔民間無以馬數升戶等

康定初陝西用兵馬騎不足詔京畿京西淮南陝西路括市戰

馬自四尺六寸至四尺二寸其直自五十千至二十千凡五等

敢輒隱者重寘之法

皇祐五年丁度上言天聖中牧馬至十餘萬其後言者以為天

下無事而事虛費遂廢入監然而秦渭環階麟府州大山保德

兵考 馬政
尚嵐軍歲市馬二萬二百才能補京畿寨下之闕自用兵四年而所市馬才三萬况河北河東京東京西淮南籍丁壯爲兵請下今有能畜一戰馬者免二丁仍不升戶等以備緩急如此國馬蕃矣言不果行

至和二年羣牧使歐陽脩言今之馬政皆因唐制而今馬多少與唐不同者其利病甚多不可槩舉至於唐世牧地皆與馬性相宜西起隴右金城平涼天水外洎河曲之野內則岐幽涿寧東接銀夏又東至於樓煩此唐養馬之地也以今考之或陷沒夷狄或已爲民田皆不可復得惟聞今河東路嵐石之間山荒甚多及汾河之側草地亦廣其間草軟水甘最宜牧養此乃唐樓煩監地也可以興置一監臣以謂推迹而求之則樓煩元池天池三監之地尚冀可得又臣往年奉使河東嘗行威勝以東及遼州平定庫見其不耕之地甚多而河東一路山川深峽水

草甚佳其地高寒必宜馬性及京西路唐汝之間久荒之地其數甚廣請下河東京西轉運司遣官訪草地有可以興置監牧則河北諸監有地不宜馬可行廢罷至於估馬一司利害易見若國家廣捐金帛則券馬利厚來者必多若有司惜費則蕃部利薄馬來寢少然而招誘之方事非一體請遣羣牧司或禮賓院官一人至邊訪蕃部券馬利害以此三者參酌商議庶不倉卒輕爲改更天子下其奏相度牧馬所奎等請如脩奏

神宗卽位留意馬政於是樞密副使邵亢請以牧馬餘田修祿政以資牧養之利而羣牧司言馬監草地四萬八千餘頃今以五萬爲率一馬占地五十畝大名廣平四監餘田無幾宜且仍舊而原武單鎮洛陽沙苑淇水安陽東平等監餘良田萬七千頃可賦民以收芻粟從之又詔河南北分置監牧使以劉航崔台符爲之又置都監各一員其在河南者爲孳生監凡外諸監

並分屬兩使各條上所當施行者諸監官吏若牧田縣令佐並委監牧使舉劾專隸樞密院不隸於羣牧制置

二年詔括河南監牧司總牧地舊籍六萬八千頃而今籍五萬五千餘數皆隱於民自是請以牧田賦民者紛然而諸監尋廢是歲天下應在馬凡十五萬三千六百有奇

五年廢太原監

七年廢東平原武監而合淇水兩監爲一

八年遂廢河南北八監惟存河苑一監而兩監牧司亦罷河苑監先以隸陝西提舉監牧至是復屬之羣牧司云

時諸監牧田大抵皆寬衍爲人所冒占故議者爭請收其餘資以佐芻粟言利者乘之始以增廣賦入爲務始議監時羣牧制置使文彥博言議者欲賦牧地與民而歛租課散國馬於編戶而青孳息非便詔元降蔡確較其利害上之於是中

書樞密院言河南北十二監起熙寧二年至五年歲出馬一千六百四十疋可給騎兵者二百六十四餘僅足配郵傳而兩監牧吏率雜費及所占地租歲爲緡錢五十三萬九千有奇計所出馬爲錢三萬六千四百餘緡而已今九監見馬三萬若更制則日就損耗於是卒廢之以其善馬分隸諸監餘馬皆斥賣收其地租給市易本錢之外寄籍常平出子錢以爲市馬之直監兵五千以爲廣固指揮修治京城馬後遂廢高陽真定太原大名定州五監凡廢監錢歸市之外又以給熙河歲計諸監既廢游田司請廣行於漑增課以募耕者而河堯制置牧田所繼言牧田沒於民者五千七百餘頃乃嚴侵冒之法而加告獲之賞是利入增多元豐三年收廢監租錢遂至百十六萬自羣牧使而下賜賚有差

河北察訪使者曾孝寬言慶曆中嘗詔河北民戶以物力養馬

備非時官買乞參考申行之而戶馬法始此

自諸監既廢仰給市馬而義勇保甲馬復從官給議者常患國馬未備元豐三年春以王拱辰之請乃詔開封府界京東西河北陝西河東路州縣戶各計資產市馬坊郭家產及三千緡鄉村五千緡若坊郭鄉村通及三千緡以上者各養一馬增倍者馬亦如之至三死止馬以四尺三寸以上齒以八歲以下爲斷齒及十五歲則更市如初提舉司籍記之於是諸道各以其數來上開封府界四千六百九十四河北東路六百一十五西路八百五十四秦鳳等路六百四十二永興路一千五百四十六河東路三百六十六東京東路七百一十七西路九百二十二京西南路五百九十九北路七百一十六時初立法

帝慮商賈乘民期會高馬直以專利命出羣牧司驍騎以上

千匹與養馬戶交市以平其價先是熙寧中嘗令德順軍蕃部養馬

帝問其利害王安石對今坊監以五百緡乃得一馬若委之熙河蕃部決當不至重費蕃部以畜牧爲生且其地宜馬誠爲便利旣而得駒庫劣亡失者責償蕃部苦之其法尋廢至是環慶路經略司復言已誘勸諸蕃部令養馬詔閱實及格者一疋支五緡鄜延秦鳳涇原路准此養馬之令復行於蕃部矣已而西方用兵頗調戶馬以給戰騎借者給還死者償直七年六月遂詔河東鄜延環慶路各廢戶馬二千以給正兵河東就給本路鄜延益以永興軍等路及京西坊郭馬環慶益以秦鳳等路及開封府界馬戶旣配兵後遂不復補京東西旣更爲保馬而諸路養馬指揮至八年四月乃罷然其後行給地牧馬則猶本於戶馬之意云

五年五月詔開封府界諸縣保甲願養馬者聽仍以陝西所市馬選給之六年又詔司農寺立養馬法於是曾布等上其條約凡五路義勇保甲願養馬者戶一疋物力高者願養二疋者聽皆以監牧見馬給之或官予其直令自市母或強予府界毋過三千疋五路無過五千匹襲逐盜賊之外乘越三百里者皆有禁在府界者免輸糧草二百五十束加給以錢布在五路者歲免折變緣納錢三等以上十戶爲一保四等以下十戶爲一社以待病斃補償者保戶馬斃馬戶獨償之社戶馬斃者社人半償之歲一閱其肥瘠禁苛留者凡十有四條先從府界頒馬五路委監司經略司州縣更度之於是保甲養馬行於路矣

先是中書樞密院保甲養馬事文彥博吳充言三代有丘乘出馬有國馬國馬宜不可闕且今法欲令馬死備償忍非民願而王安石以爲令下之初京畿百姓多自以爲便願投牒

者已千五百戶決非有所驅迫力請行之

時河東騎軍有馬萬一千餘疋歲省戍邊率十年而一周議者以爲費廩食而多亡失乃行五路義勇保甲養馬法繼而兵部言河東正軍馬九千五百疋請權罷官給以義勇保甲馬五千補其闕合萬疋爲額俟正軍不及五千始行給配事下中書樞密院以爲車騎國之大計不當專以一時省廢輕議費置且官養一馬歲爲錢二十七千民養一馬纔免折變緣納錢六千五百計折米而輸其直爲錢十四千四百餘皆出於民決非所願若芻秣失節或不善調習緩急無以應用况減馬軍五千匹卽異時當減軍政數九千九百人又減分數馬三千九百四十疋邊防事宜何所取備若存官軍馬如故漸令民間從便牧養不必以五千疋爲限於理爲可而中書謂官養一馬以中價率之爲錢二十三千募民養牧可省

雜費八萬餘緡且使入中芻粟之家無以邀厚利計前二年官馬死^倍保甲馬而甲有馬可以習戰禦盜公私兩利上竟從樞密院議河東騎軍得不減耗而民馬不至甚病者由帝獨斷之審也

八年置熙河路買馬坊六而原渭德順諸場皆廢又以麟府所市馬羸直多罷之計嵐火山軍所產馬亦以敵境言邊人多盜馬越界趨利尋皆罷之自是國馬專仰市於熙河秦鳳矣

九年提舉開封府界蔡確言比賦保甲以國馬免所輸草賜之錢布民以畜馬省於輸藁雖不及錢布而願爲官養馬者甚衆請增馬數歲止免輸藁二百五十束詔毋過五千疋於是京畿罷給錢布而增馬數矣

元豐六年提舉河東路保甲王崇極言請令本路保甲十分取二以教騎戰每官給二十五千今市一馬限以五千當得馬六

千九百十有八疋爲緡錢十七萬二千九百有五十詔以京東鹽息錢給之令崇極月上所買數於是保甲皆兼市馬矣

七年京東提刑霍翔請募民養馬蠲其賦役乃詔京東西路保甲免教閱每一都保養馬五十疋匹給十千限以京東十年京西十五年而數足置提舉保馬官京西呂公雅京東霍翔並領其事而罷鄉村先以物力養馬之令尚養戶馬者免保馬凡養馬免大小保長稅租支移每歲春夫催稅甲頭盜賊備賞保丁巡宿凡七事於是京東西戶馬更爲保馬矣

公雅翔又請以常平息錢賞馬之充肥及孳生者且請願以私馬印爲保馬者聽養至三疋蠲除之外每匹各次下一人許贖杖罪公雅又令每都歲市二十疋初限十五年者乃促爲二年半京西地不產馬民又貧乏甚苦之翔又奏本路馬已及萬匹請令諸縣弓手各養馬聽贖非捕盜之罪

熙寧五年所行者戶馬也元豐七年所行者保馬也
皆是以官馬責之於民令其守養戶馬則是蠲其科賦
保馬則是蠲其征役史志言戶馬之將行也王介甫以
爲京畿百姓投牒願應募者已千五百戶保馬之將行
也霍翔以爲禹城一縣願應募者爲馬已四百四十八
蓋法行之初民皆樂從初非官府抑逼夫樂從之說出
於建議者之口未必有是事實然所謂投牒應募之數
未必全虛蓋民本非樂爲官養馬也當時科賦征役必
是繁重故苟有一役於官而得以自免則亦不暇詳慮
却顧而靡然從之正柳子厚所謂吾蛇尚存則弛然而
卧時而獻之退而甘食其土之所有以盡吾齒是也及
其久也馬之斃者賠償不訾且奉行之吏務爲苛峻於
是數之少者增之期之寬者促之始重爲民病矣

八年提舉茶場李杞言賣茶易馬固爲一事乞同提舉買馬詔
如其請其後羣牧判官郭茂恂言承詔義專以茶市馬以物帛
市穀而併茶馬爲一司臣聞頃時以茶市馬兼用金帛者亦聽
其便近歲事局旣分始專用銀絹錢錢非蕃部所欲且茶馬二
事事實相湏乃詔專以雅州之名山茶爲易馬之用自是蕃馬
之至者稍衆久之買馬司復罷兼茶事自李杞建議始於提舉
茶事兼買馬其後二職分合不一

哲宗嗣位議者爭言新法保馬之不便乃下詔以兩路保馬分
配諸軍餘數發赴太僕寺不堪支配者斥還民戶而責官給元
價翔公雅皆得罪保馬遂罷

元祐初朝廷方議興廢監復祖宗之舊於是詔陝西河東相視
所當置監又下河北陝西按行河渭并晉之間牧田已聞時已
罷保甲教騎兵而還戶馬於民左司諫王言叟上疏極言其事

自是洛陽單鎮原武淇水東平陽等監皆復

岩叟疏言兵所恃在馬而能蕃息馬者牧監也昔廢監之初識者皆知十年之後天下當乏馬已而不待十年其弊已見此甚非國之利也乞收還戶馬三萬復置監如故監牧事委之轉運官而不專置使今鄆州之東平北京之大名元城衛州淇水相州之安陽洛州之廣平監以及於瀛定之間棚基草地疆畫具存使臣牧卒大半猶在稍加招集則指顧之間措置可定而人免納錢之害國收牧馬之利豈非計之得哉又廢監以來牧地之在民者處處爲害愚民利於一時請地之易不虞後日輸送之難投牒之初爭立高課有司復重估其價計租爲錢力皆不勝歲益增欠轉運司迫於羣牧督責之嚴雖水旱不在蠲放禁錮鞭撻無日無之設欲還官豈復聽許今若因復置監牧收地入官則百姓戴恩如釋重負矣

紹聖三年始行給地牧馬之政

先是知任城縣韓琦等建議於邢州請以牧田募民授田一頃者爲官牧一馬而蠲其租縣籍其所養之高下老壯毛色歲一閱亡失者備償已佃人願養馬者除其租於是知州張赴上其說且以爲陝西沿邊弓箭授田不過一頃旣養一馬又役一丁備邊之日歲居其半今但牧一馬而無身丁之役若試之一監或一縣當有利而無害樞密院是其請乃言赴等所陳受田養馬旣蠲其租不責以孳息而不願之家無所抑勒又限以尺寸則緩急皆可用之馬矣乃具爲條畫下太僕寺應有監牧州縣悉施行之

殿中侍御史陳次升言近者募人給牧田養馬若牧田鄰於居民地復膏腴宜有願者相法稍遠難就耕牧則必非所願且一頃之地所直不多馬或亡失乃償錢四五十千恐人之

非願言竟不行

徽宗崇寧元年有司較諸路田養之數凡一千八百匹有奇而河北西路占一千四百他路自二百疋以下至河東僅九疋而開封府界京西南路京東東路皆無應募者蓋法雖已具而猶未力行也

大觀元年尚書省言元祐置監馬不蕃息而費用不訾今沙苑最號多馬然占牧馬者九千餘頃芻粟官曹之費歲爲緡錢四十餘萬而牧馬止及六千自元符元年至二年亡失者三千九百且素不調習無以任騎乘以九千頃之田四十萬緡之費養馬六千而不適於用又亡失如此利害灼然可見今以九千頃之田計其瘠磽者三分去一猶得良田六千頃以見直計之頃爲錢五百餘緡若以一頃募養一馬則人得地利馬得所養可以紹述先帝隱兵於農之意請下永興軍路提點刑獄司及同

州詳度以聞俟見實利六路新邊閑田當以次施行時熙河蘭湟路牧馬司又請兼募願養牧馬者每收三駒以其二歸官而一充賞詔行之是歲臣僚言岷州應募養馬者至萬餘疋於是自守貳而下遞賞有差

宣和二年手詔曰給地牧馬議者本以蕃息國馬爲言今損失動以千計而自法行至今皆無出駒之數歲糜賞資蠲除租稅科調而賦歛日以不均爲害非一其罷政和二年以來及地牧馬條令收見馬以給軍應牧馬及置監處並如舊制於是又復東平監凡諸監興罷不一而沙苑監獨不廢自給地牧馬之法旣罷三年而復行時牧田已多所給占乃詔見管及已拘收牧田如官司輒復請占者以違御筆論雖奉御筆者皆許執奏六年又詔立賞格應養馬通一路及三千疋州通縣及一千縣及三百其提點刑獄守令各遷一官倍之者更減磨勘年於是諸

路應募牧馬者爲戶八萬七千六百有奇爲馬二萬三千五百
既推賞如上詔而兵部長二亦以兼總八路馬政遷官然北方
用兵而馬政益急矣

給地牧馬始於紹聖至政和時蔡京秉政奉行之益力京罷
而復廢

蔡條國史補政和二年詔於京東西河北以舊牧地募人
牧馬以次推行於諸路其制以在官逃田若天荒凡二頃
至三四頃度高下肥磽而授之蠲其一頃之賦而牧一馬
牝則三年而出一駒牧五年者詣官再易馬盡括澤潞京
西山東河北等田卽陝右軍蕃羗馬一分給之魯公旣罷
於是詔以所牧馬盡給賜董貫及補陝右諸軍之闕馬者
凡九萬餘疋旣不加恤道斃者十八九遂盡收田以賜諸
苑圃及道官若復苑八作書藝局良嶽擲芳園上清寶錄

官龍德太一宮祐神觀各一千或八百頃他以差給賜其
後比事興郭藥師在燕山乃盡發河北諸軍及係官馬聽
其所擇而國馬盡矣宣和末金人且寒盟始悞闕馬乃復
給地牧馬旣無馬以給民又不得元田州縣強民出馬以
牧取文具而已屬金人犯闕詔盡括內外馬及取於在京
騎軍不及二萬且授內臣梁方平扼大河於濬州至則大
敗馬復殲焉

仲和五禮新宜仲春祀馬祖仲夏享先牧仲秋祭馬社仲冬祭
馬步並擇日馬祖先牧馬社馬步壇各廣九步高三尺四出陛
一壝二十五步中興後以紹興三十一年於行在昭慶寺設位
行祭

高宗渡江以來無復國馬紹興二年始命措置馬監後置於饒
州以守倅領之擇官田爲牧地復置提舉俄廢

四年又置於臨安之餘杭南蕩

上曰輔臣進呈廣馬幾似代北所生春秋列國不相通所用之馬皆取於其國中而已申公巫臣使於吳與其射御教吳乘車則是雖無亦自有馬今必產馬處求之則是馬政不修也

十九年夏詔馬五百疋爲一監壯一而牝四之監分四羣歲生產駒三分及斃二分以上有賞罰先是川路所買馬歲付鎮江軍中養牧至上以未見孳生之數歲分江上諸軍後又置監於郢鄂之間牝牝千餘十有餘年纔生三十駒而又不可用乃已故凡戰馬悉仰川秦廣三邊馬

川秦馬○秦馬舊三萬疋乾道間川秦買馬之額歲爲萬有一千九百匹有奇川司六千秦司五千九百益梓利三路漕司歲買馬總額十萬四千疋成都利州路十一州產茶二千一

百一萬斤茶馬司所收大較若此其後文州復隸秦司而川司增珍州之額共爲四千八百九十六秦司六千一百二合兩司爲萬有一千十有六疋此慶元初之額也秦泰末川司五場又增爲五千一百九十六疋秦司三場增爲七千七百九十八匹合兩司爲萬有七千九百九十四然累歲所市多不及額蓋○祖宗時所市馬分而爲二其一曰戰馬生於西邊強壯闊大可備戰陣今宕昌峯貼峽文州所產是也其二曰羈縻馬產於西南諸蠻格尺短小不堪行陣今黎叙等五州軍所產是也羈縻馬每綱五十疋其間良細不過三五疋中等十許疋餘皆不等不可服乘守二貪於賞格以多爲貴起綱遠來或死道路其僅至者但存皮骨茶馬司以其將斃者責付諸路鬻之至則隨死而計綱赴江上者又爲押綱卒校竊其芻粟道斃相望焉成都府馬務每年排發江上諸軍馬五十八綱一月券食錢米二百

貫五十八綱一年總計一萬一千六百貫押馬官五十三員每
員六百貫共計三萬一千八百貫興元府馬務每年排養三衙
馬一百十二綱所費稱此率未嘗如數蓋茶馬司靳吝錢帛蕃
蠻馬至多不卽償故也或謂守倅兵官有市馬賞茶司屬官亦
有而都大主管官獨無之故至此舊蕃蠻中馬高下良駑各有
定價紹興中張松爲黎倅欲馬溢額以幸賞高其直以市之自
是夷人所欲無厭愈肆邀索癸巳變故之後印部川蠻邀功趙
彥博始以細茶錦與之至今夷人常以博馬茶錦不堪藉口淳
熙中龔總爲黎守又以印部蠻設席于倅聽之副皆搞以酒食
夷人益肆稍不如欲則詆訶官吏牽馬出場宿昌馬舊止三千
淳熙中始增其數慶元中金人旣爲國所侵冀之北土遂失由
是馬至秦司者差罕矣○舊川秦市馬赴密院多道斃者紹興
二十四年始撥秦馬付三衙命小校往取之三司取馬一歲再

往反用精甲四千四百人州縣頗憚其費二十七年秋又詔川
馬不赴行在分隸江上諸軍鎮江建康荆鄂軍各七百五十江
池軍各五百殿前司二千五百馬步司各千而以川馬良者二
百進御○凡以川秦綱馬皆尊隆乾道初吳璘爲宣撫使始議
馬而東上命夔路造舟明年夔路轉運司主管文字任續上言
造舟已畢工役遂事山程難險利害相當在所不論惟欲撥陸
路之芻秣以免沿流之煩費輟四路之軍兵以免篙梢之追擾
四路廂禁軍數目不少若各輟五千人於沿流十郡充水軍其
衣糧今元來處科撥馬綱行則迎送舟船馬綱住則訓習水戰
莫此爲便上大喜令制置司撥廂禁軍三千五百人如其請王
十朋虞允文力論其擾人其後言者又謂馬綱所至搔擾江村
而商販米斛之舟尤被其毒况水路馬數校之陸路存亡相若

而於余場大有妨碍乃詔川路馬船日下廢罷蓋自璘建請之
後利夔兩路沿江十餘郡之被其害者三載而後得免焉○淳
熙八年新興國軍朱晞顏朝辭奏四川茶馬司歲於宕昌黎文
階叙南州珍州等處買馬一萬二千餘疋並四尺二寸以上十
歲以下方許起綱不合格者雖骨相驍駿超逸者亦不收買
又不許民間私買臣愚以為棄之於化外不若養之民間緩急
收之實朝廷之外廐况沿邊之地去西北不遠風土水草相類
養之易以蕃息而有願中賣於官者依所直之數與之孰不樂
歸於官若是則民間之馬皆吾廐中物乞於茶馬司所買馬外
不堪排撥起綱之馬令官用退印不拘軍民並聽從更收買則
不惟得夷人懽心且俾沿邊牧馬日以蕃息可為緩急之備是
一舉而數利也從之○信陽軍守臣言秦司排撥綱馬兵士已
至而馬數未足官司每以多支日券為憂馬數已登而兵士未

至官司復以多費草料為念幸而人馬俱集則督促發遣一不
暇顧且馬產於深蕃涉遠而至力猶未充不問羸病遽責之以
經涉險阻沿路倒斃皆此之由乞下秦司今後綱馬有羸瘠病
患者且須醫療飼養十分充壯然後撥發從之

廣馬○建炎末廣西提舉峒丁李棫始請市戰馬赴行在紹興
初隸經略司三年春即邕州置司提舉市於羅殿自杞大理諸
蠻其後又置買馬司以帥臣領其事七年胡舜陟為帥歲中市
馬二千四百疋詔賞之其後馬益精歲費黃金五鎰中金二百
五十鎰錦四百端絕四千疋廉州鹽三百萬斤而得馬千五百
馬必四尺二寸以上乃市之其直為銀四十兩每高一寸增銀
十兩有至六七十兩者土人云其尤駟駿者在其出產處或博
黃金二十兩日行四百里但官價有定數不能致此耳然自杞
諸蕃本自無馬蓋又市之南詔南詔今大理國也去自杞國可

二十程而自杞至邕州橫山寨二十二程橫山寨至靜江府又二十餘程羅殿國又遠如自杞十程宜州溪峒巡檢常恭赴關持南丹州莫延甚表來乞就宜州市馬比之橫山可省三十程產馬地至南丹十程南丹至靜江府十三程張說在樞筦欲從其說或謂邕遠宜近人孰不知前迂其塗豈無意况莫氏方橫乃欲爲之除道而擅以互市之饒誤矣小吏妄作將豈邊釁乃止○廣州例以五十疋爲一綱每年綱許推賞然吏爲姦博馬銀多雜以銅每銀一兩爲握臂釧撲鹽百斤爲一畚膠減至六十所羸皆官吏共盜之蠻覺知不肯以良馬來所市率多老病駑下且不能登數帥范成大善爲約束增足監畚逮其去官之歲市馬乃六十綱前此未有也嶺南自產小駟疋直十餘千與淮湖所出無異大理地連西戎故多馬雖互市於廣南其實猶西馬也每選其良者赴三衛亡而其他則付建康鎮江府池鄂太

平州軍中皆有常數舊廣西十州民運鹽至橫山寨民甚苦之○紹興十九年陳璘爲經略使以官錢募小校運送若鹽無關失則部良馬至行在以酬之至今爲例

淮馬○隆興初張浚爲江淮都督卽淮上市之浚言川廣市戰馬每疋不下三四百千又道遠多斃今淮馬每疋通不滿二千且軍中卽日可得上從之逮督府廢乃止然淮南馬矮小實不可用其可用者乃取之淮北耳乾道以後又詔於淮郡市馬於是多有越淮盜馬來市者時曾昭守濠州至以其馬起綱至行在北人以爲言淮西帥臣趙善俊奏其事大臣欲下令還之孝宗以爲失體乃諭善俊執死罪囚付昭令斬之曰此盜馬者也於是一綱已至御馬院命濠州以死損報而次綱未至者皆遣還之昭坐追官放罷自是不復買淮馬矣

淳熙十五年侍衛步軍都虞候梁師雄言三衛每年取押綱馬

全藉馬驛辦其草料以時養飼竊聞沿路驛舍例皆損弊及將
合支草料離驛安頓每遇綱馬到程旋令官兵般檐以此失時
多致羸瘦蓋因提點驛程官吏失於檢察乞行下所隸州縣相
視驛舍量加修葺及時合用草料常切應辦各就馬驛附近樁
頓綱馬到日隨即支給更乞令公路都統司分定驛程各差素
有心力將官一員從各司量給盤費責令與諸州軍所委官同
共提點自岩昌至興州十五驛屬興州都統司自大桃至漢陰
十五驛屬興元府都統司自衙口至干平十三驛屬金州都統
司自梅溪至石壩十四驛屬江陵副都統制司自應城至石田
十四驛屬鄂州都統司自邊城至梅梅十一驛屬江州都統司
自紫宕至廣德軍十二驛屬池州都統司自段村至臨安府餘
杭門六驛屬殿前步軍司各令所差將官往來用心巡視務要
館舍草料應辦齊整違從提點將官申所屬都統司等移文州

縣將本驛不職官吏依公責罰各司所差將官歲一更替如見
實有勞効卽支犒賞從之

嘉定六年臣僚言將佐之馬往往取之馬軍則馬軍雖合請三
百止得一百食錢而主軍者密收其三分之一又統制官占馬
至四十五疋名料馬豈特占請馬料每一疋必有一卒以頂其
名而盜取其錢以入已者今欲措置立爲定額詔統制官止許
差破戰馬六疋統領官差破四疋馬步軍正復準備將各止差
破兩疋其減下馬拘收從公撥付入隊官兵如法養餵約束自
後不得輒於官兵名下差撥換易從之

容齋洪氏隨筆曰國家買馬南邊於邕管西邊於岷黎皆
置使提督歲所綱發者蓋踰萬疋使臣將校得遷秩轉資
沿道數十州驛程券食廐圍薪芻之費其數不貲而江淮
之間本非騎兵所能展奮又三衙遇暑月放牧於蘇秀以

水草亦為逐處之患因讀五代舊史云唐明宗問樞密使
范延光內外馬數對曰三萬五千匹帝歎曰太祖在太原
騎軍不過七千先皇自始至終馬纔及萬今有鐵馬如是
而不能使九州混一是吾養士練將之不至也延光奏曰
國家養馬太多計一騎士之費可贍步軍五人三萬五千
騎抵十五萬步軍既無所施虛耗國力帝曰誠如卿言肥
騎士而瘠吾民何負哉明宗出於蕃戎猶能以愛民為
念李克用父子以馬上立國制勝然所蓄只如此今蓋數
倍之以尺寸之功不建可不惜哉且明宗都洛陽正臨中
州尚以為騎士無所施然則今雖純用步卒亦未為失計
也

文獻通考卷之一百六十

文獻通考卷之一百六十一

宋鄱陽馬端臨貴與著
明蘄陽馮天馭應房校刊

兵考 軍器

周官鼓人掌教六鼓四金之音聲以節樂聲以和軍旅以正田
役以鼗鼓鼓軍車大鼓謂之鼗長八尺凡軍旅夜鼓鼗鼗法日昏鼓四通
鳴五通為發胸胸休具反軍動則鼓其衆動且司常掌九旗
之物名各有屬以待國事日月為常交龍為旂通帛為旛雜帛
為物熊皮為旗鳥隼為旟龜蛇為旐全羽為旞析羽為旌物名
畫異物則異名也屬謂徽識也大傳謂之徽號今城門僕射所
被及亭長著絳衣皆其舊象通帛謂大亦後周正色無飾雜帛
者以帛素飾其側白股之正色全羽析羽皆五采繫之○及國
之大閱贊司馬頒旗物王建太常諸侯建旂孤卿建旛大夫士
建物師都建旗州里建旗縣鄙建旒道車載旒旂車載旌仲冬
教大

關司馬主其禮自王以下治民者旗畫成物之象王畫日月象
天地也諸侯畫文龍一象其升朝一象其下復也孤卿不畫言
奉王之政教而已大夫士雜帛言以先王正道若職也師都六
鄉六遂大夫也謂之師都鄉都民所聚也畫雄虎者鄉遂出軍賦
象其守猛莫敢犯也州里鄉鄙鄉遂之官互約言之鳥隼象其
勇捷也龜蛇象其扞難辟害也道車象路也王以朝夕燕出入
好車木路也王以田以鄙全羽析羽五色象其文皆畫其象焉
德也大閱王乘戎路建大常焉五路金路不出口皆畫其象焉
官府各象其事州里各象其名家各象其號以題別衆臣樹之
於位朝各就其禮曰公侯伯子男皆執其旂而立此其類也
或謂之事或謂之名或謂之號異內外也三者旂旗之細也士
喪禮曰為名各以其物亡則以龜長半幅楮木長終幅廣三十
書名於末此蓋其制也徵識之書則云某某之事某某之名某
某之號今大閱禮象而為之兵凶事若有死事者亦當以相制
也杜子春云畫管為書玄謂畫畫雲氣也吳於在國軍事之旂
疏云上云旂旗之大者此言旂旗之細者官有在朝是內州里
家在外故云異內外也某某之名其事如天官太宰之下某甲之號
某某名如某某鄉之下某甲之名其事如大官太宰之下某甲之號
其在朝及在軍綴之於身亦如此今大閱禮象而為之此在軍
旂及在朝者為之也司兵掌五兵五盾各辨其物與其等以
待治軍事農云五盾干楯之屬其名未盡聞也等謂功治上下鄭司
以舞大武秦詩象伐有苑注云伐中干左氏傳建大車之輪以
為楯而當一隊則有朱干中干及楯聞其三者二音未聞善為

上等治謂籥及授兵從司馬之法以頒之及其受兵輪亦如之
及其用兵亦如之從司馬之法令師旅卒兩人數於用多少也
兵輪謂師還有事還兵也用兵謂出給備守
軍事建車之五兵會同亦如之車之五兵鄭同農所云是也步
卒之五兵則無夷矛而有弓矢
司戈盾掌戈盾之物而頒之授用與祭祀授旅賁及故士戈盾授
舞者兵亦如之亦頒之也故士王族故士也與旅賁軍旅會同
當事則衛王也及如杖長尋有四尺
授二車戈盾建乘車之戈盾授旅賁及虎士戈盾乘車王所乘
革路會同及舍設藩行則斂之潘衛者如今扶蘇斂以
則金路
司弓矢掌六弓四弩八矢之法辨其名物而掌其手藏與其出
入法曲直長短之數中春獻弓弩中秋獻矢箛箛成於和矢箛成於
堅箛盛矢器也以獸皮
為及其頒之王弓弧弓以授射甲革楛質者夾弓更弓以授射
豸侯鳥獸者唐大弓以授學射者使者勞者王孤夾唐大六
體寡來體多曰王孤往體多來體寡曰夾更往來體若一曰唐
大甲革革甲也春秋傳曰躡甲而射之質正也豸楛以爲射正
射甲與楛試弓習武也射侯五十步反射鳥獸皆近射也近射
用弱弓則射大侯用上弧射參侯用唐大矢學射者弓用中後

兵官書
卷之三十一
二

習強弱則易也使者勞者弓亦用中遠近可也勞者勤勞其矢

王事若晉文侯公受王弓矢之賜者張林反庚或作庚其矢

箛皆從其弓引一箛百矢凡弩夾庾利攻守唐大利車戰野戰

攻城壘者與其自守者相近近弱弩發疾也車戰野戰進退非

強則不及弩無玉弧恒服弦性體少者發矢不疾○疏曰邪玄

若弓用則服弦不用則弛弦惟弩則用與不用一張之後竟不

弛故云常服弦也若然常服弦用弱弩以其強弓不弛則就

使弱則隨體不就弦也又王弧往體少凡矢枉矢絜矢利火射

用諸守城車戰殺矢鏃矢用諸近射田獵贈矢弗矢用諸弋射

恒矢庫矢用諸散射恒此入矢者弓弩各有四焉枉矢殺氣贈矢

也枉矢者取名變星飛行有光今之飛矢是也或謂之兵矢擊

也殺矢言中則死綠矢象焉鏃之言鏃也二者皆可以遠也

微重後微輕行不低也詩云弋是與鴟恒矢安居之矢也庫矢

象焉二制在後制天之屬五分二在前二在後後制之屬五分

前二在後制天之屬五分二在前二在後後制之屬五分

謂志也鄭司農云痺矢讀為人罷短之罷玄謂痺讀如痺疾之

痺痺之言倫比○疏曰枉矢之屬以變星名取飛行有光也繫

天同五分者以物稱奇鐵在前重而後輕故二在前三在後其

發遠利火射亦曰兵矢田矢同殺矢之屬中而必斃謂天同三

分三在前二在後前充重而後發利射近贈矢之屬以弋高七

矢之屬以常服弗矢庫矢同四分均其發必平散射用之矣

天子之弓合九而成規諸侯之弓合七而成規大夫合五而成

規士合三而成規句者謂之散弓體往來之衰也往體寡來體

合少而圓弊猶惡也句者惡其直者善矣○疏曰此皆據角弓

及張不被弦而合之從合九合七合五合三降殺以兩故言衰

也合多者往體寡來體多據王弧合少而圓者往體多來體寡

之外雖別言句者凡師役會同頒弓弩各以其物從授兵甲之

還指合三者言耳田弋充籠箛矢共贈矢籠竹服也箛矢不在箛者

儀箛之屬田弋充籠箛矢共贈矢為其相繞亂將用乃共之

凡亡矢者勅用則更之則不責償

繕人掌王之用弓弩矢箛增弋扶拾鄭司農云扶者所以縱弦

扶拾既次玄謂扶挾矢時所以持弦也拾者所以引弦也詩云

日扶用正王棘若釋棘則天子用象骨與鬲杆着左臂裏以常

為之○疏曰弓矢選大善者入繕人以共王用大掌詔王射告

射禮大射正授弓小臣授天子禮繕人授受之掌詔王射告

富射贊王弓矢之事受之凡乘車充其籠箛載其弓弩充籠箛

之節

既射則斂之斂藏也無會計士數多少不計

豪人掌財于職金以齎其工齎其工者給市財用之弓六物為

三等弩四物亦如之三等者上中下人各有所宜引人職曰弓

亦如之春獻素秋獻成作秋成書其等以饗工功拙高下之等

弩以下上其食而誅賞善又賞之否者反此口試音乃入功于司弓矢及繕人功也故

財與其出入皆在豪人以待會而考之亡者闕之皆在豪人者

考工記車有六等之數車軫四尺謂之二等戈秘六尺有六寸

既建而進崇於軫四尺謂之二等人長八尺崇於戈四尺謂之

三等及長尋有四尺崇於人四尺謂之四等車戟常崇於及四

尺謂之五等酋常有四尺崇於戟四尺謂之六等此兵車之制

冶氏為殺矢刃長寸圍寸銚十之重三皖殺矢與戈戟異齊而

此也殺矢用諸田獵之矢也銚讀如麥秀銚之銚鄭司農云銚

前足入橐中者也皖量名讀為九銚銚頂反皖音在齊才細反

橐古戈廣二寸內倍之胡三之援四之今胡子戟也或謂之

胡以內接秘者也長四寸胡六寸接八寸鄭司農云巴倨則不

入巴句則不決長內則折前短內則不疾巴倨謂胡微直而邪

多也倨以倨人則不入巴句謂胡曲多也倨人則創不決胡之

曲直鋒木必橫而取圓於聲折前謂接也內長則接短接短則

於聲折倨於聲折則引之不疾邪自聲反倨丁角反倨劉華

孟反又如字是故倨句外博博廣也倨之外胡之裏也倨之外

折之誤反是故倨句外博胡之表也廣其本以除四病而使

用也倨謂之曼胡似水重三銚胡之表也廣其本以除四病而使

今東萊稱或以大半兩為鈞十鈞為環環重六兩大半兩鈞鈞

稱尺證反戟廣寸有半寸內三之胡四之援五之倨句中矩

與刺重三銚戟今三銚戟也內長四寸半胡長六寸援長七寸

高良在

也玄謂刺者著祕直前如鑄者也戰胡橫貫之胡中短則援之
外句磬折與音余○疏云戈二刃刺兵也鄭云旬兵音其句
曲廣二寸者祿胡寬狹內倍之者據胡下柄入處之長胡三之
據胡之長援四之據最上刺刃之長林云廣者戈之通身必徑
其長六寸援者胡以下接柄者也其長四寸胡者旁出之一鋒也
謂之子漢時戈戟為一故鄭以戟解之八寸九戰而無刃秦晉間
故謂之鷄鳴以其曲故謂之權頸此經論戈之所用主於胡故
言胡之四疾之事已句太直也胡為太曲也皆論胡之勢已皆
為太胡之折則不可刺也前即上也胡之上亦曰前故謂之折前
言其前磬折不可用也內若太短則胡之援必過長過長
則胡縮而援出多下重上輕則用之不快使倨言胡之上句言
於磬折而無上四疾矣戰鐵身廣一尺寸半內
長四寸半胡四之則六寸援五之則七寸半
桃氏為劍臘廣二寸有半寸臘謂兩刃通廣二寸以其臘廣為
農云謂劍脊兩面殺趨鏑○疏云劍而分兩邊也以其臘廣為
半其兩從中分各一半也從自脊中而分兩邊也
之莖圍長倍之鄭司農云莖謂劍夾後鄭司農云謂穿之也玄謂莖在夾中
後鄭司農云謂穿之也玄謂莖在夾中參分其臘廣去一以為首
廣而圍之把處其圍五寸長一尺以

九錡謂之上制上士服之身長四其莖長重七錡謂之中制中
士服之身長三其莖長重五錡謂之下制下士服之上制長三
十一兩中制長二尺五寸重二斤十四兩三分兩之二下制長
二尺重二斤一兩三分兩之一此今之七首也人各以其形貌
大小帶之此士謂國勇士之士此用五兵者也○疏身者去劍
柄而言之也莖長一尺上制之劍長五尺中制長四尺下制長
三尺上中下士以人材之短長言之非命士也隨人之短長服欲人與器相得也
函人為甲犀甲七屬兕甲六屬合甲五屬屬讀如灌注之注謂
也華堅者札長鄭司農云合甲別革裏肉但取其表犀甲壽百
合以為甲○屬之屬及注同合如字舊音閤註同犀甲壽百
年兕甲壽二百年合甲壽三百年犀甲者凡為甲必先為容者
之形容也鄭司農云容謂象武然後制革戎制札權其上旅與其下旅而重若
一鄭司農云上旅謂要以上下旅以其長為之圍圍謂札凡甲
鍛不摯則不堅已敝則橈鄭司農云鍛鍛革也摯謂質也鍛革
言致○鍛丁亂反摯音至太音凡察革之道砥其鑽空欲其慤
太劉堯餓反致直置反下同

卷之二十一
五
圭

也鄭司農云窅小孔貌窅讀為宛彼比林之窅○鑽作窅其裏也
 欲其易也無取也○易以鼓反窅其朕欲其直也鄭司農云
 卷也反○舉而砥之欲其豐也豐衣之欲其無斷也謂如齒斷
 斷於既反砥其鑽空而窅則革堅也砥其裏而易則財更也砥
 其朕而直則制善也窅之而約則周也舉之而豐則明也衣之
 無斷則變也謂密致也明有光輝鄭司農云更善也變隨人身
 之意上旅之中及下旅之中皆自札績一葉為一札七節六節五
 節其數也革堅者札長而節多七屬是也革堅則札長而節少五
 老學曰革脆則札短而節多○疏凡造衣甲須稱形大小長短而
 為之故為一人形容以制革也上旅之長以長中圍之一中如此則
 為甲裳據一札之上先量上下之長以長中圍之一中如此則
 長短廣狹相稱擊謂熟之至極革惡則孔大革善則孔小人之
 齒斷前却不齊札擊參差與之相似故以為喻鑽練皮不至於
 熟則不堅韌也大熟則撻曲軟弱也鑽孔云者鑽穿而為孔
 小則堅而難壞也易者皮裏治去得爭繁也朕縫也縫路皆直
 也制作之善也窅也窅也卷而藏之約東易繁也朕縫也縫路皆直
 也舉舉起也豐大也卷時小舉起時大札葉相續處皆分明

可觀也衣之無謂也不齊
 處則於人便利也變便也
 矢人為矢鏃矢參分第矢三分之一在前二在後參訂而平者前
 謂箭中鏃也居三分殺一以前兵矢田矢五分二在前三在
 後此二矢亦可以田用箭鏃也殺矢七分三在前四在後
 鐵又差短小也司參分其長而殺其一矢鏃長三尺殺其前二
 分其矢之長以衡平之一分在前二分在後則得其半所以如
 於射時有節病也以此推之則鏃箭之重正得宜或大重太輕則
 一也鏃矢第矢皆然兵矢田矢以五分均之其鏃鐵比鏃矢殺
 八鏃處必減削少許所謂殺其一也五分其長而羽其一者
 六寸以其筈厚為之羽深段借字厚之數未聞水之以辨其陰
 陽辨猶正也陰夾其陰陽以設其比夾其比以設其羽陽者
 矢比在稟兩旁弓矢比在上下參分其羽以設其刃刃二則
 設羽於四角鄭司農云比謂括也參分其羽以設其刃刃二則
 雖有疾風亦弗之能憚矣鄭司農云謂風不能驚憚箭也○疏
 若謂其深必如其厚則無可容之處亦言大畧而已作有上下

首圍凡為首參分其長二在前一在後而圍之五分其圍去
一以為晉圍參分其晉圍去一以為刺圍被把中也圍之圍之
亦謂司農云晉謂予戟下銅鑄也謂予刃宵也玄謂晉讀如
下擗大圭之擗於所捷也首安上蹲也為戈戟之幹所圍如安
首不如此試廬事置而擗之以眠其蝟也於諸牆以眠其捷之
均也橫而擗之以眠其勁也置猶樹也於猶柱也以柱兩牆之
於牆牆型○柱知主反下同置○六建既備車不反覆謂之國工
所立反本又作濯又作聖同○覆芻復反注同輶音周○疏
六建五兵與人反覆猶軒輶○覆芻復反注同輶音周○疏
曰此經所云柄也倍尋曰常車戟常一丈六尺也晉尋常有四
尺一丈二尺也倍尋曰常車戟常一丈六尺也晉尋常有四
倍尋為一丈六尺也倍尋曰常車戟常一丈六尺也晉尋常有四
也夷為長開口引聲酋為短合口促聲害人自累也○向兵戈
戰而易折也○博訓圍擗訓脣圍擗側方而去擗也○擗以受
長丈二而無刃可以擊打人○同強者本未俱堅也○擗者手
執處其圍欲細細即小而骨用之快疾也○刺兵手執處欲稍
重則大於上五分矣必上下稍輕用之附人則可侵刺也
○受長丈二尺五分取一得二尺四分為把處而圍之也受於
手把處其柄之下有銅鑄是為晉二尺四分為把處而圍之也受於
之圍二前一後言其長也柄之大小則不可知三分其下圍之

四寸而其一則刺圍有二寸六分上○杵即柄凡杵皆
強弱均與不均也○植而擗之則知其蠅上○杵即柄凡杵皆
弓人為弓取六材必以其時○漆以冬取角以秋○疏曰仲冬
仲冬伐木取竹箭注云聖成之漆以冬取角以秋○疏曰仲冬
角秋伐木取竹箭注云聖成之漆以冬取角以秋○疏曰仲冬
和之取角也○和也○液角治筋之類人幹也者以為遠也角也者以
為疾也筋也者以為深也膠也者以為和也絲也者以為固也
漆也者以為受霜露也○六樹之類相得而和也○疏曰深善射
淺深則易壞○故漆必其固盡其類也○凡取幹之道七柘為上
檀次之檠桑次之木瓜次之荆次之竹為下○雅曰農槿讀如德爾
桑國語曰檠桑次之木瓜次之荆次之竹為下○雅曰農槿讀如德爾
日檀音益今檠桑次之木瓜次之荆次之竹為下○雅曰農槿讀如德爾
心陽聲則遠根○榘清木之類根者奴疏曰赤黑之也則不
不清不也○凡斫幹射遠者用勢射深者用直○假令木性自曲
則當反其曲以為斫幹射遠者用勢射深者用直○假令木性自曲
少直則可厚弱初受日晡日晡日晡日晡日晡日晡日晡日晡日晡日晡

然大射與鄉射大夫士同射五十步侯又同月夾與無事用合
三或規者材良則向少據王弼及唐大以上而論之也此以弓有
長短三等入亦有長短三等而言取其躬與人稱之凡為弓各
事長者為上士次者為中士短者為下士非命士也
因其君之躬志慮血氣又隨其人豐肉而短寬緩以奈若是者
為之危弓危弓為之安矢骨直以立忿執以奔若是者為之安
弓安弓為之危矢言損贏濟不足危奔猶疾也骨直謂強
安其弓安其矢安則莫能以速中且不深而中言矢行短也中
又不可深中其人危其弓危其矢危則莫能以愿中愿怒也
而中言矢行長也長謂過去疏云此經以下說君之躬與志
危者而言危危矢據相安矢據殺矢者也豐肉寬緩不足則
危弓濟之危弓為贏則以安矢指之骨直忿執是贏則安弓損
之安弓是不足則以危矢指之安危損益亦不可矢行長謂去者危
三安而無損益固不可三危無損益亦不可矢行長謂去者危
也上文據人形為弓此據人志慮據在心血氣據言快舉動
也樹云制引而隨人之射也今欲隨其性之緩往體多而來
急而分之此古人之事其意未可曉今無此法也往體多而來
體寡謂之夾史之屬利射侯與戈而射遠者用執夾史之弓合五

夫士射侯矢落不獲七級射也射者若反往體寡來體多謂之
主弓之屬利射革與質射今九而用直此又直焉於射堅宜也王
木樵天子射侯亦用此弓大射曰中離維網往體來體若一謂
揚綱復君則釋獲其餘則否樵張林反網往體來體若一謂
之唐弓之屬利射深射深用直唐弓合七而成規大弓亦然○
多隨曲勢向外弱則射遠不能深射亦不能深故射近侯用
之但射侯不落而已弓材弱故也按大射亦不能深故射近侯用
復君則釋獲乘則否是以大射侯鳥獸射侯故不得用唐大之
等也司弓矢云來史以授射侯鳥獸射侯故不得用唐大之
七也彼注近射用弱弓如此則射侯鳥獸射侯故不得用唐大之
諸侯用之射參侯者用唐大則射侯鳥獸射侯故不得用唐大之
之射深者用直此即司弓矢大王孤之弓以授射侯者用直士用
云天子射侯亦用此弓不言者塞射革與質有上文弱弓射近
謂射侯與左右舌可知也中謂中侯也離維網維網維網維網
謂左右舌上下一辭一辭一辭一辭一辭一辭一辭一辭一辭一辭
皆出不著而還復之反也如此五者君則釋獲除則石臣不得
獲惟中乃可釋獲射深用直此即司弓矢大王孤之弓以授射侯
者使中者乃可釋獲射深用直此即司弓矢大王孤之弓以授射侯
多者施時直來體寡者張時甚曲也此弓必勁故可射接哉之
侯而射鳥雀性寡施時曲也來多張時甚曲也此弓必勁故可射接
可射革質而已往來若一則張弛之時勾曲之體相似不勁不

緩○老學曰今按注疏家以夾更為弱弓林乃以為勁弓不可
曉蓋注疏解往來體不明公詳上疏語往體多處為夾更反張
多隨曲勢向外弱則射速不能深如此則反張謂往體也多謂
曲多也今林氏乃謂往體多者弛時直正張謂往體也多謂
文夾更之本說而反之上注云林良則句少亦謂勁弓也今林
於王弓之屬章內以為此弓不勁如此則天子射主弓而反得
不材弱弓也何乎當考愚意往謂向外來謂向內多寡只是
曲之多寡凡弓向外曲多則向內曲少必不能滿引及矢之長
三尺為弱弓矣是謂往體多來大和無灑其次筋力皆有灑而
體寡其強者反是夫知然否
深其次有灑而疏其次角無灑決兩邊無也角無灑謂灑在中合
灑若背手文司表裏灑合處若人手背文理也皆背內反
筋黃灑糜筋斤蠖灑昔京實也斤蠖也皆背內反
筋角有灑而無筋者筋在皆角在眼皆無灑但深在中央兩邊無
也其次角無灑謂眼裏無灑頭及背有之合灑謂弓長裏灑
也其次角無灑謂眼裏無灑頭及背有之合灑謂弓長裏灑
秦相合之處若人手背文理也皆背內反
環然牛筋者灑者謂弓背用牛筋之漆如和弓較摩和猶調也將
用弓必先調之拂之摩之大射禮曰小射正授覆之而角至謂
弓大射正以快順左右眼上再下一上射掌及覆之而角至謂
句弓之至順善也但角善則矢雖疾而不能遠覆乎服反句

謂之深弓射深之弓也前又善則矢既疾而遠又深謂曰如引
上眼向右下眼向左而射正以快順左右眼謂以左手橫批之時
弓有六材通幹筋用力多持言之若二者全善則為七良若一
善者為散二善者為少今此先察善者至謂告幹筋不虛
直前可以為向弓此散惡不用之弓若若弱雖疾不能射遠也
察次弓者非直角至兼幹善謂之侯射之弓則上夾更利近射
與之言疾而遠對上句弓矢而不遠以及侯者也筋至則三
善者也上文唐大射深王弧
秦始皇二十六年初并天下收天下兵聚咸陽銷以為鍾鐻金
人十二

漢高帝時蕭何治未央宮立武庫以藏兵器
中尉屬官有武庫令丞少府屬官有若盧考工室令丞表百官
志河南南陽濟南泰山潁川河內蜀廣漢等郡皆有工官
徐氏曰按漢時工官雖在外郡而所作器械實輸京師故

武帝邊兵不足乃發武庫工官兵以贍之也

八年令賈人毋得操兵乘騎馬

文帝時從晁錯之說募民徙塞下以便為之高城深塹具蘭石

布渠谷

如淳曰蘭石城上置石也
蘇林曰渠谷置炭藜也

錯言兵事曰今匈奴地形技藝與中國異上下山阪出入溪

澗中國之馬弗與也險道傾仄且馳且射中國之騎弗與也

風雨罷勞饑渴不困中國之人弗與也此匈奴之長技也若

夫平原易地輕車突騎則匈奴之衆易撓亂也勁弩長戟射

䟽及遠則匈奴之弓弗能格也堅甲利刃長短相雜遊弩往

來什伍俱前則匈奴之兵弗能當也材官騶發矢道同的則

匈奴之革箭木薦弗能支也下馬地闊劍戟相接去就相薄

則匈奴之足弗能給也此中國之長技也匈奴之長技三中

國之長技五陛下又與數十萬之衆以謀數萬之匈奴眾寡

之計以一擊十之術也雖然兵凶器戰危事也以大為小以

強為弱在倂仰之間耳夫以人之死爭勝跌而不振則悔之

亡及也帝王之道出於萬全今降胡義渠蠻夷之屬來歸誼

者其眾數千飲食長技與匈奴同可賜之堅甲絮衣勁弓利

矢益以邊郡之良騎令明將能知其習俗和輯其心者以陛

下之明約將之即有險阻以此當之平地通道則以輕重材

官制之兩軍相為表裏各用其長技衡加之以眾此萬全之

術也

武帝征伐邊兵不足乃發武庫工官兵以贍之

丞相公孫弘奏言禁民不得挾弓弩侍中吾丘壽王言其不便

上從之

弘奏言民不得挾弓弩十賊曠弩百吏不敢前

張晏曰曠音
郭師古曰引

曠日盜賊不輒伏辜免脫者眾害寡而利多此賊盜所以蕃

無第

也禁民不得挾弓弩則盜賊執短兵短兵接則衆者勝以衆
 吏捕寡賊其執必得盜賊有害無利則莫犯法刑錯之道也
 臣愚以為禁民毋得挾弓弩便上下其議壽王對曰臣聞古
 者作五兵非以相害以禁暴討邪也師古曰五兵謂安居則
 以制猛獸而備非常有事則以設守衛而施行陣秦兼天下
 廢王道立私議滅詩書而首法令師古曰以去仁恩而任刑
 戮師古曰墮名城殺豪桀也師古曰墮毀銷甲兵折鋒刃其後
 民以擾鉏耒相撻擊師古曰擾擊田之器也鉏耒大鼎
 反犯法滋衆盜賊不勝師古曰滋益也不至於赭衣塞路羣
 盜滿山卒以亂亡故聖王務教化而省禁防知其不足恃也
 禮曰男子生桑弧蓬矢以舉之明示有事也師古曰有四方
 孔子曰吾何執執射乎大射之禮自天子降及庶人三代之
 道也詩云大侯既抗弓矢斯張射夫既同射也抗舉也

射者也同同耦也言以能器大侯又張弓言貴中也愚聞聖王
 合射以明教矣未聞弓矢之爲禁也且所爲禁者爲盜賊之
 以攻奪也攻奪之罪死然而不止者大姦之於重誅固不避
 也臣恐邪人挾之而吏不能止良民以自備而抵法禁是擅
 賊威而奪民救也竊以爲無益於禁姦而廢先王之典使學
 者不得習行其禮大不便書奏上以難丞相弘弘詘服焉

昭帝始元五年罷天下馬弩關註漢法弩十石以上不得出關

成帝陽朔三年穎川鐵官徒申屠聖等殺長吏盜庫兵○陽嘉

三年廣漢男子鄭躬等攻官寺篡囚徒盜庫兵○永始三年山

陽鐵官徒蘇令等反盜庫兵

哀帝發武庫兵前後十輩送董賢及乳母王阿舍母將隆奏言

武庫兵器天下公用國家武備繕治造作皆度大司農錢漢家

邊吏職在距寇亦賜武庫兵皆任其事然後蒙之臣請收還武

庫

漢制諸侯王不得私作兵器○江都王建聞淮南衡山主陰謀恐一日發為所并遂作兵器鑄將軍都尉印遣人通越○膠東康王聞淮南王謀反私作兵車鏃矢戰守之備○燕王旦反詐言受武帝詔得領庫兵飭武備

後漢武庫令主兵器屬執金吾○考工令主作兵器弓弩刀鎧之屬成則傳金吾武庫魏晉一遵漢制

武帝泰始五年鮮卑樹機能攻陷涼州令司馬督馬隆往討之隆請自至武庫選仗武庫令與忿爭御史中丞劾奏隆曰臣將畢命戰場武庫令乃給以魏時朽仗非陛下所以使臣之意也帝乃命隆所取

夏王赫連勃勃以叱于阿利領將作大匠阿利性巧而殘忍凡造兵器成呈之工人必有死者射甲不入則斬三人入則

斬甲匠凡殺工匠數千由是器物皆精利

唐府兵之法入具弓一矢三十刀一其介冑戎具皆藏於庫所有征行則給之番上宿衛者給弓矢橫刀而已

太宗嘗謂太子少師蕭瑀曰朕少好弓矢得良弓十數自謂無以加近以示弓工乃曰皆非良材朕問其故工曰木心不正則脉理皆斜弓雖勁而發矢不直朕始寤向者辨之未精也朕以弓矢定四方識之猶未能盡况天下之務其能徧知乎

唐初置軍器監貞觀六年廢并入少府監開元初以軍器使為監領弩甲二坊其後又罷隸少府監加少監一員以統之以後廢併不常開元十一年置北京軍器庫二十六年廢依舊為甲坊

玄宗天寶末天子以中原太平修文教廢武備銷鋒鏑以弱天

六通器

六通器

七

張敖

下豪傑於是挾軍器者有辟蓄圖讖者有誅習弓矢者有罪不肖子弟爲武官者父兄擯之不齒唯邊州置重兵中原乃苞其戈甲示不復用人至老不聞戰聲六軍諸衛之士皆市人白徒富者販繒綵食梁肉壯者角抵拔河翹木扛鐵日以心鬪及北方盜起股慄不能授甲

德宗貞元元年詔槍甲之屬不畜私家

憲宗元和元年勅京城內無故於街衢中帶戎仗及聚射者治罪六年京兆尹王播奏諸縣軍鎮放牧人等不得帶弓箭刀劍器仗從之

晉天福二年勅禁諸道不得擅造器甲

開運元年命諸道州府點集鄉兵率以稅戶七家共出一卒兵仗器械共力營之

宋太祖皇帝開寶三年詔京都士庶之家不得私畜軍器軍士

素能自備技擊之器者寄掌於本軍之司俟出征陳牒以請品官準法聽置禦盜之用

八年將平江南頗以簡稽軍實爲務京師所造兵器十日一進謂之旬課上親閱之制作精絕尤爲犀利其國工之置有南北二作坊弓弩院諸州有作院皆役工徒限其常課南北作坊歲造塗金脊鐵甲素甲渾銅甲墨漆皮甲鐵身皮副甲鎖襜兜鍪金錢朱漆皮馬具裝鐵鋼朱漆皮馬具裝錢劍大劍手劍金槍根槍檣木槍掉刀鋸銀花皮器械箭鞞弩箭筒簾弓箭袋皮立弩椿床子弩凡三萬二千弓弩院歲造角色弓白樺弓虎翼弩馬黃弩牀子弩白皮器械水獺皮器械旗幟弩椿鎧弓弩箭弦鏃等凡千六百五十餘萬諸州歲造黃華黑漆弓弩麻背弓素皮器械環子背槍素木槍黑漆木槍朱紅木槍金漆竹槍銀裝銅裝等劍竹筈箭木筈箭皮甲兜鍪鐵甲葉箭斨等凡六百十

餘萬又南北作坊及諸州別造兵幕甲袋櫻衫鉦鼓炮砂鍋鏃
行槽鋤鐮各等謂之什物以備軍行之用凡諸兵器置武庫
以貯之嘗令試牀子弩於近郊外矢及七百步又令別造千步
弩試之矢及三里戎具精勁近古未有

王氏揮塵錄承平時揚州郡治之東廡高鎖屋數間上有
建隆元年朱漆金書牌云非有緩急不得輒開宣和元年
盜起浙西詔以童貫提師討之道出淮南見之焚香再拜
啓視之乃弓弩各千愛護甚至儼然如新貫命弦以試之
其力比之後來過倍而製作精妙不可跂及士卒皆歎伏
施之於用以致成功此蓋太祖皇帝親征李重進時所留
者仰知經武之略明見於二百年之前聖哉帝也

仁宗天聖四年詔減諸路歲造兵器之半又詔作坊造錐槍一
萬五千給秦渭環慶延州鎮戎軍

康定元年詔江南淮南州軍造紙甲三萬給陝西坊城弓矢又
詔河東強壯習弩者聽日置方四等以下官給之

慶曆二年賜河北義勇兵弓弩箭材各一百萬

四年賜郵延路總管風羽子弩箭三十萬

五年詔諸路所儲兵械悉報三司三司歲具須知以聞仍約為
程式頒頒之

嘉祐八年詔士庶之家所藏兵器非法所許者限一月送官敢
匿聽人告捕

神宗熙寧元年命入內副都知張若水等料簡弓弩若水進所
造神臂弓

神臂弓弩類也始民李宏獻之以壓木為身檀為梢以鐵為
橙子槍頭銅為馬面牙發麻繩札絲為弦弓之身三尺有二
寸弦長二尺五寸箭木羽長數寸帝閱試之射二百四十餘

步入榆木半符帝甚善之於是神臂弓始用而他弓矢弗能及

二年命河北州軍凡戎器分三等奏聞其後詔諸路各遣官分州庫藏甲兵器亦為三等如沿邊三路而川陝不與

六年置軍器監總內外軍器之政置判一人同判一人屬有丞主簿有管當公事先時軍器領於三司至是罷之一總於監凡產材州置都作院凡天下知軍器監利害者聽詣監陳述於是吏民獻器械法式者甚眾是歲又置內弓箭南庫而軍器監奏遣使以利器頒諸路作院為式焉

時帝頗欲利戎器而患有司苟簡王雱探知帝意奏疏曰漢宣帝號中興賢主而史官所叙獨以為技巧工匠精於元成之時然則此雖有司之事而上繫朝廷之政方今外禦兩邊之患內虞盜賊之變而天下歲課弓弩甲冑之類入充武庫

之積以千萬數乃無一堅好精利之實可以為武備者臣嘗觀於諸州作院至有兵匠之少而拘市人以備役所作之器但形質具而已矣武庫吏亦唯計其多寡之數藏之未有責其實用者故所積雖多大抵敝惡耳夫為政如此而猶欲抗威決勝外懾夷狄之強獷內沮姦凶之竊發臣愚未見其可也臣私計其便莫若更制法度斂數州之作而聚以為一處若今錢監之比每監擇知工事之臣使專於其職且募天下之良工散為匠師而朝廷內置工官以總制其事察其精窳而賞罰之則人人務勝不加責而皆精矣聞今武庫太祖時所為弓尚有可弦如新者而近世所造往往不可用有以見法禁之張弛異也昔者垂為共工而歷代資其竹矢然則所以為至治此其一事也帝納雱說

時軍器監製器不一材用滋耗於是詔不以常制選官馳往

州縣根牛皮角筋能令數羨次第加獎是歲始造箭曰狼牙箭鴨嘴箭出尖四楞箭一插四擊箭凡四色推行之

哲宗元祐元年詔三路既罷保甲團教其器甲各送官官即收之勿得以破損拘民整治又詔太僕少卿高遵惠會工部及軍器監內外作坊及諸州都作院工器之數以要切軍器立為歲課務得中道非要切並權住勿造於是數年之間督責少弛不復以戎器為事矣

徽宗崇寧初臣寮言元祐以來因循廢弛兵不犀利詔復令諸路都作院創造修治官吏考察一如熙寧之時又有都大提舉內外制造軍器所之名

宣和時歲歲督責軍器率用御筆處分工造不已而較數常闕繕修無虛歲每稱敝壞大抵中外相應一以虛文上下相蒙馴致靖康之禍靖康洶洶兵仗皆缺詔書屢下嚴立刑賞而卒亦

無補勤王之兵一過郡縣隨身軍器若馬甲神臂弓箭槍牌之屬於市肆販賣博博勿熟食或名寄頓其實棄遺逃役

高宗建炎初內庫造作累年兵械山積而諸軍各除戎器

祖宗時御前軍器所役兵有萬全軍匠三千七百人東西作坊工匠五千人紹興初役兵纔千人之增至千六百餘人又於諸道增差二千九百餘人二十六年詔見役工匠宜減免江浙福建諸州所發物料皆蠲之有司奏物料以三分為率減一分工匠以二千人雜役以五百人為額

建炎中以大闡董懋提舉軍器未踰年罷之紹興五年始隸工部後復以中人典領其調度程品工部軍器監有不得預聞者三十年工部侍郎言非祖宗建官正名之意請得隸屬稽考之詔依條檢察孝宗初復以內省都知李綽為之張震為御史力論其不然乃命復隸工部

紹興四年提舉軍器所言得旨依御寶封樣造甲每季進呈訖送納樞密院甲樣係四等甲葉計用一千八百二十五片表裏磨鏗一般光細內一等披膊葉五百四片每片重二錢六分一等甲身葉子三百三十二片每片重四錢七分一等腿裙鷓尾葉子六百七十九片每片重四錢五分一等頭蓋簾葉子三百一十片每片重二錢五分并頭蓋一孟子眉子共重二斤一兩及皮線結頭事件重五斤一十二兩五錢一分每副共重四十九斤一十二兩今若須葉子每箇依元定分兩如或重或輕若皆不用恐枉費鐵炭工力乞將上件新降樣甲葉子分兩輕重品搭穿舉每副成全共重四十五斤至五十斤通融造作庶幾功料易為趁辨詔依不得過五十斤

十九年宰執言春秋教使臣效用踏射克敵弓乞依格推恩上曰克敵效最為強勁雖被重甲亦須洞徹若得萬人習熟何可

當也

淳熙間淮東總領朱佺言鎮江一軍係韓世忠部曲世忠造克敵弓以當虜騎之衝突其發則可以洞重甲最為利器前後屢以此取勝虜至今畏之今久不經用損失廢弛取會見管弩手八千八百四十二人每人合用兩張內一張日逐上教一張準備出戰共合用一萬七千六百八十四張乞行下做造奏及元額從之

淳熙六年建康府留守陳俊卿言聞殿前司及諸路都統司自隆興二年以後諸軍所管軍匠逐時造甲至今十五六年想亦稍備兼聞御前軍器所有工匠三千五百人若以百工造一甲日可得三十五甲歲可得萬副以十五年計之今不啻十四五萬甲矣及建康行宮見樁管精甲數萬副及諸州新造甲至年終計之亦可得二三萬副除三司及諸路都統司外乞令有司

實加檢括總計所造之數若稍足用宜候將來諸州造甲數定
日於常年合納甲葉鐵炭之類間歲量與裁減此亦寬民力之
一事也

文獻通考卷一百六十二

鄱陽馬端臨貴與著

刑考

刑制

虞舜象以典刑象用法也法用當流宥五刑宥寬也以流放鞭作
官刑以鞭為治扑作教刑道業則楚也之勤金作贖刑膏炎肆赦
怙終賊刑詳註見贖及欽哉欽哉惟刑之恤哉流共工于幽州驩
蕤于崇山竄三苗于三危殛蘇于羽山註門徒四罪而天下
咸服
帝曰皋陶罔重獨夏冠賊毒宥猶亂也群行政劫日寇殺人汝
作士五刑有刑辟服從也五刑得重之中正服三就刑既謂從五
罪也行刑當就三服大罪五流有宅三居註門徒汝作士明于
於野大夫刑於朝士祭於大市五流有宅三居註門徒汝作士明于
帝曰皋陶惟茲臣庶罔或于予正我或正有也順命干汝作士明于

原

唯王之同族與有爵者殺之于甸師氏隕刑而五百條上附下
 者其刑殺凡軍旅田役刑戮亦如之禁辜肆墨者使守門無妨
 於禁禦○劓者使守關截鼻亦無妨以銀釵行鬻者使守內以道
 絕也然刑者使守圜斷足驅禽於管及行鬻者使守積罪中
 世惑為完謂之同居族不刑三年不虧之為類鬻者使守積罪中
 而鬻者宜也○之同門苦不宮者宮之類鬻者使守積罪中
 及在積子賜及註同門苦不宮者宮之類鬻者使守積罪中
 布憲掌憲邦之刑禁正月之吉執旌節以宣布于四方而憲邦
 刑禁以詰四方邦國及其都鄙達于四海禁者國之謂也禁所
 左右刑罰者司寇正月布刑于天下凡於司寇縣其書于象布
 憲於司寇布刑則以旌節出宣令之於司寇縣其書于象布
 憲及都鄙刑則以旌節出宣令之於司寇縣其書于象布
 憲丁寧焉詰謹也使四方謹行之凡於司寇縣其書于象布
 刑禁號令
 禁殺戮掌司斬殺戮者凡傷人見血而不以告者攘獄者過訟
 者以告而誅司斬殺戮者凡傷人見血而不以告者攘獄者過訟
 者以告而誅司斬殺戮者凡傷人見血而不以告者攘獄者過訟

禁暴氏掌庶民之亂暴力正者橋誣犯禁者作言詔而不信者
 以告而誅之氏之亂暴力正者橋誣犯禁者作言詔而不信者
 為不誅賢為同變武諫及一音居表反此好為呼報及下也則
 及又免仙及徐堅山及本或作慢音但凡國聚庶則戮其犯
 禁者以徇凡奚隸聚而出入者則司牧之戮其犯禁者奴男女
 也其聚使出
 王制司寇正刑明辟以聽獄訟司寇秋官卿掌刑者辟必三刑
 以訊群吏三斷其獄訟○中一日訊群臣○辟亦及註曰必三刑
 曰訊群吏三斷其獄訟○中一日訊群臣○辟亦及註曰必三刑
 其意無其識者附從輕出使刑七求殺也○有旨無簡不聽也
 不論以為罪者附從輕出使刑七求殺也○有旨無簡不聽也
 刑必即天論之制不即就心也或為天論言與重有之可○凡制五
 也註郵罰麗於事附於過也其義不可假他人罰當各○凡制五
 同必原父子之親立居臣之義以深權之權以喜怒也○凡制五
 訟必原父子之親立居臣之義以深權之權以喜怒也○凡制五
 測淺深之量以別之有意思心也善惡俱悉其聰明致其忠愛

殺有大罪而非故犯乃其罪雖大乃不可殺

非汝封刑人殺人無或刑人殺人非汝封又曰劓刑人無或劓

刑人刑殺劓刑大所以計有罪者非汝封得私王曰外事汝陳

時臬司師茲殷罰有倫但陳列是法使有司師此殷罰之有敘

者爾又曰要囚服念五六日至于旬時不蔽要囚要囚獄辭之

服膺而念之旬十日時三王曰汝陳時臬事罰蔽殷彝用其義

刑義殺勿庸以次汝封乃汝盡遜曰時敘惟曰未有遜事也次

女舍之女雖順也申言輔陳是法與事罰斷以殷之常法矣又

既又慮其趨時而拘已又謂刑殺不可以就汝封之意既又慮

其刑殺雖已當罪而矜喜之心乘之又謂使汝刑殺盡順於義

雖曰是有次敘女當惟謂未有順義之事蓋矜喜之已汝惟小

子未其有若汝封之心朕心朕德惟乃知也身子語辭之不能已

年雖少而心獨善也爾心之善固朕知之朕心焉凡民自得罪

德亦惟爾知之將言用罰之事故先發其良心焉

寇攘姦宄殺越人于貨皆不畏死罔弗懲越顛越也盤庚云顛

自得罪非為人誘陷以得罪也凡民自犯罪為盜賊姦宄殺人

顛越人以取財貨強狠亡命者人無不憎惡之也用罰而如是

乎吾之私心也特舉此以明用罰之當罪 王曰剗元惡大慙

矧惟不孝不友子弗祗服厥父事大傷厥考心于父不能字厥

子乃疾厥子于弟弗念天顯乃弗克恭厥兄亦不念鞠子哀

大不友于弟惟弔茲不干我政人得罪天惟與我民彝大泯亂

曰乃其速由文王作罰刑茲無赦 大慙即上文之罔弗慈言宥

矣況不孝之人而尤為可惡者當商之季禮義不明人紀廢壞

子不敬事其父大傷父心父不能愛子乃疾惡其子是父子相

夷也天顯猶孝經所謂天明尊卑顯然之序也弟不念尊卑之

序而不能敬其兄兄亦不念父母鞠養之勞而大不友其弟是

兄弟相賊也父子兄弟至慈如此尚不於我為政之人而得罪

焉則天之與我民彝必大泯滅而紊亂矣曰者言如此則汝其

速由文王作罰刑此無不率大戛矧惟外庶子訓人惟厥正人

越小臣諸節乃別播敷造民大譽弗念弗庸瘵厥君時乃引惡

惟朕憝已汝乃其速由茲義率殺 戛法也言民之不率教者同

訓人為賊與庶官之長及小臣之有符節者乃別布條教違道

云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奪貨言苗民無肯選擇善人使觀視五刑之中正惟斷制五刑

以亂無辜上帝不蠲降咎于苗亂苗民任奪貨姦人斷制五刑以

答罪謂誅之苗民無辭于罰乃絕厥世言苗無以辭於天

至戒王曰嗚呼念之哉法念苗民為伯父伯兄仲叔季弟幼子

童孫皆聽朕言庶有格命皆王同姓有父兄弟子孫列者伯仲

庶幾有至命今爾罔不由慰日勤爾罔或戒不勤用安自居

謂當勤之汝無有徒念戒而天齊于民俾我一日非終惟終在

不勤日勤上人實反一音日所行非為天所終惟為上所

人天整齊於下民使我為之一日所行非為天所終惟為上所

反馬本作爾尚敬逆天命以奉我一人雖畏勿畏雖休勿休當

庶幾敬逆天命以奉我一人之戒行事雖見惟敬五刑以成三

德一人有慶兆民賴之其寧惟永敬五刑所以成剛柔正直之

賴之其乃安寧長久之道王曰吁來有邦有土告爾祥刑也

刑何度非及在今爾安百姓兆民之道當何所擇非惟吉人乎

刑制平度待造也兩造具備師聽五辭兩謂囚盜造至也兩至

入五刑之辭造五辭簡孚正于五刑驗則正之於五刑五刑不

七報反註同五辭簡孚正于五刑驗則正之於五刑五刑不

簡正于五罰不簡核謂不應五刑當正五罰不服正于五過不

不應罰也正于五過從五過之疵惟官惟反惟內惟貨惟來五

赦免應對之應下同五過之疵惟官惟反惟內惟貨惟來

惟鈞其審克之犯法者同其當清察能使之不行五刑之疑

有赦五罰之疑有赦其審克之刑疑赦從罰疑赦從簡孚有

衆惟貌有稽簡核誠信有合衆必惟察無簡不聽具嚴天威無

核誠信不聽其貌有所考今重刑之至無簡不聽具嚴天威無

當嚴敬天威無輕用刑墨辟疑赦其罰百鍰闕實其罪刻其類

曰墨刑疑則赦從六兩曰鍰黃鐵也闕實其罪使與罰各

相當辟疑亦反鍰徐戶關反六兩也鄭及爾雅同疏文云六銖

也銖十一銖二十五分銖之十三也馬同又云賈逵說俗儒以

銖重六兩周官劔重九銖俗儒近是闕音悅類素黨反溼乃結

反劔辟疑赦其罰惟倍闕實其罪截鼻曰劔刑倍荆辟疑赦其

刑制

刑制

罰倍差閱實其罪刑反曰刑倍差謂倍之又半為五百緩刑徒

實其罪宮淫刑也男子割勢婦人幽閉次死大辟疑赦其罰六百緩閱

緩閱實其罪死刑也五刑宜各入罰墨罰之屬千劓罰之屬千

刑罰之屬五百宮罰之屬三百大辟之罰其屬二百五刑之屬

三千別言罰屬合言刑屬明刑罰同上下比罪無僭亂辭勿用

不行自疑勿用折獄不可行僭于念反惟察惟法其審克之惟

重上服輕重諸罰有權刑罰各有權官并必政及數色住反

刑罰世輕世重惟齊非齊有倫有要國刑輕罰隨世輕重也刑新

刑平國用中典凡刑所以齊非齊各有倫理有要義罰懲非死人極于病非口才可以斷獄

莫敢犯者非佞折獄惟良折獄罔非在中惟平良可以斷獄

無不在察辭于差非從惟從從其偽辭惟從其本情哀敬折

獄明啓刑書胥占咸庶中正當辨下人之犯法敬斷獄之害人

皆庶幾必得中正其刑其罰其審克之審能行之無失中正

獄成而孚輸而孚斷獄成辭而信當輸汝信于王謂上其鞫劾

得反其刑上備有并兩刑具有并兩刑亦具上之王曰嗚

呼敬之哉官伯族姓朕言多懼敬之哉告使敬刑官長諸侯族

以敬之朕敬于刑有德惟刑有德者惟典刑今天相民作配在

下明清于單辭今天治民人君為配天在下當承天意聽訟當

反助也治民之亂罔不中聽訟之兩辭無不以中正聽獄之兩

辭兩辭棄虛從實無或私家于獄之兩辭典獄無取有受貨聽

辭刑獄清則民治無或私家于獄之兩辭詐成私家於獄之兩

獄貨非實惟府辜功報以庶尤功受獄貨非家實也惟聚罪

畏惟罰非天不中惟人在命中當長畏懼順為天所罰非天道不

罰天罰不極庶民罔有令政在于天下有善政在於天下由人

主不中將亦罰王曰嗚呼嗣孫今往何監非德于民之中尚明

文今力呈反

此則死罪之疑赦者也意周所以斷斯獄必在其罰千鍰之科而漢制則不過或除其國或贖為庶人亦其遺意也蓋哀矜庶獄乃此書之大旨贖特其一事序者專以訓夏贖刑言之已失其義而此書之首又止言耄荒度作刑以詰四方夫曰作刑以詰四方者主於用刑之意也而此書所言大槩哀民之罹于法而不忍刑之思有司之不能審克而輕用之其意蓋期於無刑而非作刑也故愚疑篇首或有脫簡如耄荒度之語亦難通二序既不得書之意而後之儒者復因穆王有巡游之事遂於此書肆為譏評而不復味其辭亦已疎矣以愚觀之一篇之中察獄情之隱痛鑒天道之神明而示勸戒於報應之間咨嗟懇惻諄復詳練老者之言也其作於既聞祈招之後乎是豈復有侈心之可議哉或曰罪疑則降等施刑可矣何必贖乎曰古

之議疑罪者降殺一法也虞書所謂罪疑惟輕此書所謂上下比罪上刑適輕下服是也罰贖一法也虞書所謂金作贖刑此書所謂五刑之贖是也固並行而不悖也且其言曰罰懲非死人極于病蓋財者人之所甚欲故奪其欲以病之使其不為惡耳豈利其貨乎至又以為所言臯陶不與三后之列遂使後世以刑官為輕後漢楊賜拜廷尉自以代非法家言曰三后成功臯陶不與蓋吝之也亦此書立言之疵啓之陋哉俗儒之論也夫刑以齊民古人重之謹之而非所先也故夫子以政刑不若德禮而此書曰三后成功惟殷于民士制百姓于刑之中以教祇德蓋曰必居以安之食以養之禮以教之然後及於刑耳豈以臯陶為劣於禹稷而後之乎然即此章先後輕重之意觀之益可以明此書之不為作刑以詰四方而作矣

鄭人鑄刑書鑄刑書於鼎以叔向使詒子產書曰始吾有虞

於子虞度也言準度子產以今則已矣止昔先王議事以

制不為刑辟懼民之有爭心也臨事制刑不豫設法也猶不

可禁禦是故閑之以義糾之以政糾舉行之以禮守之以信

奉之以仁奉養制為祿位以勸其從勸從嚴斷刑罰以威其

淫淫放懼其未也故誨之以忠聳之以行聳懼也聳息勇教

之以務務時使之以和說以使民臨之以敬泣之以疆施之

為為治利又音類斷之以剛恩猶求聖哲之上明察之官上公王

大夫忠信之長慈惠之師民於是乎可任使也而不生禍亂

民之有辟則不忌於上權移於法故民不並有爭心以懲於

書而徵幸以成之因危文以生爭緣徵幸以成其巧偽徵弗

可為矣為治夏有亂政而作禹刑商有亂政而作湯刑夏商

著禹湯之法言不能議周有亂政而作九刑周之衰亦為刑

三辟之興皆叔世也於始盛之世今吾子相鄭國作封洫

三十年相息亮况立謗政年謗布浪反制參辟鑄刑書謂用三

代之末法參七南反一音三將以靖民不亦難乎詩曰儀式刑文王之德

日靖四方詩頌言文王以德為儀式故能日又曰儀式刑文王

萬邦作孚詩大雅言文王作儀法如是何辟之有言詩雅以

也以刑民知爭端矣將棄禮而徵於書為徵錐刀之末將盡

爭之錐刀末喻小事亂獄滋豐賄賂並行終子之世鄭其

敗乎音佳盡爭如字所角反數改法數其此之謂乎復書曰

若吾子之言復報僑不才不能及子孫吾以救世也既不承

命敢忘大惠戒為惠

晉趙鞅荀寅帥師城汝濱趙鞅趙武孫也荀寅中行荀吳之

戶郎遂賦晉國一鼓鐵以鑄刑鼎今晉國各出功力共鼓石

役而為之故言遂鑄之樹反令力呈反著范宣子所為刑書焉仲尼曰晉其亡

之樹反令力呈反

先

乎失其度矣夫晉國將守唐叔之所受法度以經緯其民卿大夫以序守之序位也民是以能尊其貴貴是以能守其業貴

賤不愆所謂度也文公是以作執秩之官為被廬之法僖二

而為刑鼎民在鼎矣何以尊貴棄禮微書以為盟主令棄是度也僖二

則上貴賤無序何以為國且夫宣子之刑夷之蒐也晉國之亂制也范宣子所用刑乃夷蒐之法也夷蒐在文六年一蒐

中行寅為下卿而干上令擅作刑器以為國法是法姦也又

加范氏焉易之亡也范宣子刑書中既廢矣今復興之是成

其及趙氏趙孟與焉然不得已若德可以免鑄刑鼎本非趙

杜氏通典議曰按虞舜立法曰象以典刑流宥五刑鞭作

官刑扑作教刑金作贖刑青災肆赦怙終賊刑欽哉惟刑

之恤哉孔安國註曰陳典刑之義又按周官司寇建三典

正月之吉縣于象魏使萬人觀之決日而斂漢宣帝患決

獄失中置廷尉平時鄭昌上疏曰聖王立法明刑者救衰

亂之起也不若刪定律令愚人知所避姦吏無所弄後之

論者即云上古議事不為刑辟夫有血氣必有爭心羣居

勝物之始三皇無為之代既有君長焉則有刑罰焉其俗

至淳其事至簡人犯者至少何必先定刑名所以因事立

制叔向之言可矣自五帝以降法教益繁虞舜聖哲之君

於晉楚法弛民怠政墮俗訛觀時之宜設教之術外抗大

國內安疲吐仲尼兄事聞死出涕稱之遺愛非盛德與
 又按孔穎達正義云子產鑄刑書而叔向責之趙鞅鑄刑
 鼎而仲尼譏之則刑之輕重不可使人知也聖王雖制刑
 法舉其大綱但共犯一法情有淺深臨至時事議其輕重
 也孔議附會叔向之書然詳左氏所載夫子之說第令守
 晉國舊法以為范宣子所為非善政耳非謂聖王制法不
 可令人知也

秦文公二十年法初有三族罪

張晏曰父母兄弟妻子如淳曰父族母族妻族

武公三年誅三父等而夷三族以其殺出子

寧公子三人長武公為太子次

德次出子寧公卒大庶長弗忌威壘三父廢太子而立出子為君後三父等復共殺出子立武公

孝公初衛鞅請變法令民為什伍而相收司連坐不告姦者腰斬告姦者與斬敵首同賞不告姦者與降敵同罰人有二男以上不分異者倍其賦有軍功者各以律受上賞為私

鬪者各以輕重被刑事末利及怠而貧者舉以為教擊於是

太子犯法鞅曰法之不行自上犯之太子君嗣不可施刑刑

及傅公子虔黥其師公孫賈令之初作一日臨渭論囚刑七

百餘人渭水盡赤又增加肉刑大辟有鑿顛抽脅鑊烹之刑

始皇即位遣將成橋擊趙及死屯留軍吏皆斬及戮其屍

其屍者戮其屍其後嫪毐作亂敗其徒二十人皆梟首懸首於木曰梟車裂殉

滅其宗輕者為鬼薪取薪給宗廟為鬼薪律曰鬼薪作三歲

始皇兼吞戰國遂毀先王之法滅禮誼之官專任刑罰躬標文

墨書斷獄夜理書自程決事日縣石之一縣稱也石百二十斤

斤為程而姦邪並生赭衣塞路圜圜成市天下愁怨潰而叛之

三十四年謫治獄吏不直及覆獄故失者丞相李斯請燒詩書

百家語有敢偶語詩書者棄市以古非今者族吏見知不舉與

同罪令下三十日不燒黥為城旦制曰可

三十五年始皇以盧生等誹謗使御史悉按問諸生傳相告引乃自除犯禁者四百六十餘人皆坑之咸陽使天下知之以懲後

二世卽位以趙高爲郎中令更法律令有罪者相坐收族羣臣諸公子有罪令高治之殺大臣蒙敖等十二人戮死於市十公主磔死於社財物沒入縣官餘相連坐者不可勝數時山東羣盜大起不能禁胡亥責李斯斯懼乃阿意以書對曰夫賢主必能行督責術則人不犯故韓子曰慈父有敗子而嚴家無格虜胡亥悅行督責益嚴刑者相半死人成積於市以殺人多者爲忠臣丞相去疾及李斯與將軍馮劫諫胡亥以寇盜並起皆苦於轉戍且止阿房作者胡亥曰君不能禁盜又欲罷先帝所爲何以在位遂下之吏去疾劫曰將相不辱皆自殺高因譖李斯子由爲三川守與盜通令高按問斯高詐爲御史十輩往訊斯

斯以實對輒令榜掠斯急上書高令棄之不奏後胡亥使人驗斯斯懼如前使者乃誣伏遂具斯五刑腰斬咸陽市夷三族

宋鄱陽 馬端臨 貴與 著
明蘄陽 馮天馭 應房 校刊

刑考 刑制

漢高祖初入咸陽與父老約法三章曰殺人者死傷人及盜抵
罪傷人有回直盜賊有多
 有三族之誅先黥劓斬左右趾管殺梟其首置其骨肉於市
也其誹謗詛誣又先斷舌故謂之具五刑彭越韓信之屬皆受
 此戮其後又制曰有耐罪以上請之
字當從寸故改耐為耐言耐罪以上皆
 禦姦遂令蕭何攬摭秦法謂收取其宜於時者作律九章漢承
蕭何定律除參夷連坐之罪增誅主見知之條蓋事律極
與廢戶三篇合為九篇叔孫通益律所不及傍章十八篇
 獄疑者各讞所屬官長皆移廷尉廷尉不能決具為奏附所當

刑考 刑制 比律令以聞

孝惠卽位制爵五大夫吏六百石以上及宦皇帝而知名者有

罪當盜械者皆頌繫宦皇帝而知名謂雖非五大夫爵六百石而早事皇帝特為所知故亦優之盜者逃也恐其逃亡故著械也頌者容也言上造以上及内外公孫耳

孫有罪當刑及當為城旦舂者皆耐為鬼薪白粲土造爵滿十

公孫謂王侯内外孫也耳孫玄孫之子也今以上造在功勞内

外孫有骨肉屬施德布惠故事從其輕也城旦者曰起治城舂者婦人不預外徭但舂作米皆四歲刑也今皆就鬼薪白粲

取薪給宗廟為鬼薪坐擇米使正白為白粲皆三歲刑也

年七十以上若不滿十歲有罪當刑者皆完之不加肉刑

先公曰古者刑不上大夫漢之待公卿大夫與士庶無等

級皆習秦氣象蕭曹秦吏習見不知改而何亦身自當之

惠帝雖差立條式然特以為恩惠不著法令文帝時絳侯

下獄賈生極言以諫然終不能變也

高后元年詔曰前日孝惠皇帝言欲除三族罪妖言令議未決

而崩今除之

孝文元年盡除收帑相坐律令

詔丞相太尉御史法者治之正所以禁暴而衛善人也今犯

法者已論而使無罪之父母妻子同產坐之及收朕甚勿取

其議左右丞相周勃陳平奏言父母妻子同產相坐及收所

以累其心使重犯法收之道所由來久矣臣之愚計以為

如故便帝曰法正則民慤罪當則民從牧民而道之以善者

吏也既不能道又以不正之法罪之是法反害於民為暴者

也朕未見其便宜孰計之平勃乃曰陛下幸加大惠於天下

使有罪不收無罪不相坐甚盛德臣等所不及也臣等謹奉

詔除收律相坐法其後新垣平謀為逆復行三族之誅

容齋洪氏隨筆曰漢族誅之法每輕用之哀盎陷鼂錯但

云方今計獨有斬錯耳而景帝使丞相以下劾奏遂至父

母妻子同產無少長皆棄市主父偃陷齊王於死武帝欲
勿誅公孫丞相爭之遂族偃郭解客殺人吏奏解無罪公
孫大夫議欲族解且偃解二人本不死因議者之言殺之
足矣何遽至族乎用刑之濫如此

孝文所行獨新垣平一事為盛德之玷然此事所關甚
重蓋其寵新垣平也惑於求仙希福之說而淫諂之祀
訖漢世而未能正者以此其誅新垣平也復行收孥相
作之律而濫酷之刑訖漢世而未能除者亦以此帝恭
儉仁賢之主而此二事失禮失刑遂令後嗣遵而守之
以為漢家制度不敢革正惜哉

二年詔曰古之治天下者朝有進善之旌誹謗之木所以通治
道而來諫者也今法有誹謗妖言之罪師古曰高后元年詔除
妖言令今又有之則是中開曾重設此條也是使眾臣不敢盡情而上無由聞過失也將何以來

遠方之賢良其除之民或祝詛上以相約而後相謾師古曰謾
要約共行祝詛後相欺誑中道而止無實事也謾音慢吏以為太逆漢俗如此猶後漢傳
云不直者不敢祝其有他言吏又以為誹謗此細民之愚無知
抵死朕甚不取自今以來有犯此者勿聽治

致堂胡氏曰妖言令之始設也必謂其搖惑眾有姦宄
賊亂之意者及其失也則暴君權臣假此名以警懼中外
塞言路也故賈論秦曰忠諫者謂之誹謗深計者謂之妖
言夫忠臣為上盡忠深計必剴切君身探未然之事陳危
亡之戒不止於近在目前者自小人觀之曰是特揚君過
以賣直未然之事危指之形汝安得知之殆誹謗妖言耳
此策既行使中外之人鉗口結舌人君不聞其過淪於危
亡而不悟然則其所謂謗者乃天下之忠而其自為者乃
天下之妖也夫既以忠諫深計為誹謗妖言則指鹿為馬

指野鳥爲鸞指菌爲芝指氛稷爲慶雲指雹曰不爲災也指彗曰所以除舊而布新也蝗生則曰不食嘉穀也日食則曰陰雲蔽之也地震則曰官府無傷也霖雨則曰秋稼自茂也水湧泛溢則曰民無流死者也歲饑則曰路未嘗有饑者也凡賢否是非治亂得失一切反理詭道倒言而逆說之欺惑世主使淪於危亡其罪豈特誹謗之比其爲妖也不亦大乎嗚呼文帝除此令其享國長世宜哉

按古者庶人謗商旅議夫子曰天下有道則庶人不議則誹謗古所有也周公曰小人怨汝詈汝又曰否則厥口詛呪晏子曰人民苦病夫婦皆詛雖其善呪豈能勝億萬人之詛則祝詛亦古所有也然未嘗以此罪人至秦之立法則犯此二者皆坐以大逆而誅夷之漢高帝入關約法三章除秦苛燒而首及誹謗偶語之酷則當

亟除之矣而卒不曾除至高后元年有詔除其法矣而又不克除文帝之時復有此詔然自景武而後則一用秦法凡張湯趙禹江充息夫躬之徒所爲誣害忠鯁傾陷骨肉坐以深文中以危法者不曰誹謗不道則曰詛祝上有惡言蓋此二法者終漢之世未嘗除也

四年絳侯周勃有罪逮詣廷尉詔獄時人告勃反勃下吏恐不知置辭吏稍侵辱之勃以千金與獄吏吏書牘背示曰以公主爲證公主孝文女勃子勝之尚之故獄吏教引爲證薄太后爲言帝乃使持節赦勃復爵邑勃既出曰吾嘗將百萬軍安知獄吏之貴也

賈誼上疏曰古者廉耻節禮以治君子故有賜死而無戮辱是以黥劓之罪不及大夫今自王侯三公之貴皆天子所改容而禮之也而令與衆庶同黥劓髡笞僇棄市之法被僇

辱者不泰迫乎夫嘗已在貴寵之位今而有過廢之可也退之可也賜之死可也滅之可也若夫束縛之係縲之輸之司寇編之徒官司寇小吏詈罵而笞笞之殆非所以令眾庶見也是時丞相周勃免就國人有告勃謀反逮繫長安獄治卒無事故誼以此譏上上深納其言養臣下有節是後大臣有罪皆自殺不受刑至武帝時稍復入獄自寤成始

十三年除肉刑

太倉令淳于公有罪當刑詔獄逮繫長安

師古曰逮及也辭之所及則逮捕之

故謂之逮一曰逮者在道特送淳于公無男有五女當行會

逮罵其女曰生子不生男緩急非有益其少女緹縈自傷悲

泣師古曰緹縈女名也迺隨其父至長安上書曰妾父為吏齋

中皆稱其廉平今坐法當刑妾傷夫死者不能復生刑者不

可復屬師古曰屬屬也雖後欲改過自新其道亡繇也妾願沒

官婢以贖父刑罪使得自新書奏天子天子憐悲其意

遂下令曰制詔御史蓋聞有虞氏之時畫衣冠異章服以為

戮而民弗犯何治之至也今法有肉刑三孟康曰黥劓二則

也而姦不止其咎安在非乃朕德之薄而教不明與吾甚自

愧故夫訓道不純而愚民陷焉詩曰愷弟君子民之父母君

子有和樂簡易之德則其下尊之如父親之如母也今人有過教未施而刑已加焉或

欲改行為善而道亡繇至朕甚憐之夫刑至斷支體刻肌膚

終身不息師古曰息生也何其刑之痛而不德也豈為民父母之意

哉其除肉刑有以易之及今罪人各以輕重不亡逃有年而

免孟康曰其不亡逃者滿其年數得免為庶人具為令師古曰使丞相張蒼御史

大夫馮敬奏言肉刑所以禁姦所由來者久矣陛下下明詔

憐萬民之一有過被刑者終身不息及罪人欲改行為善而

道亡繇至於盛德臣等所不及也臣謹議請定律曰諸當完

道亡繇

五

者完為城旦舂

臣瓚曰文帝除肉刑皆有以易之故以完易

不復云以完代完也當黥者髡鉗為城旦舂當劓者答三百

當斬左趾者答五百當斬右趾及殺人先自告及吏坐受賕

枉法守縣官財物而即盜之已論命復有答罪者皆棄市

李曰命逃亡也復於論命中有罪也晉灼曰命者名也成其罪

也師古曰趾足也當斬左足者以其罪次重故從棄市也殺

人先自告謂殺人而自首得免罪者也吏受賕枉法謂曲公

法而受賕者也守縣官財物而即盜之即今律所謂主守自

盜者也殺人害重受賕盜物贓汗之身故此三罪已披論各

而又犯答亦皆棄市也今流俗書本答三百答五百之上及

劓者之下有籍答字復有答罪亦云復罪人獄已決完為城

旦舂滿三歲為鬼薪白粲鬼薪白粲一歲為隸臣妾隸臣妾

一歲免為庶人師古曰男子為隸臣女子為隸妾鬼薪白粲

然隸臣妾滿二歲為司寇司寇一歲及作如司寇二歲皆免

也為庶人如淳曰罪降為司寇故其亡逃及有耐罪以上不用

此令師古曰於本罪前令之刑城旦舂歲而非禁錮者完為

城旦舂歲數以免李奇曰謂文帝臣昧死請制曰可

按古者五刑皆肉刑也孝文昭謂今有肉刑三而姦不

止註謂黥劓斬趾三者遂以髡鉗代黥答三百代劓答

五百代斬趾獨不及宮刑至景帝元年詔言孝文皇帝

除宮刑出美人重絕人之世也則知文帝并宮刑除之

至景帝中元年赦徒作陽陵者死罪欲腐者許之而武

帝時李延年司馬遷張安世兄賀皆作腐刑則是因景

帝中元年之後宮刑復用而以施之死罪之情輕者不

常用也

孝文時禁網疏闊選張釋之為廷尉罪疑者予民是以刑罰太

省至於斷獄四百有刑錯之風焉

孝景元年下詔曰加笞與重罪無異重罪謂幸而不死不可為

人謂不能自其定律笞五百者曰三百笞三百者曰二百

起居也

刑律 卷之三 六

孝文既除肉刑外有輕刑之名內實殺人斬右止者又當死
斬左止者答五百當劓者答二百率多死師古曰斬左止者
弃市故人多死以

七月詔曰吏受所監臨以飲食免重受財物賤買貴賣論輕師古曰帝以為當時律條吏受所監臨賂遺飲食即坐免官曾於法
為重而受所監臨財物及賤買貴賣者論大夫輕故今更議改
之廷尉與丞相更議著令廷尉信謹與丞相議曰申督嘉吏及

諸有秩受其官屬所監所治所行所將師古曰行謂按
察也音下更反其與飲

食計償費勿論師古曰計其所費而
償其直勿論罪也他物若買故賤賣故貴皆

坐臧為盜沒入臧縣官他物謂
非飲食吏遷徙罷免受其故官屬所將

監治財物奪爵為士伍免之李奇曰有爵者奪之使為士有有
位者免官也師古曰此說非也謂
奪其爵今為士伍又免其官職即今
律所謂降名士伍從士卒之伍也

受有能捕告異其所受臧
中二年改磔曰棄市應劭曰先此諸死刑皆樂於市勿復磔
後曰棄市自非妖逆不復磔也

四年詔曰長老人所尊敬也鰥寡人所哀矜也其著今年八十

以上八歲以下孕者未乳產乳師侏儒
短人不能走當鞠繫者

頌繫之頌讀曰容容
寬不桎梏死罪欲腐者許之腐官刑也大夫割勢下
能復生子如腐木不生

中六年下詔曰加笞者或至死而笞未畢朕甚矜之其減笞三

百曰二百笞二百曰一百又曰笞者所以教之也其定筆令策

其竹也末薄半寸皆平其節當笞者笞如淳曰然則
先時笞皆也毋得更

人謂行笞者
更易人也畢一罪乃更人自是笞者得全然酷吏猶以為

威死刑既重而生刑又輕民易犯之

孝武即位外事四夷之功內盛耳目之好徵發煩數百姓貧耗

窮民犯法酷吏繫斷姦軌不勝於是招進張湯趙禹之屬條定

法令作見知故縱監部主之法師古曰見知人犯法不舉告為
故縱而所監臨部主有罪並連

坐緩深故之罪孟康曰孝武欲急刑吏深急縱出之誅師古曰

也人疑以為縱出則其後姦猾巧法轉相比况禁罔寢密師古曰

急誅之亦言尚酷亦同律令凡三百五十九章大辟四百九條千八百八十二事

死罪決事比萬三千四百七十二事師古曰比以文書盈於凡

閣典者不能徧賭是以郡國承用者師古曰不曉其或罪同

而論異姦吏因緣為市師古曰弄法而受所欲活則傳生議所

欲陷則予死比師古曰傳議者咸寃傷之

自公孫弘以春秋之義繩下張湯以峻文決理於是見知之

法生而廢格沮誹窮治之獄用湯奏顏異九卿見令不便不

入言而腹非論死是後有腹誹之法又作沈命法沈匿也取

者沒其命也曰羣盜起不發覺發覺而弗捕滿品二千石以下至

小吏主者皆死天下歲斷獄以千萬數

張湯為廷尉所治即上意所欲罪予監史深刻者上意所欲

釋予監史輕平者所治即豪必舞文巧詆即下戶羸弱時曰

言雖文致法上裁察於是往往釋湯所言下戶羸弱湯欲佐

口奏言雖律令之文合致此罪聽上裁察蓋為此杜周為

廷尉大抵倣湯善伺上意所惡者因而陷之所欲陷者又繫

待問微見寃狀客謂周曰君為天下決平不循三尺法專以

人主意指為獄獄者固如是乎周曰三尺安在哉前主所是

著為律後主所是疏為令當時為是何古之法乎隼義縱以

鷹擊毛摯為治言如鷹隼之擊奮為定襄太守縱至掩定襄

獄中重罪三百餘人及賓客昆弟私入相視者亦二百餘人

縱一切捕鞠曰為死罪解脫一切皆捕之也以為是日皆報

殺四百餘人奏請得報郡中不寒而慄竟坐事誅嚴延年為

河南太守其治務在摧折豪強扶助貧弱貧弱雖陷法曲文

以出之其豪傑侵小民者以文內之飾文而入眾入所謂當

之為罪

死者一朝出之所謂當生者詭殺之詭達正理吏民莫能測

其意深淺戰慄不敢犯禁按其獄皆文致不可得反致至密也言其

文按整密也反音幡吏忠盡節者厚遇之如骨肉皆親嚮之出身不顧

以是治下無隱情然疾惡泰甚中傷者多尤巧為獄文善史

書所欲誅殺奏成於手中主簿親近史不得聞知奏可論死

奄忽如神冬月傳屬縣囚會論府上總集郡府流血數里河

南號曰屠伯竟以政治不道棄市

容齋洪氏隨筆曰漢武帝建元六年遼東高廟長陵高園

殿災董仲舒居家推說其意中稟未上主父偃竊其書奏

之上召視諸儒仲舒弟子呂步舒不知其師書以為大愚

於是下仲舒吏當死詔赦之仲舒遂不敢復言災異此本

傳所書而五行志載其對曰漢當亡秦大敝之後承其下

流又多兄弟親戚骨肉之連驕揚奢侈恣睢者眾故天災

若語陛下非以太平至公不能治也視親戚貴屬在諸侯

遠正最甚者忍而誅之如吾燔高園殿迺可云爾在外而

不正者雖貴如高廟猶災燔之况諸侯乎在內不正者雖

貴如高園殿猶燔災之况大臣乎此天意也其後淮南衡

山王謀反上思仲舒前言使呂步舒持斧鉞治淮南獄以

春秋誼顯斷於外不請既還奏事上皆是之凡與王謀反

列侯二千石豪傑皆以罪重受誅二獄死者數萬人嗚呼

以武帝之嗜殺時臨御方數歲可與為善廟殺之災豈無

他說而仲舒首勸其殺骨肉大臣與平生學術大為乖刺

馴致數萬人之禍皆此書啓之也然則下吏幾死蓋天所

以激步舒云使其就戮非不幸也

按漢儒如賈誼董仲舒最為醇正然至其論諸侯王則

皆主於誅殺仲舒此對與天人三策議論迥別真西山

亦謂太史公言賈誼明申韓今讀政事書藹然有洙泗
典刑未見其為申韓之學至諸侯王皆眾體髀等語然
後知太史公之說不繆孟子曰子以為有王者作將比
今之諸侯而誅之乎其教之不改而後誅之乎聖賢處
事固不同也蓋諸侯王雖漢初之深患然根連株連而
誅鋤之於後固不若建法立制而閑防之於初也孝文
時淮南濟北亦嘗構逆討而戮之罪止其身未嘗深竟
黨與亦不聞復有後患何必誅二萬餘人哉

孝宣本始四年詔郡國律令可蠲除以安百姓者條奏

詔曰聞者吏用法巧文寢深是朕之不德也夫決獄不當便有
罪與邪不辜蒙戮當重而輕使有罪者起邪之心父子悲恨朕
甚傷之今遣廷史與郡鞠獄任輕祿薄廷史廷尉史也以因辟
其為置廷平秩六百石員四人其務平之以稱朕意於是選干

定國為廷尉求明察寬恕黃霸等以為廷平季秋後請讞時上
常幸宣室齋居而決事宣室在前殿之側布政教之獄刑號為
平矣

時廷尉史路溫舒上言臣聞秦有十失其一尚存治獄之吏
是也秦之時羞文學好武勇賤仁義之士貴治獄之吏正言

者謂之誹謗過者謂之妖言師古曰過止也音一昌反故盛服先王不

用於世忠良切言皆鬱於師古曰鬱積也譽謏之聲日滿於耳虛

美熏心實禍蔽塞師古曰熏氣也音勳此乃秦之所以亡天下也方

今天下賴陛下恩厚亡金革之危饑寒之患父子夫妻勦力

安家然太平未洽者獄亂之也夫獄者天下之大命也死者

不可復生斷者不可復屬師古曰斷古絕字書曰與其殺不

辜寧失不經師古曰震書大禹謨載咎繇之言辜罪也經常

無罪之人師古曰今治獄吏則不然上下相毆以刻為明師古曰

同深者獲公明平者多後患故治獄之吏皆欲人死非憎人也自安之道在人之死是以死人之血流離於市被刑之徒比肩而立大辟之計歲以萬數此仁聖之所以傷也太平之未洽凡以此也夫人情安則樂生痛則思死捶楚之下何求而不得故囚人不勝痛則飾辭以視之師古曰視讀曰示吏治者利其然則指道以明之上秦畏卻則鍛鍊而周內之晉灼曰精之法中出師古曰卻退也畏蓋秦當之成師古曰當謂處其罪也雖咎繇聽之猶以為死有餘辜師古曰咎繇作士善聽獄訟故以為喻也何則成鍊者衆文致之罪明也是以獄吏專為深刻殘賤而亡極媮為一切如淳曰媮苟且不顧國患此世之大賊也故俗語曰畫地為獄議不入刻木為吏期不對師古曰畫猶木吏尚不入對况真實乎期猶必也議必不此皆疾吏之風悲痛之辭也故天下之患莫深於獄敗法亂正離親塞道莫甚乎治獄之吏此所謂一尚存者也臣聞

烏鴛之卵不毀而後鳳凰集師古曰鴛鴦也音戈全反誹謗之罪不誅而

後良言進故古人有言山藪藏疾川澤納汙瑾瑜匿惡國君

含詒師古曰春秋左氏傳載晉大夫伯宗之辭詒也言山藪之有草木則毒害者居之川澤之形廣大則能受於

汗濁人君之善御下亦當忍取病也詒音玷唯陛下除誹謗以招切言開天下之

口廣箴諫之路掃亡秦之失尊文武之意省法制寬刑罰以

廢治獄則太平之風可興於世永履和樂與天亡極天下幸

甚師古曰與天長久無窮極也上善其言乃有是詔

涿郡太守鄭昌上疏言聖王立法明刑者非以為治救衰亂

之起也今明王躬垂明聽雖不置廷平獄將自正若開後嗣

不若刪定律令律令一定愚民知所避姦吏無所弄矣今不

正其本而置廷平以理其末也政衰聽怠則廷平將招權而

為亂首矣

致堂胡氏曰楊惲之死以兩言曰南山蕪穢縣官不足為

盡力如此而已人君行事不當於人心天下得以議之豈
有戮一夫鉗一喙而能沮弭者以兩言狂易而殺廉潔剛
直之士若刈草管曾無顧惜之意宣帝於是乎失君道矣
方是時執天下之平民自以為不寃者于定國也趙蓋韓
楊之死定國以為當乎不當乎以為當則此四臣者皆良
臣也後世評者謂其罪皆應司寇之議雖有死罪尚不可
殺也以為不當則定國嘗奏憚為妖惡言大逆不道則廣
漢寬饒延壽之戮亦必經廷尉之當矣然則四臣死非其
罪不特宣帝之過丞相御史執金吾皆有責而廷尉則負
責之尤者也

地節四年詔曰父子之親夫婦之道天性也雖有禍患蒙死而
存之誠愛結於心仁厚之至也自今子首匿父母妻匿夫孫匿
大父母皆勿坐其父母匿子夫匿婦大父母匿孫罪殊死皆上

請廷尉以聞

九月詔曰令甲死者不可生文謂曰蕭何獄

律是也天子詔所增損不在律上者為令甲乙丙刑者不可息

息滅也若黥劓創瘕不可滅也此先帝所重而吏未稱今繫者或以掠辜苦饑

寒瘦死獄中瘕病也囚徒病律各為瘦音吏何用心逆人道也朕甚痛之其令

郡國歲上繫囚以掠笞若瘦死者所坐名縣爵里各其人各也縣其屬縣也

爵其身之官爵里所居邑里也丞相御史課殿最以聞

元康四年詔曰朕念夫耆老之人髮齒墮落血氣既衰亦無逆
亂之心今或懼于文法執于囹圄不得終其年命朕甚怜之自
今以來諸年八十非誣告殺傷人他皆勿坐

黃龍元年詔吏六百石位大夫有罪先請

武帝時吏二千石有罪先請

元帝初下詔曰夫律令者所以抑暴扶弱欲其難犯而易避也
今律煩多而不約自典文者不能分明而欲羅元元之不逮

刑罰

大秋

生

葉

言意識豈刑中之意哉其議律可蠲除輕減者條奏惟是便安百姓而已

初元元年省刑罰七十餘事除光祿大夫以下至郎中保父母同產之令

成帝河平中詔曰甫刑云五刑之屬三千大辟之罰其屬二百今大辟之刑千有餘條律令煩多百有餘萬言奇請他比日以

益茲師古曰奇請謂常文之外主者別有所請以定其與中二罪也他比謂引他類以此附之稍增條律也千石博士及明習律令者議減死刑及可蠲除約省者令較然

易知條奏書不云乎惟刑之恤哉其審核之務準古法朕將盡心覽焉有司無仲山甫將明之材不能因時廣宣主恩建立明制為一代之法而徒鉤撫微細毛舉數事以塞責而已

鴻嘉元年定律今年未滿七歲賊鬪殺人及犯殊死者上請廷制以聞得減死

哀帝即位除誹謗抵罪法

平帝元始元年令公列侯嗣子有罪耐以上先請

四年勅婦女非身犯法及男子年八十以上七歲以下家非坐不道詔所名捕他皆無得繫其當驗者即驗問師古曰就其所辱而問

班固西漢刑法志論曰漢道至盛歷世二百餘載師古曰今謂撰時考自昭宣元成哀平六世之間斷獄殊死率歲千餘口

而一人如淳曰率天下犯律寸者千口而有一人死耐罪上至右趾三倍有餘日耐從司寇以上至右趾為千口三人鄉

隅而悲泣師古曰鄉則一堂皆為之不樂王者之於天下譬猶一堂之上也故一人不得其平為悽愴於心今郡國

被刑而死者歲以萬數天下獄二千餘所其冤死者多少相覆獄不減一人此和氣所以未洽者也原獄刑所以蕃

若此者禮教不立刑法不明民多貧窮豪傑務私姦不輒

得獄豻不平之所致也服虔曰鄉亭之獄曰豻臣瓚曰獄

云宜岸宜獄書云伯夷降典惟刑之辭也惟刑師古曰小雅小宛之詩

伯夷卜禮法以道人人言制禮以止刑猶隄之防溢水也

今隄防陵遲禮制未立死刑過制生刑易犯饑寒並至窮

斯濫溢豪傑擅私為之囊橐師古曰有底曰囊無底曰橐

姦有所隱則狃而寢廣師古曰狃串習也寢此刑之所以

審也孔子曰古之知法者能省刑本也今之知法者不失

有罪末矣師古曰省謂減除之絕於未然故曰又曰今之

聽訟者求所以殺之古之聽訟者求所以生之與其殺不

辜寧失有罪今之獄吏上下相驅以刻為明深者獲公名

平者多患害諺曰鬻棺者欲歲之疫非憎人欲殺之利在

於人死也今治獄吏欲陷害人亦猶此矣凡此五疾獄刑

所以猶多者也自建武永平民亦新免兵革之禍人有樂

生之慮與高惠之間同而政在抑疆扶弱朝無威福之臣

邑無豪傑之俠以口率計斷獄少於成哀之間什八可謂

清矣師古曰十然而未能稱比隆於古者以其疾未盡除

而刑本不正善乎孫卿之論刑也曰世俗之為說以為治

古者無肉刑師古曰治古謂上古至有象刑墨黥之屬罪

履赭衣而不純師古曰非草履也純綠也衣不加綠是不

然矣以為治古則人莫觸罪邪豈獨無肉刑哉亦不待象

刑矣師古曰人不犯法以為人或觸罪戾而直輕其刑是

殺人者不死而傷人者不刑也罪至重而刑至輕民無所

畏亂莫大焉凡制刑之本將以禁暴惡且懲其末也師古

也殺人者不死傷人者不刑是惠暴而寬惡也故象刑非

生於治古方起於亂今也如淳曰古無象刑也所有象刑

遂推言古之聖君但夫征暴誅悖治之威也殺人者死傷

以象刑天下自治

刑考 卷之三 十一

吳福

人者刑是百王之所同也未有知其所由來者也故治則

刑重亂則刑輕李奇曰世所以治者乃刑重也所以亂者乃刑輕也犯治之罪固重

犯亂之罪固輕也書云刑罰世重世輕此之謂也師古曰

刑之辭也言刑所謂象刑惟明者言象天道而作刑師古曰

輕重各隨其時所謂象刑惟明者言象天道而作刑師古曰

書益稷曰咎繇方祗厥叙方施象刑惟明言敬其次叙施其法刑皆明白也安有菲履赭衣者

哉孫卿之言既然又因俗說而論之曰禹承舜之後自以

德衰而制肉刑湯武順而行之者以俗薄於唐虞故也今

漢承衰周暴秦極敝之流俗已薄於三代而行堯舜之刑

是猶以鞭而御駢突孟康曰以繩縛馬口謂之駢晉灼曰

也師古曰馬駢古羈字也如淳曰駢音捍突惡馬

絡頭曰羈也違救時之宜矣且除肉刑者本欲以全民也

今去鉗鉗一等轉而入于大辟以死罔民失本惠矣師古曰

謂羅網也故死者歲以萬數刑重之所致也至于穿窬之盜忿怒

傷人男女淫佚吏為姦賊師古曰供讀與逸同若此之惡見鉗之罰

又不足以懲也故刑者歲十萬數民既不畏又曾不恥刑

輕之所生也故俗之能吏公以殺盜為威專殺者勝任奉

法者不治亂名傷刑不可勝條是以罔密而姦不塞刑蕃

而民愈媮師古曰寒止也蕃多也音扶元反媮與慢同必世而未仁百年而不

勝殘誠以禮樂闕而刑不正也豈宜惟思所以清原正本

之論刪定律令纂二百章以應大辟孟康曰纂音撰其餘罪次於

古當生今觸死者皆可募行肉刑李奇曰欲死邪欲腐邪及傷人與

盜吏受賕枉法男女淫亂皆復古刑為三千章詆欺文致

微細之法悉蠲除師古曰詆謂誣也音丁禮反如此則刑可畏而禁易

避吏不專殺法無二門輕重當罪民命得全合刑罰之中

殷天人之和李奇曰和殷亦中順稽古之制成時雍之化成康刑錯

雖未可致孝文斷獄庶幾可及矣

容齋洪氏隨筆曰虞書象刑惟明象者法也漢文帝詔始

云有虞氏之時畫衣冠異章服以為戮而民弗犯武帝詔亦云唐虞畫象而民不犯白虎通云畫象者其衣服象五刑也犯墨者蒙巾犯劓者赭著其衣犯髡者以墨其體犯宮者罪罪草履也大辟者布衣無領其說雖未必然楊雄法言唐虞象刑惟明說者引前詔以證然則唐虞之所以齊民禮義榮辱而已不專於刑也秦之末年赭衣半道而姦不息國朝之制減死一等及昏吏兵卒配徙者涅其面而刺之本以示辱且使人望而識之耳久而益多每郡牢城營其額常溢殆至十餘萬兇盜處之恬然蓋習熟而無所耻也羅隱讒書云九人寇而一人髮髮者慕而冠者勝九人髮而一人冠則冠者慕而髮者勝正謂是歟老子曰民常不畏死奈何以死懼之若使民常畏死則為惡者吾得執而殺之孰敢可謂至言荀卿謂象刑為治古不然亦

正論也

按古者五刑大辟至重墨至輕孝文除肉刑以髡鉗代墨以笞代劓其後復減笞數定筆令則刑制益寬矣然景武以後習為嚴酷死刑至多甯成傳稱成抵罪髡鉗是時九卿死即死少被刑而成刑極自以為不復收又王吉龔遂王式皆坐輔導昌邑王無狀減死鉗為城旦春何並傳並為潁川太守鍾元為尚書今元帝弟威為郡祿臧千金並過辭元元免冠為弟請一等之罪如淳曰減死罪一等蚤就髡鉗並不許卒論殺威以是觀之則知當時死刑至多而生刑反少髡鉗本以代墨乃刑之至輕者然減死一等即止於髡鉗進髡鉗一等即入於死而笞筆所以代劓劓者不聞施用矣

王莽居攝翟義劉信起兵討莽莽敗之夷其三族誅及種嗣至

刑考 刑制
皆同坑以棘五毒并壅之其後張良終帶叛入匈奴莽求得行
禁加之刑燒殺之及天下兵起董忠反莽敗之莽令劉忠收其
家族以醇醢毒藥白刃叢棘埋之

西漢獄名

中都官獄 宣紀徐氏曰按後漢百官志云考武以下置中都官獄二十六所各令長各

廷尉詔獄 尉詔獄

上林詔獄 成紀罷上林詔獄詔占曰漢舊儀云

郡邸獄 宣紀曾孫坐收郡邸獄詔云漢舊

掖庭秘獄 劉輔繫掖庭秘獄三輔黃圖云

共二獄 聖輔傳徙繫共

都般獄 王嘉致

居室 灌夫傳刻夫繫居室

內官 東方官傳

水司空 伍被傳註云上林有

容齋洪氏隨筆曰漢以廷尉主刑獄而中都他獄亦不一

宗正屬官有左右都司空鴻臚有別火令丞郡邸獄少府

有若盧獄令考工共工獄執金吾有寺互都船獄又有上

林詔獄水司空掖庭秘獄舉室請室居室徒官之名張湯

傳蘇林曰漢儀註獄二十六所東漢志云孝武帝所置世

祖皆省之東漢洎唐雖鞫囚非一所然不至如是其多國

朝但有大理及臺獄元豐紹聖間蔡確章惇起同文館獄

之類非故事也

後漢世祖建武二年詔曰頃獄多寃人用刑深刻朕甚愍之孔

子云刑罰不中則民無所措手足其與中二千石諸大夫博士

議郎議省刑罰

議郎議省刑罰

議郎議省刑罰

議郎議省刑罰

議郎議省刑罰

議郎議省刑罰

議郎議省刑罰

議郎議省刑罰

議郎議省刑罰

議郎議省刑罰

議郎議省刑罰

議郎議省刑罰

議郎議省刑罰

桓譚上疏曰今法令決事輕重不齊或一事殊法同罪異論
姦吏得因緣為市所欲活則出生議所欲陷予死地是為刑
開二門也今可令通義理明習法律者校定科比一其法度
班下郡國蠲除故條如此天下知方而獄無冤濫矣

三年七月詔曰吏不滿六百石至墨綬長相有罪先請男子八
十以上十歲以下及婦人從坐者自非不道詔所名捕皆不得
繫當驗問者即就驗女徒顧山歸家前書音義曰今甲女子犯
徒遣歸家每月出錢顧人

於山伐木
名曰顧山

七年詔中都官三輔郡國出繫囚非犯殊死皆一切勿按其罪
見徒免為庶人耐罪亡命以上除之

十一年詔曰天地之性人為貴其殺奴婢不得減罪

十二年高山侯梁統上疏請嚴刑不報

統疏曰臣竊見元帝初元五年輕殊死刑三十四事哀帝建

平元初輕殊死刑八十一事其四十二事手殺人者減死一
等二帝共輕殊死刑一百二十三事自後人輕犯法吏易殺
人臣愚以為刑罰不苟務輕務其中也是以五帝有流殛放
殺之誅三王有大辟刻肌之刑所以為除殘去亂也高帝定
法傳之後代文帝遭世康平因時施恩省去肉刑相坐之法
天下幾平武帝值中國全盛征伐遠方百姓罷弊豪傑犯禁
姦吏弄法故重匿之科著知徒之律凡首匿者為謀百減匿
罪人至宣帝時除子匿
父母妻匿夫孫匿大父母罪餘至殊死上請知縱謂見知
故縱武帝時立見知故縱之罪使張湯等置律並見前書宣
帝履道要以御海內臣下奉憲不失繩墨天下稱安孝元孝
哀即位日淺丞相王嘉輕為穿繫虧除先帝舊約成律嘉傳
及刑
法志並無其事統與嘉時代相
接所引當不妄但班書略耳凡百餘事臣取其尤妨政者
條奏伏請擇其善者而從之定不易之典時廷尉議以為崇
刑峻法非明主急務遂罷

十四年羣臣請增科禁不許

羣臣上言古者肉刑嚴重則人畏法令今憲律輕薄故姦軌不勝宜增科禁以防其源詔下公卿杜林奏曰古之明王深識遠慮動居其厚不務多辟周之五刑不過三千大漢初興詳覽失得破矩為圜斷臠為撲蠲除苛政更立疏網海內歡欣人懷寬德及至其後漸以滋章破毛索疵詆欺無限果桃李茹之饋集以成臧小事無妨於義以為大戮故國無廉士家無全行至於法不能禁令不能止上下相遁為敝彌深臣愚以為宜如舊制不合翻移帝從之

十八年詔曰今邊郡盜殺五十斛罪至於死開殘吏妄殺之路其蠲除此法同之內郡

二十八詔死罪囚皆一切募下蚕室女子宮蚕室宮刑獄各名謂幽閉也

三十一年復有是詔

二十九年詔令天下輟系囚自殊死以下及徒各減本罪一等其餘贖罪輸作有差表如註云不孝不道若日不在此限

東漢有中都官獄二十六所唯廷尉及洛陽有詔獄立春之日下寬詔書曰制詔三公方春東作敬始謹微動作從之罪非殊死且勿案驗皆湏麥秋

明帝即位詔施刑及郡國徒在中元元年四月己卯赦前所犯而後捕繫者悉免其刑中二千石下至黃綬貶秩贖論者悉皆復秩還贖赦隴西囚徒減罪一等十二月甲寅詔天下亡命殊死以下聽得贖論死罪入縲二十疋右趾至髡鉗城旦春十疋全城旦春至死寇作三疋其未發覺詔書到先自告者半入贖永平三年正月詔有司詳刑謹罰明察單辭夙夜匪懈以稱朕意

八年詔三公募郡國中都官死罪繫囚減罪一等勿笞屯朔方五原之邊縣其大逆無道殊死者一切募下蚕室亡命者令贖罪各有差

十五年詔亡命自殊死以下贖罪各有差見贖門

明帝善刑理法令分明日晏坐朝幽枉必達斷獄得情號居前

代十二言少刑也

楚王英以謀逆死窮治楚獄累年坐死徙者甚眾寒朗言其

寃帝自幸洛陽獄錄囚徒理出千餘人時天旱即大雨馬后

亦以為言帝惻然感悟夜起彷徨由是多所降宥詳見詳

帝性褊察好以耳目隱發為明近臣尚書以下至見提曳常以

事怒即藥崧以杖撞之崧走入牀下帝怒甚疾言曰即出崧乃

曰天子穆穆諸侯皇皇未聞人君自起撞即帝乃赦之是時朝

廷莫不悚慄爭為嚴切以避誅責 安帝時大司農劉據以職

事被譴召詣尚書傳呼促步又加以捶撲左雄上言九卿位亞

三事班在大臣行有珮玉之節動有庠序之儀孝明皇帝始有

撲罰皆非古典帝納之是後九卿無復捶撲者

肅宗初詔有司絕鈗鑽諸慘酷之科鈗持也說文曰鈗也其

骨也鑽音解妖惡之禁除文致之請讞五十餘事定著于令致

謂前人無罪文飾致於法中也

時承永平故事吏尚嚴切尚書決事率近於重穰寵上疏曰

陛下即位數詔羣僚弘崇晏晏而有司執事未悉奉承典刑

用法猶尚深刻斷獄者急於笞格酷烈之痛執憲者煩於籤

欺放濫之文或因公行私逞縱威福今宜蕩滌滌煩苛之法輕

薄筆楚以濟羣生全廣至德以奉天心帝納寵言每事務厚

乃有是詔

建初五年二月詔二千石理寃獄錄輕繫三月詔曰孔子曰刑

刑之刑
南漢書卷之三十三
三
罰不中則民無所措手足今吏多不良擅行喜怒或案不以罪
迫脅無辜致令自殺者一歲且多於斷獄甚非為人父母之意
也有司其議糾舉之

七年詔天下繫囚減死一等勿笞詣邊戍妻子自隨占犯殊死
一切募下蚕室其女子宮繫囚鬼薪白粲已上皆減本罪輸司
寇作亡命贖死罪入縑有差見贖罪門

元和二年正月詔曰方春生養萬物等甲宜助陽以育時物其
令有司罪非殊死且勿案驗及吏人條書相告不得聽受冀以
息事寧人聽順天氣立秋如故

漢書事斷獄報重常盡三冬之月是時帝始改用冬初十月
而已元和二年旱長水校尉賈宗等上言以為斷獄不盡三
冬故陰氣微弱陽氣發泄招致災旱事在如此帝以其言下
公卿議陳寵奏曰夫冬至之節陽氣始萌故十一月有蘭射

干芸荔之應時令曰諸生蕩安形體天以為正周以為春十
二月陽氣上通雉鳴鷄乳地以為正殷以為春十三月陽氣
已至天地以交萬物皆出蟄蟲始震人以為正夏以為春三
微成著以通三統周以天元殷以地元夏以人元若以此時
行刑則殷周歲首皆當流血不合人心不稽天意月令曰孟
冬之月趣獄刑無留罪明大刑畢在立冬也又仲冬之月身
欲寧事欲靜若以降威怒不可謂寧若以行大刑不可謂靜
議者咸曰旱之所由咎在政律臣以為殷周斷獄不以三微
而化致康平無有災害自元和以前皆用三冬而水旱之異
往往為患由此言之災害自為他應不以政律秦為虐政四
時行刑聖漢初興改從簡易蕭何草律季秋論囚俱避立春
之月而不計天地之正二王之春實頗有違陛下探幽析微
允執其中革百載之失建永年之功上有迎承之敬下有奉

微之惠稽春秋之文當月令之意聖功美業不宜中疑書奏
帝納之遂不復改

三年廷尉郭躬條諸重文可從輕者四十一事奏之事皆施行

七月詔曰律云掠者唯得榜笞立掠問也榜擊也言彭說文曰

又令丙箠長短有數箠長短見自往者大獄以來掠考多酷鉗

鑽之屬大獄謂楚王英等事鉗鉗也國語曰慘苦無極念其痛

毒怵然動心書曰鞭作官刑豈云若此宜及秋冬理獄明為其
禁

按自建武以來雖屢有省刑薄罰之詔然上下相胥以

苛酷為能而考囚之際尤極殘忍獨行傳載楚王英坐

反誅其所疏天下名士有會稽太守尹興名乃徵與詣

廷尉獄其功曹陸續主簿梁宏駟動等及掾史五百餘

人詣洛陽詔獄就考諸吏不堪楚痛死者大半唯陸續宏

勳掠考五毒肌肉消爛終無異詞戴就仕郡會曹掾刺

史歐陽參奏太守成公浮臧罪遣部從事按之收就於

錢塘縣獄幽囚考掠五毒參至又燒鋸使就挾於肘腋

每上彭考彭即因止飯食不肯下肉焦毀墮地者擗而

食之又令卧覆船下以馬通薰之馬通馬一夜一日不

死又復燒地以大鍼刺指爪中使以把土爪悉墮落訖

明公浮之誣乃舍之且與不過以姓名冒呈反形未具

公浮為人誣以臧罪陸續戴就所坐不過以郡功曹不

肯證成太守之罪又非同謀之人而乃窮極慘酷如此

則罪情稍重而不肯誣服者拷死於狴犴之下蓋不可

勝計矣

又詔郡國中都官繫囚減死一等勿笞詣邊縣妻子自隨餘如

詔

十二月詔曰書云父不慈子不孝兄不友弟不恭不相及也往者妖言大獄所及廣遠一人犯罪禁至三屬莫得垂纓士宦王朝如有賢才而沒齒無用朕甚憐之非所謂與之更始也請以前妖惡禁錮者一皆蠲除之以明棄咎之路但不得宿衛而已章和元年詔郡國中都官繫囚減死罪一等詣金城犯殊死者一切募下蚕室其女子宮繫囚鬼薪白粲以上減罪一等輸作贖縑有差

文獻通考卷之一百六十三

文獻通考卷之一百六十四

宋鄱陽 馬 端臨 貴與 著
明蘄陽 馮 天馭 應房 校刊

刑考 刑制

和帝永元三年帝加元服令郡國中都官繫囚死罪贖縑至司寇及亡命各有差

六年以旱詔中都官徒各除半刑贖其未竟五月以下皆免遣幸洛陽寺錄囚舉寃獄

時廷尉陳寵鉤校律令條法溢於甫刑者除之曰臣聞禮經三百威儀三千故甫刑大辟二百五刑之屬三千禮之所去刑之所取失禮則入刑相為表裏者也今律令死刑六百一十耐罪千六百九十八贖罪以下二千六百八十一溢於甫刑者千九百八十九其四百一十大辟千五百耐罪七十九

贖罪春秋保乾圖曰王者三百年一蠲法漢興以來二百二
 年憲令稍增科條無限又律有三家其說各異宜令三公廷
 尉平定律令應經合義者可使大辟二百而耐罪贖罪二千
 八百并為三千悉刪除其餘令與禮相應以易萬人視聽以
 致刑措之美傳之無窮未及施行及寵免後遂寢而苛法稍
 繁人不堪之寵子忠略依寵意奏上二十三條為決事比以
 省請讞之敝又上除蚕室刑解臧吏三世禁錮狂易殺人得
 減重論母子兄弟相代死聽赦所代者事皆施行

建初中有人侮辱人父者其子殺之肅宗貴其死刑而降宥
 之自後因以為比有輕侮法張敏駁議以為開相殺之路又
 輕侮之比寢繁至有四五百科難以垂訓請除其敝詳見詳

九年復置若盧獄官若盧獄屬少府主轄將相大臣
 是後又有黃門北寺若盧都內諸獄都內主藏官各前書有

十一年詔郡國中都官徒及篤癯都內主藏官各前書有老少女徒各除半刑未竟三
 月者免歸田里

十五年有司奏以為夏至微陰起薜草死可以決小事是歲初
 令郡國以日短至按薄刑

安帝永初二年旱皇太后幸洛陽寺及若盧獄錄囚徒賜河南
 尹廷尉卿及官屬各有差即日降雨

和帝末下令麥秋案驗薄刑而州郡奸以苛察為政因此遂
 盛夏斷獄魯恭上疏諫曰臣伏見詔書敬若天時憂念萬民
 為崇和氣罪非殊死且勿案驗所以助仁德順昊天致和氣
 利黎民者也舊制至立秋廼行薄刑自永元十五年以來政
 用孟夏而刺史太守不深為憂民息事之原進良退殘之化
 因以盛夏追召農人拘對考驗連滯無已司隸典司京師四
 方是則而近於春月分行諸部託言勞來貧人而無隱惻之

實煩擾郡縣廉考非急逮一人之罪根連十數上逆時氣下傷農業按易五月遇用事經曰后以施令告四方言君以夏至之日施命令止四方行者斷以助微陰也行者尚止之况於逮召考掠奪其時哉月令孟夏斷薄刑出輕繫夫斷薄刑者謂其輕罪也正不欲令久繫故時斷之也臣愚以為今孟夏之制可從此令其決獄案考皆以立秋為斷以順時節育成萬物則天地以和刑罰以清矣

肅宗時斷獄皆以冬至之前自後論者互多駁異鄧太后詔公卿以下會議魯恭議曰夫陰陽之氣相扶而行發動用事各有時節若不當其時則物隨而傷王者雖質文不同而茲道無變四時之政行之若一月令周世所造而所據皆夏之時也其變者唯正朔服色犧牲徽號器械而已故曰殷因於夏禮周般於殷禮所損益可知也勿曰潛龍勿用言十一月

十二月陽氣潛藏未得用事雖吹噓萬物養其根莖猶盛陰在上地凍水凍陽氣否隔閉而成冬故曰履霜堅冰陰始凝也馴致其道至堅冰也言五月微陰始起至十一月堅冰至也夫王者之作因時為法孝章皇帝深惟古人之道助三正之微著令冀承天心順物性命以致時雍然從變改以來年歲不熟穀價常貴人不寧安小吏不與國同心者率入十一月得死罪賊不問曲直便即格殺雖有疑罪不復讞正一夫吁嗟王道為虧况於衆乎易十一月君子以議獄緩死可令疑罪使詳其法大辟之科盡冬月乃斷其立春在十二月中者勿以報囚如故事後卒施行

元初二年詔中都官繫囚減死一等勿答詣馮翊扶風屯妻子自隨占著所在女子勿輸亡命死罪以下贖各有差其吏人聚為盜則有悔過者除其罪

順帝永建元年詔減死罪以下徙邊其亡命贖各有差

永和五年漢安二年各有此令

冲帝即位令郡國中都官繫囚減死一等徙邊謀反大逆不用此令

桓帝建和元年詔郡國繫囚減死一等勿答唯謀反大逆不用此書

三年及和平元年永興元年二年俱有減死罪及贖罪之令

靈帝建寧元年今天下繫囚未決入縲贖各有差

三年熹平五年六年光和三和四年各有此令

桓帝延熹九年中常侍侯覽等令牢脩上書星李膺等養太學游士交結諸郡生徒更相驅馳共爲部黨誹訕朝廷疑亂風俗帝怒下郡國捕黨人布告天下使同忿疾案經三府太尉陳蕃郤之曰今所按者皆海內人譽憂國忠公之臣此等

猶將十世宥之豈有罪不彰而致收掠乎不肯平罪帝愈怒遂下膺等於黃門北寺獄其辭所連及杜密陳翔陳寔范滂之徒二百餘人或逃遁不獲皆懸金購募使者四出相望陳蕃上言極諫帝怒策免之自後無敢復爲黨人言者竇武霍諤等復以爲言帝意稍解乃詔黨人二百餘人皆歸田里書名三府禁錮終身初詔書下舉鉤黨郡國所奏相連及者多至數百唯平原相史弼獨無所上詔書前後切州郡 髡笞掾史從事坐傳舍責曰詔書疾惡黨人旨意悞惻青州六郡其五有黨平原何治而得獨無弼曰先王疆理天下畫界分境水土異齊風俗不同他郡自有平原自無胡可相比若承望上司誣陷善良淫刑濫罰以逞非理則平原之人戶可爲黨相有死而已所不能也從事大怒卽收郡僚職送獄遂舉奏弼會黨禁解所脫甚衆靈帝初卽位時李膺等雖廢錮天

下士大夫皆高尚其道而汙穢朝廷希之者唯恐不及更共相標榜爲之稱號有三君八俊八顧八厨之號及陳竇用事復舉拔膺等陳竇誅膺等復廢宦官疾惡膺等每下詔書輒申黨人之禁侯覽怨張儉尤甚乃令朱並上書告儉與同鄉二十四人別相置號共爲部黨圖危社稷而儉爲之魁詔刑章捕儉等曹節因諷有司奏諸鉤黨者虞放李膺杜密朱寓荀翌翟趙劉儒范滂等請下郡縣考治時上年十四問節等曰何以爲鉤黨對曰卽黨人也上曰黨人何用爲惡而欲誅之耶對曰皆相舉羣輩欲爲不軌上曰不軌者何對曰欲危社稷上乃可其奏凡黨人死者百餘人妻子皆徙邊天下豪傑及儒學有行義者宦官一切指爲黨人有怨隙者因相陷害州縣承旨或有未嘗交關亦罹禍毒其死徙廢禁又六七百人張儉亡命困迫望門投止莫不重其名行破家相容其

所經歷伏重誅者以十數連引收考布徧天下宗親並皆殘滅郡縣爲之殘破

按黨錮之獄出於宦官之惡直醜正然欲加之罪則必從而爲之辭靈帝之問曹節曰黨人何用爲惡而欲誅之耶善哉問也帝時年方童幼不知姦佞容悅之可親忠賢鯁直之可惡故發此問至對以謀不軌危社稷則不復能窮詰其所以謀之說所以爲其狀而遽可其奏以自惜昏暴之君誅諍臣戮直士若龍逢比干之儔皆以諫諍於朝而嬰禍而竊議於野者則未嘗罪之也至李斯始有偶語之禁張湯始有腹誹之律皆處以死罪今觀黨錮諸賢所坐卽偶語腹誹之罪而曹節王甫輩所爲蓋襲斯湯之故智也至於根連株逮坐死者不可勝計雖曰主昏政亂凶璫得以肆其威虐然亦有由來

矣蓋漢家之法以殊死爲輕典而治獄之吏則以深竟
黨與爲能事義縱爲定襄太守定襄獄中重罪二百餘
人及賓客昆弟私入相視者亦二百餘人縱一切捕鞠
曰爲死罪解脫是日皆報殺四百餘人成瑨爲南陽太
守宛富賈張汎倚恃後宮中官之勢縱橫里中功曹岑
暉等勸瑨收捕汎等旣而遇赦瑨竟誅之并收其宗族
賓客殺二百餘人後乃奏聞夫重囚之罪可殺也張汎
之罪可殺也至其宗黨賓客數百人豈皆有可死之罪
乎而一槩殺之義縱酷吏所爲固不足道成瑨岑暉名
士也亦復若此雖曰其心出於嫉惡然淫酷亦太甚則
夫張儉亡命其所經歷後重誅者數十家至於宗親戚
殄郡縣殘破蓋亦漢世之法耳夫子曰始作俑者其無
後乎傳曰作法於貪敝將若之何信哉

崔寔政論曰凡爲天下者自非上德嚴之則治寬之則亂何
以明其然也近孝宣皇帝明於君人之道審於爲政之理故
嚴刑峻法破姦宄之膽海內清肅天下密如筭計見效優於
孝文及元帝卽位多行寬政卒以墮損威權始奪遂爲漢室
基禍之主政道得失於此可監夫刑罰者治亂之藥石德政
者興平之梁肉也夫以德教除殘是以梁肉治疾也以刑罰
治平是以藥石供養也方今承百王之敝值庀運之會自數
世以來政多恩貸馭委其轡馬駘其銜四牡橫奔皇路險傾
方將拑勒韃輶以救之豈暇鳴鸞諧節奏哉昔文帝除肉刑
當斬右趾者弃市笞者徃徃致死是文帝以嚴致平非以寬
致平也

司馬公曰漢家之法已嚴矣而崔寔猶病其寬何哉蓋衰
世之君率多柔懦凡愚之佐唯務姑息是以權幸之臣有

罪不坐豪猾之民犯法不誅仁恩所施止於目前姦宄得志紀綱不立故崔寔之論以矯一時之枉非百世之通義也

按崔寔政論主於嚴刑而其論發於桓帝之初年司馬溫公亦以為矯一時之枉然愚嘗考之漢自沖質而後政日以圯其敝蓋原於人主昏庸戚閣相繼秉政紀綱日亂刑罰不中而國隨以亡其咎不在於刑輕也且二帝之時屢有詔書輕減死罪或止於髡鉗或徙邊或贖罪唯謀反大逆不用此今然坐忤梁冀而亡命者死坐張儉親知及所經過者死此二者所誅甚衆豈亦反逆乎蓋牧守皆戚閣之黨故於其所疾惡者公違詔書而誅殲之且當時姦凶得志忠賢受禍民不見德亡形已具猶幸刑制稍寬於西都時有寬恤之詔故其所誅殲

及於黨錮之清流而不及於無辜之百姓若使一用宣之法則狼牧虎冠之徒其作威殺戮毒痛四海必又有不可勝言者自古人主之濫刑嗜殺者如漢之孝武唐之則天寵用張湯義縱王溫舒周興來俊臣之徒恣為威酷然不旋踵而以法誅滅之蓋二主亦知人之不可多殺特不能勝其好殺之心而至於用此曹旋覺其非而誅之以謝天下張而能弛故不至於亡其國桓靈之昏庸豈足以語此以昏庸之主而復欲其行嚴酷之法則土崩瓦解之勢當如亡秦亦不待建安之末而漢鼎始移矣

獻帝建安元年應劭刪定律令為漢儀奏之

劭奏曰故膠東相董仲舒老病致仕朝廷每有政議數遣廷尉張湯問其得失於是作春秋決獄二百三十二事動以經

對言之詳矣逆臣董卓蕩覆王室典憲焚燎靡有孑遺臣不自揆輒撰具律本章句尚書舊事廷尉板令決事比例司徒都目五曹詔書及春秋斷獄凡二百五十篇蠲去復重爲之節文又集駁議三十篇以類相從凡八十二事其見漢書二十五漢記四皆刪叙潤色以全本體其二十六博採古今瓌偉之士文章煥炳德義可觀其二十七臣所創造雖未足綱紀國體宣洽時雍庶幾觀察增闡聖聽帝善之

建安中議者欲復肉刑孔融建議不可從之

融議曰古者淳龐善否不別吏端刑清政無得失百姓有罪皆自取之末世陵遲風化壞亂政撓其俗法害其人故曰上失其道民散久矣而欲繩之以古刑投之以殘棄非所謂與時消息者也紂斲朝涉之脛天下謂爲無道夫九牧之地千八百君若各刑一人是下常有千八百紂也求俗休和弗可

得已且被刑之人慮不念生志在思死類多趨惡莫復歸正夙沙亂齊伊矣禍宋趙高英布爲世大患不能止人遂爲非也適足絕人還爲善耳雖忠如鬻拳信如下和智如孫臏寃如巷伯才如史遷達如子政一離刀鋸沒世不齒是太甲之思庸穆公之霸秦南睢之骨立衛武之初筵陳鴻之都賴魏尚之守邊無所復施也漢開改惡之路凡爲此也故明德之君遠度深惟棄短就長不苟革其政者也朝廷善之卒不改焉

其後魏公曹操復欲行肉刑令曰昔陳鴻臚以爲死刑有可加於仁恩者御史中丞能申其父之論乎陳羣對曰臣父紀以爲漢除肉刑而增加於笞本興仁惻而死者更衆所謂名輕而實重也名輕則易犯實重則傷民且殺人償死合於古制至於傷人或殘毀其體而裁翦毛髮非其理也若用古刑

使淫者下蚕室盜者刑其足則永無淫放穿踰之姦矣夫三千之屬雖未可悉復若斯數者時之所患宜先施用漢律所殺殊死之罪仁所不及也其餘逮死者可易以肉刑如此則所刑之與所生足以相質矣今以笞死之法易不殺之刑是重人肢體而輕人軀命也當時議者唯鍾繇與羣議同餘皆以為未可行操以軍事未罷顧衆議而止

按是時肉刑之不用已三百餘年而卒欲復之誠非篤論然陳羣所謂傷人或殘毀其體而裁翦毛髮是當時傷人者不過坐髡鉗之罪又言以笞死之法易不殺之刑是重人肢體而輕人軀命蓋自孝文立法以笞代髡剕而笞數太多反以殺人後雖減笞數定箠令然笞者猶不免於死於是遂以笞為死刑其不當死者則并不復笞之如孝章以來屢有寬刑之詔俱言減死一等者

勿笞徒邊蓋愆其笞則必至於死也然關很傷人與姦盜不法之徒若抵以死則太酷免死而止於髡鉗則纔翦其毛髮而略不罹箠楚之毒又太輕矣則曷若斟酌笞數使其可以懲姦而毋至於殺人乃合中道而肉刑固不必議復矣

魏武帝既建魏國乃定甲子科音第又音大左右趾者易以斗械是時之鐵故易以木焉又嫌漢律太重故令依律論聽得科半使從半減也

討袁譚時民憚役而亡令不得降項之亡民有詣門自首者公謂之曰聽汝則違令殺汝則誅首歸深自藏毋為吏所得民垂泣而去

文帝受禪又議肉刑詳議未定會有軍事復寢下怨毒殺人減死之令詳觀右令謀反大逆乃得相告其餘皆勿聽治敢妄相

告以其罪罪之

明帝改士庶罰金之令男聽以罰代金婦人加笞還從鞭督之例以其刑體裸露故也

時宮室盛興而期會迫急帝親召問言猶在口身首已分王肅抗疏曰陛下所行刑皆宜死之人也然衆庶不知將爲倉卒願下之於吏而暴其罪均之死也不汙宮闕不爲縉紳驚惋不爲遠近所疑人命至重難生易殺是以聖王重之孟軻云殺一不辜而得天下仁者不爲也

青龍二年詔曰鞭作官刑所以糾慢怠也而頃多以無辜死其減鞭杖之制著于令又令有司刪定大辟減死罪

四年詔曰有虞氏畫象而民弗犯周人刑錯而不用朕從百王之末追望上世之風邈乎何相去之遠法令滋章犯者彌多刑罰愈衆而姦不可止往者按大辟之條多所蠲除思濟生民之

命此朕之至意也而郡國繫獄一歲之中尚過數百豈朕訓導不醇俾民輕罪將苛法猶存爲之陷穽乎有司其議獄緩死務從寬簡及乞恩者或辭未出而獄已報斷非所以究理盡情也其令廷尉及天下獄官諸有死罪具獄以定非謀反手殺人亟語其親治有乞恩者使與奏當文書俱上朕將思所以全之其布告天下使明朕意

詔更定魏法制新律十八篇州郡令四十五篇尚書官令軍中令合百八十餘篇

時承用秦漢舊制其文起自魏文侯師李悝悝音悝撰次諸國法著法經以爲王者之政莫急於盜賊故其律始於盜賊盜賊須劾捕故著網捕二篇其輕狡越城博戲借假不廉淫侈踰制以爲雜律一篇又以其律具其加減是故所著六篇而已然皆罪名之制也商君受之以相秦漢承秦制蕭何定律

除參移連坐之罪增部所見知之條益事律與廐戶三篇合
為九篇叔孫通益律所不及傍章十八篇張湯越宮律二十
七篇趙禹朝律六篇合六十篇又漢時決事集為令甲以下
三百餘篇及司徒鮑公撰嫁娶辭訟決為法此都目凡九百
六卷世有增損率皆集類為篇結事為章一章之中或事過
數十類雖同輕重乖異而通律連句上下相蒙雖大體異篇
實相探入盜律有殘傷之例賊律有盜章之文與律有上獄
之法廐律有逮捕之事若此之比錯糅人又反又無常後人
生意各為章句孫叔宣郭令卿馬融鄭玄諸儒章句十有餘
家家數十萬言凡斷罪所當由用者合二萬六千二百七十
二條七百七十三萬二千二百餘言言數益繁覽者益難天
子於是下詔但得用鄭氏章句不得雜用餘家衛覬又奏曰
刑法者國家之所貴重而私議之所輕賤獄吏者百姓之所

懸命而選用者所卑下王政之弊未必不由此也請置博士
轉相教授事遂施行然而律文煩廣事比衆多離本依末決
獄之吏如廷尉獄吏范洪受囚絹二丈附輕法論之囚吏劉
象受屬偏考囚張茂物故附重法論之洪象雖皆棄市而輕
枉者相斷是時太傅鍾繇又上疏求復肉刑詔下其奏司徒
王朗議又不同時議者百餘人與朗同者多帝以吳蜀未平
又寢其後天子又下詔改定刑制命司空陳羣散騎常侍劉
邵給事黃門侍郎韓遜議郎庾嶷中郎黃休荀詵等刪約舊
科傍采漢律定為魏法
其序略曰舊律所以難知者由於六篇篇少故也篇少則文
荒文荒則事寡事寡則罪漏是以後人稍增更與本體相離
今制新律宜都總事類多其篇條舊律因秦法經就增三篇
而具律不移因在第六罪條例既不在始又不在終非篇章

之義故集罪例以為刑名冠於律首盜律有劫掠恐獨許葛反相
起法也和賣買人科有持質皆非盜是故分以為劫掠律則律
有欺謾武安反詐偽踰封矯制囚律有詐偽生死令景有詐自
復免事類眾多故分為詐律賊律有賊伐樹木殺傷人畜產
及諸亡印金布律有毀傷亡失縣官財物故分為毀亡律囚
律有告劾傳覆廐律有告反逮受科有登聞道辭故分為告
劾律囚律有繫囚鞠獄斷獄之法與律有上律之事科有考
事報讞宜別為篇故分為繫訊斷獄律盜律有受所監受財
枉法雜律有假借不廉令乙有呵呼回反人受錢科有使者驗
賂其事相類故分為請賊律盜律有勃辱強賊與律有擅興
徭役具律有出賣呈科有擅作脩舍事故分為興擅律與律
有乏徭稽留賊律有儲峙不辦廐律有乏軍之興及舊典有
奉詔不謹不承用詔書漢氏施行有小愆乏反不如令輒劾

以不承用詔書之軍要斬又減以丁酉詔書丁酉詔書漢文
所下不宜復以為法故別為之留律秦世舊有廐置乘傳副
車食厨漢初承秦不改漢以賈廣稍省故後漢但設騎置無
車馬而律猶著其文則為虛設故除廐律取其可用合科者
以為郵音驛驛令其告反逮驗別入告劾律上言變事以為變
事今以驚事告急與興律烽燧音燧及科令者以為警事律
盜律有還賊界主金布律有罰贖入責以呈黃金為價科有
平庸坐賊事以為償賊律律之初制無免坐之文張湯趙禹
始作監臨部主見知故縱之例其見知而故不舉劾各與同
罪夫不舉劾各以贖論其不見不知不坐也是以文約而例
通科之為制每條有違科不覺不知從坐之免坐繫多宜總
為免例以省科文故更制定其出例以為免坐律諸律令中
有其教制本條無從坐之文者皆從此取法也凡所定增十

刑考 卷之三 律考 十一

三篇就故五篇合十八篇於正律九篇為增於旁章科令為省矣改漢舊律不行於魏者皆除之更依古義制為五刑其刑死有三髡反若昆刑有四完刑作刑各三贖刑十一罰金六雜抵罪七凡三十七名以為律首又改賊律但以言語及犯宗廟園陵謂之大逆無道要斬家屬從坐不及祖父母孫至於謀反大逆臨時捕之或汧猪或梟殖反則踈夷其三族不在律令所以嚴絕惡跡也賊鬪殺人以劾而亡許依古義聽子弟得追殺之會赦及過誤相殺不得報讎所以止殺害也正殺繼母與親母同防繼假之隙也除異子之科使父子無異財也歐反兄姊加至五歲刑以明教化也囚徒誣告人反罪及親屬異於善人所以累之使省刑息誣也改投書棄市之科所以輕刑也正篡囚棄市之罪斷凶強為義之蹤也二嚴刑以上除以家人乞鞠之制省所煩獄也改諸郡不得自擇

伏曰所以齊風俗也斯皆魏世所改其大略如此

致堂胡氏曰懷天下當以仁理天下當以義律令者聊以記刑名之數耳豈所恃以為治也惟明於經訓者乃能用法徒貴習法之熟而無保國化民之本是李斯所以亡秦者矣夫業儒之侮經者尚多有之况習法而不知仁義之道其侮法將十人而二五苟如是曷若付百官有司於胥吏哉自後世觀魏之所以存豈係於有律博士而其所以亡者豈係於律令之繁省乎衛覬之言非經邦之令猷也齊王時司馬師輔政坐毋丘儉以大逆之罪誅夷之乃改出適女從死之律詳見晉武帝泰始三年賈充等修律令成帝親自臨講使裴楷執讀四年大赦天下乃頒新律初文王秉魏政患前代律令煩雜陳羣劉劭雖經改革而科

網太密於是命賈充等定法令就漢九章增十一篇仍其族類正其體號改舊律為刑名法例辯囚律為告劾繫訊斷獄分盜律為請賊詐偽水火毀亡因事類為衛宮逼制撰周官為諸侯律合二十篇六百三十條二萬七千六百五十七言蠲其苛穢存於益時其餘未宜除之者若軍事田農酤酒未得皆從人心權設其法太平當除故不入律悉以為令施行制度以此設教違令有罪則入律也其常事品式章程各還其府為故事減梟斬族誅從坐之條除謀反適養母出女嫁皆不復還坐父母棄市省禁錮相告之條去補士沒為官奴婢之制輕過誤老小女人當罰金杖者皆令半之重姦伯叔母之令棄市淫寡女三歲刑崇嫁娶之要一以下聘為正不治私約峻禮教之防在五服以制罪也凡律令合二千九百二十六條十二萬六千二百言六十卷故事三十卷

其後明法掾張襲又註律表上之其要曰律始於刑名者所以定罪制也終於諸侯者所以畢其政也是以經略罪法之輕重正加減之等差明發衆篇之多義補其章條之不足較舉上下綱領其犯盜賊詐偽請賊者則求罪於此作役水火畜養守備之細事皆求之作本名告訊為之心舌捕繫為之手足斷獄為之定罪名例齊其法制自始及終往而不窮變動無常周流四極上下無方不離于法律之中其知而犯之謂之故意不以為然謂之失違忠欺上謂之謾背信藏巧謂之詐虧禮廢節謂之不敬兩訟相趣謂之鬪兩和相害謂之戲無變繫謂之賊不意誤犯謂之過逆節絕理謂之不道陵上僭貴謂之惡逆將害未發謂之戕唱首先言謂之造意二人對議謂之謀制衆建計謂之率不和謂之強攻惡謂之略三人謂之羣取非其物謂之盜貨財之利謂之賊凡二十者

律義之較名也夫律者當慎其變審其理若不承用詔書無故失之刑當從贖謀反之同伍實不知情當從刑此故失之變也卑與尊鬪皆爲賊鬪之加兵刃水火中不得爲戲戲之重也向人室廬道逕射不得爲過失之近也都城人衆中走馬殺人當爲之賊賊之似也過失似賊戲似鬪鬪而殺傷傍人又似誤盜傷縛守似強盜呵人取財似受賕因辭所連似造劫諸勿聽治似故縱持質似恐喝如此之比爲無常之格也五刑不簡正于五罰五法不服正于五過意善功惡以金贖之故律制生罰不過十四等死刑不過三徒加不過六囚加不過五累作不過十一歲累笞不過千二百刑等不過一歲全等不過四兩月贖不計日作不拘月歲數不疑閨不以加至死并死不復加不可累者故有并數不可并數乃累其加以加論者但得其加與如同者連得其本不在次者不

以通論以人得罪與人同以法得罪與法同侵生害死不可齊其防親疎公私不常其教禮樂崇於上故降其刑刑閑於下故全其法是故尊卑叙仁義明九族親王道平也律有事狀相似而罪名相涉者若加威勢下手取財爲強盜不自知亡爲編守將中有惡言爲恐喝不以罪名呵爲呵人以罪名呵爲受賕劫召其財爲持質此六者以威勢得財而名殊者也卽不求自與爲受求所監求而後取爲盜贓輸入呵受爲留難斂人財物積藏於官爲擅賦加毆擊之爲戮辱諸如此類皆爲以威勢得財而罪相似者也夫刑者司理之官理者求情之機情者心神之使心感則情動於中而形於言暢於四支發於事業是故姦人心愧而面赤內怖而色奪論罪者務本其心審其情精其事近取諸身遠取諸物然後乃可以正刑仰手似乞俯手似奪捧手似謝擬手似訴拱臂似自首

開 刑 律 卷 之 一 十 一
擻臂似格鬪矜莊似威怡悅似福喜怒憂懼親在聲色姦貞
猛弱候在視息出口有言當爲告下手有禁當爲賊喜子殺
怒子怒子殺喜子當爲賊諸如此類自非至精不能極其理
也律之名例非正文而分明也若八十非殺傷人他皆勿論
卽誣告謀反者反坐十歲不得告言人則奴婢捍主主得喝
殺之賊燔人室廬舍積聚盜賊五疋以上弃市卽燔官府積
聚盜亦當與同毆人教令者與同罪卽令人毆其父母不可
與行者同得重也若得違物強取強乞之類無還贓法隨例
卑之文法律中諸不敬違儀先式及犯罪爲公爲私贓入身
不入身皆隨事輕重取法以例求其名也夫理者精玄之妙
不可以一方行也律者幽理之奧不可一體守也或計過以
配罪或化俗以循常或隨事以盡情或取舍以從時或推重
以立防或引輕以就下公私廢避之宜除削重輕之變皆所

以臨時觀釁者用法執詮者幽於未制之中采其根牙之微
致之機略之上稱輕重於毫銖考輩類於參伍然後乃可以
理直刑正夫奉聖謨典者操刀執繩妄加則傷物繩妄彈則
侵直梟首者惡之長斬刑者罪之大弃市者死之下髡作者
刑之威贖刑者誤之誠王者立此五刑所以寶君子而逼小
人也故爲勅慎之經皆擬周易有變通之體焉夫形而上者
謂之道形而下者謂之變推而行之謂之通舉而錯之謂之
格刑殺者是冬震曜之象髡罪者似秋凋落之變贖失者是
春陽悔吝之疵也五刑成章輒相依准法律之義也

劉頌爲廷尉頌表宜復肉刑不見省

頌上言曰臣昔上行肉刑從來積年遂寢不論臣竊以爲議
者拘孝文之小仁而輕違聖王之典刑未詳之甚莫過於此
今死刑重故非命者衆生刑輕故罪不禁姦所以然者肉刑

之不用所致也今為徒者類性元惡不軌人族也去家懸遠
作役山谷饑寒切身士不聊生又有廉士介者苟慮不首死
則皆為盜賊矣况本性姦凶無賴之徒乎又今徒富者輸財
計日歸家乃無役之人也貧者起為姦盜又不制之虜也不
刑則罪無所禁不制則羣惡橫肆為法若此道不盡善也是
以徒亡日屬賊盜日煩亡之數者至有十數得輒加刑日益
一歲此為終身之徒也自顧反善無期而災困逼身其志亡
思盜勢不得息事使之然也古者用刑以止刑今反於此諸
重犯亡者髮過三寸輒重髡之此以刑生刑加作一歲此以
徒生徒也亡者積多繫囚猥畜議者曰囚不可不赦復從而
赦之此為刑不制罪法不勝姦下知法之不勝相聚而謀為
不軌月異而歲不同故自頃以來姦惡陵暴所在充斥議者
不深思此故而曰肉刑於名忤聽忤聽孰與賊盜不禁聖王

之制肉刑遠有深理其事可得而言非徒懲其畏剝割之痛
而不為也乃去其為志之具使夫姦人無用復肆其志止姦
絕本理之盡也亡者則足無所用復亡盜者截手無所用復
盜淫者割其勢理亦如之除惡塞源莫善於此非徒然也此
等已刑之後便各歸家父母妻子共相養恤不流離於塗路
有今之困創愈可役上准古制隨宜業作雖已刑殘不為虛
棄而所患都塞又生育繁阜之道自若也今宜取死刑之限
輕及三犯逃亡淫盜悉以肉刑代之其三歲刑以下已自杖
罰遣又宜制其罰數使有常限不得減此其有宜重者又任
之官長應四五歲刑者皆髡笞笞至一百稍行使各有差悉
不復居作然後刑不復生刑徒不復生徒而殘體為戮終身
作誠人見其痛畏而不犯必數倍於今且為惡者隨發被刑
去其為惡之具此為諸已刑者皆良士也豈與全其為姦之

手足而蹴取育反居必死之窮地同哉而猶曰肉刑不可用臣竊以爲不識務之甚也疏上又不見省

惠帝之世政出羣下每有疑獄各出私情刑法不定獄訟繁滋尚書裴頌劉頌上疏論之

頌疏曰自近代以來法漸多門令甚不一臣今備掌刑斷職思其憂謹具啓聞臣竊伏惟陛下爲政每盡善故事求曲當則例不得直盡善故法不得全何則失法者固以盡理爲法而上求盡善則諸下牽文就意以赴主之所許是以法不得全刑書徵文徵文必有垂於情聽之斷而上安於曲當故執平者因文可引則生二端是法多門令不一則吏不知所守下不知所避姦僞者因法之多門以售其情所欲淺深苟斷不一則居上者難以檢下於是事同議異獄行不平有傷於法古人有言人主詳其正荒人主期其事理詳匪他盡則法

傷故其政荒也期者輕重之當雖不厭情苟入於文則限而行之故其事理也又君臣之分各有所司法欲必奉故令主者平文理有窮塞故使大臣釋滯事有時宜故人主權斷主者守文若釋之報犯蹕之平也大臣釋滯若公孫弘斷郭解之獄也人主權斷若漢祖戮丁公之爲也天下萬事自非斯格重爲故不近似此類不得出以意妄議其餘皆以律令從事然後法信於下人聽不惑吏不容姦可以言政人主執斯格以責羣下大臣小吏各守其局則法一矣古人有言善爲政者看人設教看人設教制法之謂也又曰隨時之宜當務之謂也然則看人隨時在大量也而制其法法軌既定則行之行之信如四時執之堅如金石羣吏豈得在成制之內復稱隨時之宜傍引看人設教以亂政典哉何則始制之初固已看人而隨時矣今若設法未盡當則宜改之若謂已善不

得盡以爲制而使奉用之司公得出入以差輕重也夫人君所與天下共者法也已令四海不可以不信以爲教方求天下之不慢不可繩以不信之法且先識有言人至愚而不可欺也不謂平時背法意斷不勝百姓願也上古議事以制不爲刑辟夏殷及周書法象魏三代之君齊聖然咸棄曲當之妙鑒而任徵文之直準非聖有殊所遇異也今論時敦弊不及中古而執平者欲適情之所安自託於議事以制臣竊以爲聽言則美論理則違然天下至大事務重雜時有不得悉循文如令故臣謂宜立格爲限使主者守文死生以之不敢錯思於成制之外以差輕重則法常全事無正據名例不及大臣論當以釋不滯則事無闕至於非常之斷出法賞罰若漢祖戮楚臣之私已封趙氏之無功唯人主專之非奉職之臣所得以議然後情求傍請之跡絕似是而非之奏塞此蓋

齊法之大準也夫出法權制指施一事厭情合聽可適耳目誠有臨時當意之快勝於徵文不允人心也然起爲經制終年施用恒得一而失十故小有所得者必大有所失近有所漏者必遠有所苞故諳事識體者善權輕重不以小害大不以近妨遠忍曲當之近適以全簡直之大準不牽於凡聽之所安必守徵文以正例每臨其事恒御此心以決斷此又法之大槩也又律法斷罪皆當以法律令正文若無正文依附名例斷之其正文明例所不及皆勿論法吏以上所執不同得爲異議如律之文守法之官唯當奉用律令至於法律之內所見不同乃得爲異議也今限法曹卽令史意有不同爲駁唯得論釋法律以正所斷不得援求諸外論隨時之宜以明法官守局之分詔下其事侍中太宰汝南王亮奏以爲夫禮以訓世而法以整俗理化之本事實由之若斷不斷常輕

重隨意則王憲不一人無所錯矣故觀人設教在上之舉守
文直法臣吏之節也臣以太康八年隨事異議周懸象魏
之書漢詠畫一之法誠以法與時共義不可二今法素定而
法為議則有所開長以為宜如頌所啓為永久之制於是門
下屬三公曰昔先王議事以制自中古以來執法斷事既以
立法誠不宜復求法外小善也若常以善奪法則人逐善而
不忌法其害甚於無法也按啓事欲令法令斷一事無二門
郎今史以下應復出法駁按隨事以聞也

懷帝永嘉元年除三族刑

東晉元帝為丞相在江東承制時百度草創議斷不循法律人
立異議高下無狀主簿熊遠奏曰禮以崇善法以閑非故禮有
常典法有常防人知惡而無邪心是以周建象魏之制漢創畫
一之法故能闡弘大道以至刑厝律令之作由來尚矣經賢智

歷夷險隨時斟酌最為周備自軍興以來法度陵替至於處事
不用律令競作屬命人立異議曲適物情虧傷大例立節度復
不奉用臨時改制朝作夕改至於主者不敢任法每輒關諮委
之大官非為政之體若本曹處事不合法令監司當以法彈違
不得動用開塞以壞成事案法蓋麤術非妙道也矯割物情以
法成耳若每隨物情輒改法制此為以情壞法法之不以是謂
多門開人事之路廣私請之端非先王立法之本意也凡為駁
議者若違律令節度當合經傳及前比故事不得任情以破成
法愚謂宜令錄事更立條制諸立議者皆當引律令經傳不得
直以情言無所依準以虧舊典也若開塞隨宜權道制物此是
人君之所得行非臣子所宜專用主者唯當徵文據法以事為
斷耳是時帝以權宜從事尚未能從而河東衛展為晉王大理
考擿故事有不合情者又上書曰今施行詔書有考子正父死

刑或鞭父母問子所在近主者所稱庚寅詔書舉家逃亡家長
斬若是逃亡之主斬之雖重猶可設子孫犯事將考祖父逃亡
逃亡是子孫而父母嬰其酷傷順破教如此者衆相隱之道離
則君臣之義廢君臣之義廢則犯上之姦著矣秦網密文峻漢
興掃除煩苛風移俗易幾於刑厝大人革命不得不蕩其穢匿
通其圯符鄙滯今詔書宜除者多有便於當今著爲正條則法
差簡易元帝令曰禮樂不興則刑罰不中是以明罰勅法先王
所慎自元康以來事故荐臻法禁滋蔓大理所上宜朝堂會議
蠲除詔書不可用者此孤所虛心也

帝卽位衛展爲廷尉上言古者肉刑事經前聖漢文除之增加
大辟今人戶彫荒百不遺一而刑法峻重非勾踐養胎之議愚
謂宜復古施行以隆太平之化詔內外通議

王導賀循等議今盜者竊人之財淫者好人之色亡者避叛

之役皆無殺害也則之以刑刑之則止而加之斬戮戮過其
罪死不可生縱虐於此歲以巨計此乃仁人君子所不忍聞
而况行之於政乎或者乃曰死猶不懲而况於刑然昨者冥
也其至愚矣雖加斬戮忽爲灰土死事日往生欲日存未以
爲改若行諸市朝朝夕鑒戒刑者詠爲惡之永痛惡者觀殘
刑之長廢故足懼也然後知先王之輕刑以御物明誠以懲
愚其理遠矣尚書令刁協等議以今中興祚崇大命惟新誠
宜設肉刑寬法以育人然懼羣小愚弊習詭所見而忽異聞
或未能咸服愚謂行刑之時先明申法令樂刑者則甘死者
殺則心服以古典刑不上大夫今士人有犯者謂宜如舊不
在刑例則進退惟允尚書周顛等議以爲復肉刑以代死誠
是聖王之至德哀矜之弘覆然竊以爲刑罰輕重隨時而作
時人少死而易威則從輕而寬之時人多罪而難威則宜死

死而濟之肉刑平代所應立非救弊之宜也方今聖化草創
人有餘姦習惡之徒爲非未已截頭絞頸尚不刑禁而乃更
斷足剝鼻輕其刑罰使欲爲惡者輕犯官刑蹈罪更衆是爲
輕其刑誘其人於罪殘其身以加楚毒也昔之畏死刑以爲
善人者今皆犯輕刑而殘其身畏重之常人反爲犯輕而致
困此皆何異斷則常人以爲恩仁也恐受刑者轉廣而爲非
者日多踊貴履賤有鼻者醜也徒有輕刑之名而實開長惡
之源不如殺以止殺重以全輕權小停之須聖化漸著兆庶
易感之日徐施行也議奏元帝猶欲從展所上大將軍王敦
以爲百姓習俗日久忽復肉刑必駭遠近且逆寇未殄不宜
有慘酷之聲以聞天下於是乃止

大興四年著作佐郎郭璞以帝用刑過差上疏以爲陰陽錯繆
皆煩刑所致赦不欲數然子產知鑄刑書非政之善不得不作
者須以救弊也今之宜赦理亦如之

庾翼言大較江東之政以嫗噉豪強常爲民蠹時有行法
輒施之寒劣按史稱元帝好刑名郭璞復有繫刑之諫璞
傳載全疏數百言然指陳實事不過言建興四年督運令
史淳于伯刑於市而血 逆上流以爲冤酷之異蓋自江
左中興以來姑息立國北征大事以乏興殺一督運未爲
過也而當時寬之史氏書之以爲淫刑嗣時之後習爲寬
弛劉隗刁協庾亮稍欲濟以綜核而召變稔禍矣

明帝太寧三年復三族刑惟不及婦人
成康之時庾冰好爲糾察近於繁細後益矯違復從寬縱疎密
自由律令無用矣

石勒既稱趙王以世亂律令煩多命法曹令史貫志采集其
要作辛亥制五千文施行十餘年乃用律令以理曹參軍上黨

續成爲律學祭酒咸用法詳平國人稱之

安帝元興末栢玄輔政又議欲復肉刑斬左右趾之法以輕死刑命百官議

蔡廓上議以爲肉刑之設肇自哲王蓋由曩代風淳人多惇謹圖像旣陳則機心直戢刑人在塗則不逞改操故能勝殘去殺化崇無爲季末澆僞設網彌密利巧之懷日滋耻畏之情轉寡終身劇役不足止姦况乎黥劓豈能反善徒有酸慘之聲而無濟俗之益至於弃市之條實非不赦之罪事非手殺考律同歸輕重均所減降路塞鍾陳以之抗言元皇所爲留愍今英辟翼贊道邈伊周誠宜明慎用刑愛人弘育申哀矜以革濫移大辟於支體全性命之至重恢繁息於將來而孔琳之議不同時多與琳同遂不行

文獻通考卷之一百六十四

